

公司代码：688775

公司简称：688775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影石 Insta360

股东信

致影石创新的投资者与所有关心我们的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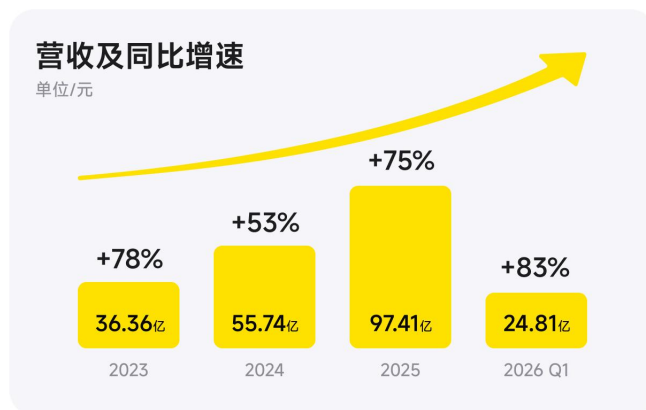
影石即将迎来自己的 11 岁生日，这是我第一次面向投资者写信，零 AI 纯手搓，表达不畅请海涵。

影石创新的使命是帮助人们更好地记录和分享生活，2025 年是影石成立以来，能力增长最快、最全面的一年。

这一年极为特殊：2025 年 6 月科创板上市，开启新的征程；年底推出全景无人机，与行业巨头错位成长；今年初与运动相机鼻祖历时 2 年的诉讼案圆满解决。风浪从未缺席，但我们一路乘风破浪。

财务上，一方面，我们 2025 年财报迎来史上最高的营收 97.41 亿，同比增长 74.76%，全景相机全球市场份额 66%，拇指相机全球市场份额 57%，2026 年一季度增长势头延续，营收 24.81 亿元，同比增长 83.11%，另一方面，2025 年归母净利润下滑至 9.29 亿元，2026 年一季度降至 8,462 万元。

为什么收入上升利润反而下降？我将以此为切入点，带大家了解影石创新是一家怎样的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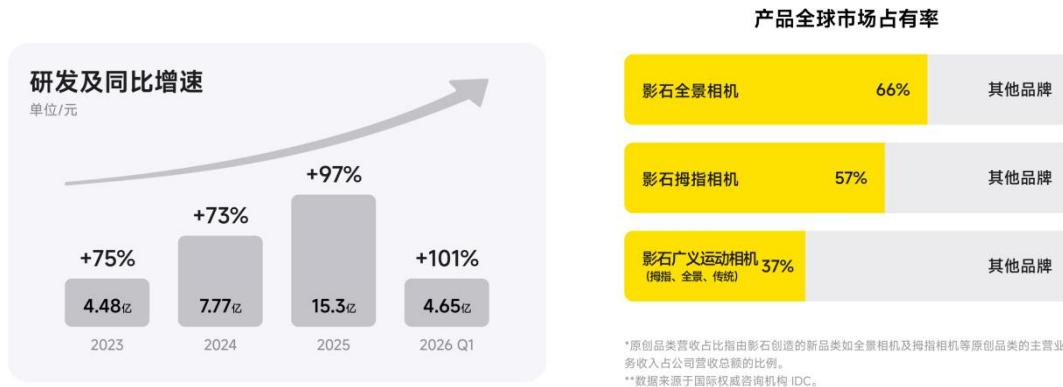


一、影像市场大小由技术产品创新驱动，摄影机器人是其中一个未来

2025 年全年和 2026 年 Q1 收入增长均在 70% 以上，而研发费用同比增长均超 95%，公司在原有业务（全景相机、拇指相机、运动相机等）以外，还战略投入研发两款无人机（含影翎全景无人机）、云台相机、无线领夹麦克风和其他三个新品类，同时还定制开发三款芯片，公司 2025 全年及今年 Q1 上述口径的战略投入金额分别为 7.62 亿元及 2.62 亿元，这个投入金额约为同期归母净利润的 80% 和 300%，高强度的战略投入支撑公司长期发展布局，也导致公司短期相关利润指标下降。

影石为什么如此“激进”地增加研发投入？

因为我们看到了广泛且远未被满足的客户需求。如今，影石原创的细分品类收入占整体营收超 60%，今天的主营业务来自于我们 7、8 年前勇敢的尝试。



影像市场是一个靠产品定义和技术创新驱动增长的市场：2017 年 GoPro 的销量已经开始下滑，但我们通过全景技术，很好地解决了运动相机在滑雪、潜水等运动场景下取景构图难、画面抖动、自拍杆入画等痛点，通过全景运动相机开创了“先拍摄后取景”的体验革命。2019 年我们推出拇指相机系列，解决了运动相机在骑行、跑步、旅行等场景下佩戴困难和过重的问题。2023 年底我们推出带翻转屏功能的 Ace 系列运动相机，把运动相机从拍运动带到了 Vlog 和扫街等场景。

上述三个品类我们并没有靠“性价比”去做存量博弈，而是不断通过挖掘客户需求和科技创新，兼顾市场扩容和自身的高速增长，从零做到了年销量超 300 万台。我们行业里的巨头也靠云台相机硬生生开创出一个累计销量达千万台的市场。

同样，我们在无人机、云台相机、领夹麦克风等已经看似成熟的品类中，在全球范围内看到了大量未被满足的客户需求和技术创新空间。虽然作为“second mover”，但我们充满信心，这些品类可以像运动相机市场那样，在给公司增长提供动力的同时实现市场扩容。

影像市场的天花板在哪里？

市场大小由每个客户愿意支付的价值总和决定，每个客户愿意支付的价值由我们创造的用户价值决定，用户价值通过实现用户未被满足的需求决定。

拥有性能再好的相机，很多人拍摄完后仍然不懂得怎么剪辑和修图；很多人不知道怎样构图把另一半拍好看；很多家庭出去旅行的时候拍照，照片里不是没有爸爸就是没有妈妈，因为需要一个人给另外两个人拍照；很多两三个月的宝宝说了一些很搞笑的话，父母正要掏手机去记录的时候，宝宝不说第二遍了；去到美丽的风景点、看到绚烂的烟花时，我们的目光盯着手机屏幕记录，并期待拍照发朋友圈，焦虑于没有完美定格此刻，却没有尽情享受这稍瞬即逝的美好。

以上这些都是广泛且未被满足的需求，将来是否有一种可能，人们都有一个便携的“摄影机器人”，就像你旅行团建时雇佣的专业摄影师一样，自动地在空间中移动、找角度、抓拍下那些精彩的瞬间，而你，只需尽情地享受当下。

我们早在 6 年多前就有这个想法，并一直朝这个目标努力。

过去 6 年，我们通过不同的相机品类不断积累迭代各类光学模组、传感器、影像算法等技术，就是为了造好摄影机器人的“眼睛”；我们做了两类无人机和云台技术，是为了实现摄影机器人能在空间中自由移动和找角度的“躯干”；我们从 6 年前开始研发自动剪辑技术，客户导出率逐年提高至接近 50%，我们开发并不同程度开源了全景飞行仿真、全景深度预测等技术，是为了实现摄影机器人最后一块拼图——“大脑”。我们同时也在为具身机器人公司提供相机产品实现全景数据采集，帮助具身智能模型的开发。这是我们未来几年努力的方向，量变在为质变积累。

朝着“摄影机器人”努力，并不是一个“憋大招”的过程，我们积累下来的各种技术也同时演变成了各种可商业化的产品和功能，通过市场化验证技术和工程效率，这些最终都流向用户可

感知的地方：过去，AI 主要用来优化画质、防抖、美颜等功能；现在，AI 已经能自主完成构图、内容生成和自动剪辑。

我们的相机不再只是拍下画面，而是能感知场景、理解内容、辅助创作。未来，拍摄和剪辑将深度融合，行业比拼的不再是单纯的硬件，而是“硬件+软件+数据”的整体能力。



二、通过竞争牵引全面能力建设和效率提升，AI 对于组织既是机会也是危机

与巨头竞争是每个公司无法忽略的成长路径。影像市场在人群、场景、和需求上具有高度多样性，叠加我们创新的持续追求，让我们在与巨头的竞争中拥有充分的差异化创新空间，我们持续的差异化创新和巨头的降价，也都共同扩容了市场。

同时，在“备战”和竞争的过程中，我们暴露出了一些短板，但也为公司的全面进步找到了清晰的指引。得益于各方面持续“看齐、补短、超越”，公司的经营效率也在不断提升并反映在规模上：我们线下专卖店从去年初 36 家到现在近 300 家，同期单店销售额同比提升近五成。

同时，我们全球每台主机的单台营销费用（市场推广费+销售平台费用，再除以销量），2026 年 Q1 较 2025 年 Q1 同比下降约 10%。在去年 Q3 迎来全面竞争后，公司季度营收依然保持超过 80% 的高速增长。

但我们仍有很多需要提升效率的地方。公司在过去几年内部“矩阵化”和集成 IPD、IPMS 的过程中，面临协作链条长、效率降低、瓶颈能力建设缓慢等问题。研发投入高并不代表研发效率高。过去组织架构设计多以工种划分，未来的组织将越来越以“业务目的”和“模块”来设计，降低耦合，提高内聚，系统性地建设能力平台，提高不同产品线间的能力复用，减少“重复造轮子”。同时，我们也会更注重长期的产品、平台和器件的规划复用性，注重从设计到制造工艺的端到端优化，以及供应商分级优化，以实现系统性成本降低。

AI 正深刻重塑我们的组织。通过在研发、市场、供应链、用满等各环节引入 AI Agent，我们持续提升组织协作效率，推动组织从“人工驱动”向“人机协同”升级。2026 年 Q1，公司 43% 代码由 AI 生成，研发效率的持续提升，带来了盈利韧性与增长动能。2025 年，线上客户服务量超 50% 由 AI 承接，为公司节省超千万元。

但请注意，这既是巨大的机会，也是巨大的危机。AI 会全面重新定义很多科技公司的组织架构、岗位技能、人才的选、育、用、留和激励设计等，进而极大地影响公司的组织效率。“公司”会越来越像一个“产品”，能否深刻理解 AI 和组织设计，并将两者融合好，不仅决定科技公司的上限，也会决定公司的生死。

三、短期利润既有多重压力也有多重缓冲，旨在换取长期业绩和健康发展

我们对短期存储成本感到一定的压力，未来可能进一步上升，影响公司毛利率。几颗定制芯片仍然需要投入，以保障公司未来的发展和竞争力，此外，AI 和组织的深度融合需要我们在 IT 和数据基建方面增投，这些都是短期利润承压的部分。

但如上述所说，研发、营销效率的提升、产品设计和供应链整合会带来巨大的成本节约。更重要的是，云台相机、麦克风、无人机等三大新品类，有望在未来一年内上市，从原来的“投入”转为“收入”，提升利润。

作为公司的管理层，我们面上在经营着公司的业绩，但实质经营的有三：

- 一是客户价值的挖掘和交付，及效率；
- 二是公司核心能力栈的变宽和变深；
- 三是核心人才的培养和梯队建设；

以上三点是业绩的因，种因得果。因此以上三点的投入优先于短期利润之上，换取长期的业绩和健康发展。

不求我们一帆风顺，但愿我们乘风破浪。

董事长：刘靖康
2026 年 4 月 27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刘靖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3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4,235,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使用。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5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2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影石创新、公司、本公司	指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岚锋	指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目前由刘靖康先生实际控制），公司控股股东
岚沣管理	指	控股股东北京岚锋之一致行动人
EARN ACE	指	EARN ACE LIMITED，一家依据中国香港地区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公司之股东
QM101	指	QM101 LIMITED，一家依据中国香港地区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公司之股东
香港迅雷	指	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Xunlei Network Technologies Limited，一家依据中国香港地区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公司之股东
前海影石	指	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珠海影石	指	影石创新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香港影石	指	香港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一家依据中国香港地区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美国影石	指	Arashi Vision (U.S.) LLC，曾用名 Arashi Vision Interative (U.S.)LLC，一家依据美国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香港影石之全资子公司
亚马逊	指	亚马逊公司（Amazon）的网络销售平台
Best Buy	指	百思买，美国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的零售和分销服务集团（BBY.N），主营消费电子、家居办公用品、电器、娱乐软件及其相关服务
天猫	指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原淘宝商城，英文简称 Tmall，为阿里巴巴旗下综合品牌零售平台，提供包括网站（www.tmall.com）及移动客户端等多种用户接入方式
京东	指	中国知名电商集团，其旗下京东商城为主要线上销售平台
GoPro	指	GoPro, Inc.，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GPRO
大疆	指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安霸	指	Ambarella.Inc.，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AMBA
索尼	指	Sony Corporation，美国纽约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SNE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元、万元
全景拍摄	指	以某个点为中心进行水平 360 度和垂直 180 度拍摄，将所拍摄的多张图拼接成一张照片拍摄及图片拼接方法
小行星视角	指	通过将全景图 2：1 的比例映射到球面，形成平面投影效果图
子弹时间	指	一种使用在电影、电视广告或电脑游戏中，用计算机辅助的摄影技术模拟变速特效，例如强化的慢镜头、时间静止等效果
隐形自拍杆	指	采用智能算法，可以隐藏自拍杆痕迹，可以实现无人机跟拍的效果
VR	指	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KOL	指	Key Opinion Leader，即关键意见领袖，是营销学上的概念，通常指拥有更多、更准确的产品信息，且为相关群体所接受或信任，并对该群体的购买行为有较大影响力的人
高帧率	指	又称为高帧率格式（High Frame Rate/HFR），是指以每秒 48 帧画面频率拍摄电影。相比以往的 24 帧画面，高帧率可带来更清晰稳定的画面
光流拼接	指	摄像机进行画面的捕捉，然后用机器算法检测相邻镜头画面之间的光流，再利用光流获得像素级的对应关系，以实现图像的变换与拼接。光流（optical flow）是指空间运动物体在观察成像平面上的像素运动的瞬时速度
8K/11K	指	一种实验中的数字视频标准，8K 分辨率规格为 7680x4320，11K 分辨率规格为 11264X6336
FPS	指	画面每秒传输帧数，即每秒捕捉/播放的画面数
噪点	指	CCD（CMOS）传感器将光线作为接收信号并输出的过程中所产生的图像中的粗糙部分，也指图像中不该出现的外来像素，通常由电子干扰产生
信噪比	指	描述信号中有效成分与噪声成分的比例关系参数
景深	指	在摄影机镜头或其他成像器前沿能够取得清晰图像的成像所测定的被摄物体前后距离范围
HDR	指	High-Dynamic Range，中文全称高动态范围图像，是用来实现比普通数位图像技术更大曝光动态范围（即更大的明暗差别）的一组技术
神经网络	指	一种模仿人脑神经元结构的计算模型，用于识别模式和处理复杂的数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影石创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Arashi Vision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靖康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1100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2栋1101，1102，1103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6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秀路23号龙光世纪大厦B031”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秀路23号龙光世纪大厦A栋6楼601，603，605”。2020年11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秀路23号龙光世纪大厦A栋6楼601，603，605”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1100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2栋1101，1102，1103”。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1100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2栋1101，1102，1103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网址	https://www.insta360.com/
电子信箱	legal@insta360.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厉扬	郑睿/吴玮琼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1100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2栋1101, 1102, 1103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1100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2栋1101, 1102, 1103
电话	0755-23312934	0755-23312934
传真	/	/
电子信箱	legal@insta360.com	legal@insta360.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中国日报》(cn.chinadaily.com.cn/)《金融时报》(www.financialnew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影石创新	68877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任晓英、杨三生、刘斌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鹏、刘冠中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 年 6 月 11 日-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741,383,745.04	5,574,125,641.15	74.76	3,636,392,308.35
利润总额	839,516,787.10	1,058,611,450.62	-20.70	932,671,10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8,899,020.78	994,749,149.77	-6.62	829,575,11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0,233,013.23	945,671,767.54	-10.09	791,168,60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992,836.61	1,171,853,260.24	18.27	762,092,239.73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01,696,700.74	3,181,074,524.63	82.38	2,185,809,857.31
总资产	11,135,447,407.41	5,020,812,310.05	121.79	3,046,518,235.5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44	2.76	-11.59	2.3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2.44	2.76	-11.59	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23	2.63	-15.21	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9	37.07	减少16.48个百分点	4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4	35.24	减少16.40个百分点	44.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70	13.93	增加1.77个百分点	12.3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持续开拓市场、不断推出新品、线上线下销售持续扩大所致。
- 2、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主要是上市募资增加净资产及净利润留存所致。
- 3、期末总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主要是经营情况持续向好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55,033,429.43	2,315,625,836.58	2,940,277,480.22	3,130,446,99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349,310.42	343,415,465.64	271,933,120.07	137,201,12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740,323.63	331,254,225.51	250,269,759.80	107,968,70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122,715.53	622,245,689.68	689,073,540.94	455,796,321.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4,484.39		-149,122.40	60,24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84,839.85		24,490,259.64	26,278,802.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296,401.10		35,199,413.65	22,448,363.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98,862.62			50,4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742,505.11	-468,269.47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5,008.62		469,984.07	-1,708,254.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56,829.38		10,190,647.62	8,254,78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773.63			
合计	78,666,007.55		49,077,382.23	38,406,504.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4,548,125.57	3,597,798,989.29	2,693,250,863.72	10,502,764.72
衍生金融资产	-	3,217,158.77	3,217,158.77	3,217,158.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6,393.16	30,281,619.00	29,545,225.84	/
合计	905,284,518.73	3,631,297,767.06	2,726,013,248.33	13,719,923.49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部分信息因涉及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披露，并完成公司内部相应审核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全景相机、运动相机等智能影像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以全景技术为基点的全球知名智能影像设备提供商，发展形成了由全景技术、防抖技术、AI影像处理技术、计算摄影技术等为核心的技术体系。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满足消费者在不同场景下的影像需求，并为各行业提供先进的智能影像解决方案。公司推出的智能影像设备产品与各行业加速融合，覆盖全景新闻直播、全景街景地图、VR看房、全景视频会议等领域，通过满足多场景应用为行业赋能。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类型包括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配件及其他产品等。

公司品牌“影石 Insta360”产品通过线上、线下渠道相结合的方式销往全球各地。线上主要通过公司官方商城、亚马逊、天猫、京东等渠道进行销售；线下则通过遍布全球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销售网络，包括 Apple Store 零售店、Best Buy、B&H、顺电、JB Hi-Fi、Media Markt、Sam's Club、Costco、Argos、Yodobashi Camera、Bic Camera 等知名渠道进行销售。

2、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在售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配件及其他产品。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包括消费级的全景相机、运动相机、手持摄影设备、网络摄像头、全景无人机及 AI 录音全向麦克风等，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包括专业级的 VR 全景相机和 AI 视频会议一体机，具体对应关系及应用领域如下：

产品类别	功能属性	应用领域
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	运动相机	可适用于高强度运动状态下拍摄，应用场景包括户外运动、日常生活娱乐、旅游以及电视节目户外拍摄等场景的内容拍摄
	全景相机	360 度全景拍摄，用于日常生活娱乐、旅游、户外运动以及 VR 看房等场景的全景内容拍摄
	全景运动相机	可拍摄 360 度全景影像，并适用于高强度运动状态，结合了全景相机及运动相机的功能与场景
	手持摄影设备及网络摄像头	功能高度集成、操作便捷简单的 AI 手机稳定器，用于优化手机拍摄的效果和体验；高清智能的 AI 云台摄像头用于直播、视频会议、内容创作、在线课堂等场景
	全景无人机	360 度全景航拍，将全景影像、沉浸式飞行视角与体感操控整合于同一系统，用于旅行观光和记录、摄影航拍、户外运动跟拍、日常生活娱乐以及影视商业项目拍摄等场景的空中内容拍摄
	AI 录音全向麦克风	可根据不同使用场景及参会人数进行配置，以适配多样化拾音需求；亦可作为独立录音笔使用，可支持 AI 录音转写、会议纪要总结以及 AI 智能问答等功能，提升会后复盘效率
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	专业 VR 全景相机	主要用于专业 VR 内容制作、直播、全景照片拍摄和制作，应用场景包括 VR 街景、VR 电影、广告、新闻、赛事直播和 VR 看房等
	AI 视频会议一体机	适用于中小型会议室的专业 AI 视频会议一体机，主要用于商务会议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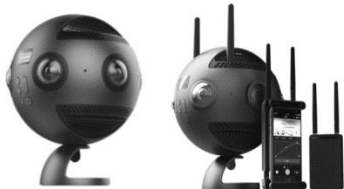
公司的产品介绍及其具体分类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属性	产品图
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	ONE X 系列	ONE X 采用自主研发的 FlowState 防抖科技，结合全景拼接与拍摄技术，无需额外搭配稳定设备即可拍摄平稳的 5.7K 全景视频。亦可拍摄“子弹时间”、“隐形自拍杆”、“小行星视角”等特殊效果画面； 第二代产品 ONE X2 设有高清触控屏可实时预览拍摄画面，并支持 10 米裸机防水； 第三代产品 X3 升级为 1/2 英寸传感器，最高可拍摄 7200 万像素全景照片； 第四代产品 X4 支持拍摄更高清的 8K 全景视频，且 5.7K 全景视频的最高拍摄帧率升级为 60fps，在高速运动场景的画面捕捉能力进一步提升； 第五代产品 X5 搭载更高配置的 1/1.28 英寸传感器及 AI 三芯片，并推出全新夜景录像模式及全新动态	全景相机/运动相机	

		跟拍模式，使 8K 全景画质再上新台阶，色彩更加真实细腻； X4 Air 是全新轻量款全景相机，轻量化机身、专业级全景影像能力与高性价比兼具，整机重量仅 165g，支持 8K30fps 超清晰全景拍摄，最高支持拍摄 4K60fps 170°的超广角影片。		
Ace 系列		Ace 搭载 1/2 英寸 4800 万像素传感器，支持 10 米防水，与 Ace Pro 均具备 2.4 英寸翻转触摸屏，更利于多角度预览和精准构图。同时，磁吸快拆设计可实现多机位、多配件的灵活转换； Ace Pro 基于 5nm AI 芯片和 1/1.3 英寸传感器，全新的夜景录像模式能对画面进行 AI 智能降噪和亮度还原，夜间也能获得优异画质。新一代 SUMMARIT 镜头深度融合徕卡光学设计和专业成像技术，将运动相机影像性能提升到全新高度； 第二代产品 Ace Pro 2 配备 AI 双芯片，持续提高降噪水平并优化画质。采用 F2.6 大光圈并提升至 157°超广视场角，进一步优化最短对焦距离，影像能力全方位提升。	运动相机	  
GO 系列		拇指大小的单镜头防抖相机 GO，采用 18.3 克的轻量化设计，搭配底座、吸盘等配件，在日常出行、亲子、宠物等场景中，用户可解放双手，实现第一视角等创意的视角拍摄； 第二代产品 GO 2 在拍摄和防水性能方面进一步提升，支持 HDR 拍摄模式，可拍摄 1440P 高清视频，并实现 4 米防水； 第三代产品 GO 3 较前代产品续航提升 50%，单相机可拍摄 45 分钟，全新的拓展舱配备 2.2 英寸可翻转触控彩屏，同时支持无线预览和遥控；GO 3S 采用升级芯片，CPU 算力提升 50%，配备全新的广角镜头模组，作为拇指相机突破性地支持 4K 超清分辨率。同时，相机支持自然广角 FOV，可减少画面边缘畸变，视频观感更真实自然； GO Ultra 搭载 1/1.28 英寸传感器、5nm AI 芯片及环境光传感器，硬件配置全面升级，进一步提升影像处理与复杂光线适应能力；单相机续航时间提升至 70 分钟，拓展舱配备 2.5 英寸翻转触摸屏，并支持无线预览、遥控与回看；同时支持 SD 卡存储，并内置智能降风噪、智能人声增强等多种音频模式，进一步提升了产品在	穿戴式运动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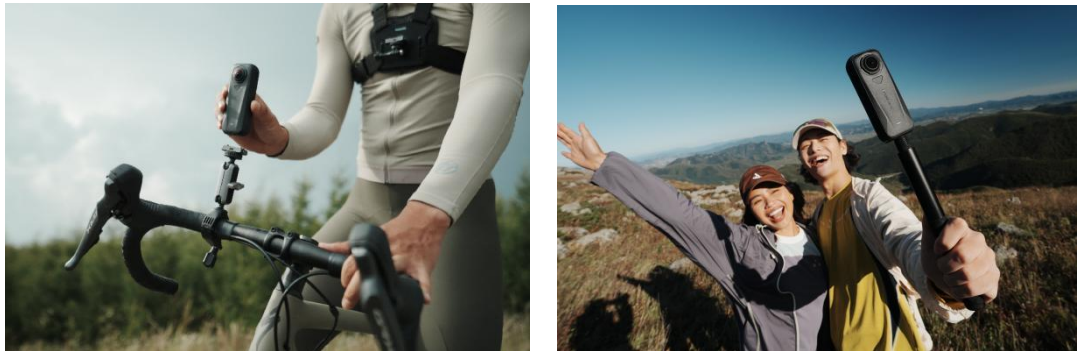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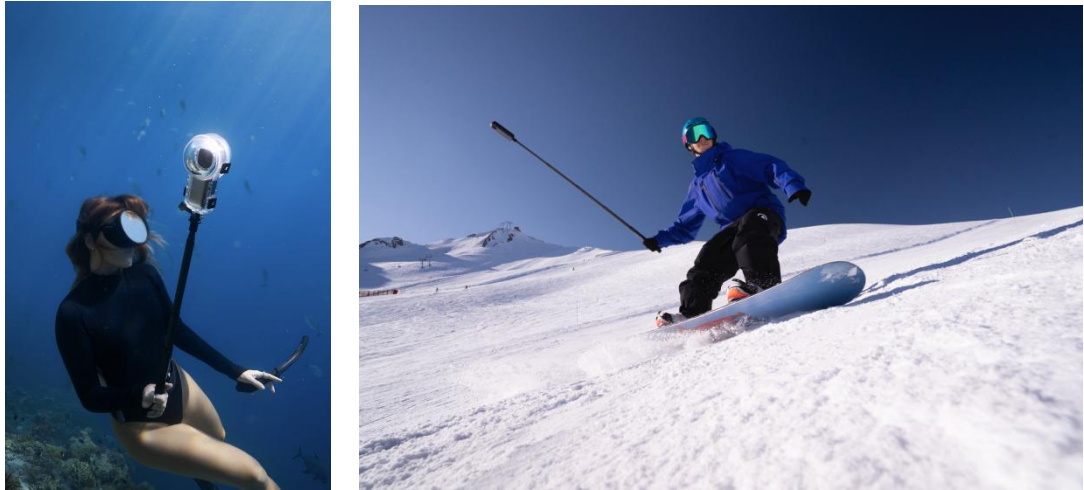
		日常记录及运动场景中的综合使用体验。		
ONE R 系列		ONE R 采用模块化设计,配有 3 款镜头,全景镜头可拍摄 5.7K 全景视频,4K 广角镜头可拍摄广角视频,一英寸镜头则与徕卡联合设计,采用一英寸传感器令拍摄画质更清晰,用户可通过更换镜头满足不同场景下的拍摄需求。相机搭载 FlowState 防抖科技,在运动、旅行等不同场景下都能拍出平稳的视频; 新一代产品 ONE RS 搭载广角增强版镜头,可拍摄 8K 高清照片和 6K 高清视频,并将电池容量提高 21%; ONE RS 一英寸全景版搭载前后双一英寸传感器,基于 AI 算法的 PureShot HDR 照片模式使得相机具备出色的动态范围和夜景表现力。	全景相机/模块化运动相机	
瞳 Sphere 系列		Sphere 采用了轻巧的一体化设计,可与无人机精准适配,实现便捷拆装与高稳定性。其搭载技术可使无人机在拍摄画面中“隐形”,以获得更纯粹的 360 度全景影像。相机支持 5.7K 全景拍摄,并搭载 FlowState 防抖科技,使航拍画面更加平稳流畅。	外挂式无人机全景相机	
Link 系列		Link AI 云台摄像头,搭载了 1/2 英寸传感器,支持 4K 30fps 视频,画质清晰细腻,可带来真实的视频互动体验;通过 AI 算法和灵活的三轴云台设计实现拍摄主体智能追踪,其镜头自动跟随主体移动,使主体始终处于画面中央。Link 同时集合了白板增强、无损竖屏、自动俯拍等多种创新模式,并可通过手势控制,具有丰富的场景适用性; 第二代产品 Link 2 支持通过 Link Controller 开启单反级别的自然景深效果,能够将主体与背景巧妙分割,并实时对图像深度进行精确分析,自动调整景深效果,让画面主角更凸显。Link 2 具备 AI 智能降噪功能,	AI 云台摄像头	

		在嘈杂环境下依然能保持清晰话质。		
Flow 系列		Flow AI 手机稳定器，搭载 AI“精准人物识别”技术，能让拍摄目标一直锁定在画面当中并保持精准跟随。同时内置三脚架和自拍杆，另具备三轴机械防抖，能有效消除手部抖动，是功能高度集成、操作便捷简单的手机稳定器，能够全面提升手机拍摄的效果和体验； Flow Pro 支持 NFC 轻触连接手机配对，实现无感开机。搭载 Apple DockKit 追踪技术，可直接在 iPhone 原生相机和第三方 iOS App 内开启原生追踪，无论是视频录制、视频通话还是在线直播，都能让主角始终保持在画面中； Flow 2 Pro 升级了“智能多人追踪”、“动态长焦追踪”和“智能美学构图”三大追踪功能，支持副屏遥控和智能手表控制，支持 Apple ProRes 和杜比视界。打破俯仰轴限制，实现自由俯仰模式，新增自拍镜和提词器，优化拍摄体验； Flow 2 是入门易用款 AI 手机云台，兼具轻量化设计与智能跟拍能力，支持多功能追踪，内置自拍杆和三脚架，10 小时超长续航，轻松满足日常创作需求； Flow 2 Plus 是全场景跟拍 AI 手机云台，标配 AI 追踪模块，跟拍精准度与稳定性全面升级，机身约 348g，专业级三轴增稳，10 小时超长续航，内置自拍杆和三脚架，适配复杂场景与专业创作。	AI 手机稳定器	  
Nano 系列		Nano 系列搭配 iPhone 即插即用，可拍摄全景影像，无需繁琐的导出、拼接流程，可显示经过拼接和修正后的全景画面。	全景相机	

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	影翎 Antigravity 系列	全球首款全景无人机影翎 Antigravity A1, 将 360 度全景影像、沉浸式飞行视角与体感操控整合于同一系统, 整机重量仅 249g, 搭配 Vision 飞行眼镜与 Grip 体感遥控器, 提供从 VR 沉浸式飞行、8K 全景视频拍摄到全景影片自动剪辑的全流程体验。	全景 无人 机	
	Wave 系列	Wave 视频会议全向麦克风, 配备立体 8 麦阵列, 拾音范围可达 5 米, 满足中小型会议空间拾音需求。设备内置 AI 芯片, 集成 AI 声学算法, 消除环境噪声、回声与混响问题, 优化远程会议中的语音清晰度与沟通效率。Wave 提供 5 种指向拾音模式, 可根据不同使用场景及参会人数进行配置, 以适配多样化拾音需求。Wave 亦可作为独立录音笔使用, 内置 32GB 存储, 配合软件服务, 可支持 AI 录音转写、会议纪要总结以及 AI 智能问答等功能, 提升会后复盘效率。兼容主流会议软件, 可通过有线、蓝牙、无线收发器三种方式即连即用。	AI 录 音 全 向 麦 克 风	
	Pro 系列	Pro 机身配置 6 个镜头, 可拍摄 8K 3D VR 视频, 体型小巧便携, 防抖性能优越。从 VR 拍摄、拼接、监看到后期剪辑、播出形成一体化工作流程, 为 VR 摄影师提供了高效的影像解决方案。	专业 VR 全 景 相 机	
	TITAN 系列	TITAN 搭载 8 个 M4/3 传感器, 10bit 色彩采样格式, 可拍摄 11K 分辨率影像, 图像质量、动态范围、低光表现和色彩深度得到提升, 且内置九轴陀螺仪, 无需外置稳定器或云台设备即可拍出平稳画面。	专业 VR 全 景 相 机	
	Connect 系列	Connect AI 视频会议一体机, 搭载 4K 广角+云台长焦双摄, 1/1.3 英寸广角镜头可呈现 110°宽广视角, 4800 像素云台长焦镜头可实现灵活移动和切换。通过 AI 超分辨率算法, 清晰呈现发言人特写。智能取景功能可根据参会者人数自动调整画面, 多模态发言人跟踪集多种识别技术, 可实现人声合一、精准跟踪。搭载 14 麦阵列, 可实现 10 米无差别拾音, 提供身临其境的线上会议体验。支持多种	AI 视 频 会 议 一 体 机	

		会议模式及会议软件，以及一键开会、智能白板等创新功能。		
配件及其他产品	-	自拍杆、电池、防水壳、三脚架和蓝牙遥控器等。亦提供滑雪、摩托车、潜水、旅拍 vlog 场景下的配件套餐	相机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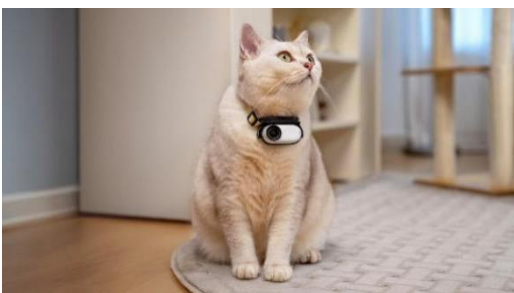
(1) 公司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使用效果图如下：



全景相机产品使用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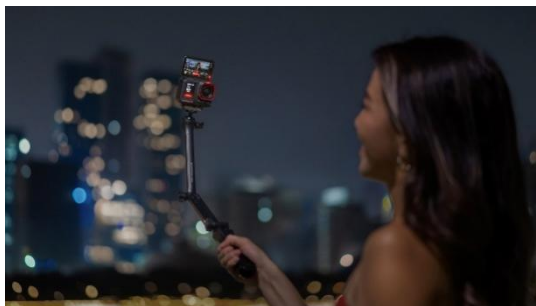
亲子场景使用效果图



宠物场景使用效果图



摩托车场景使用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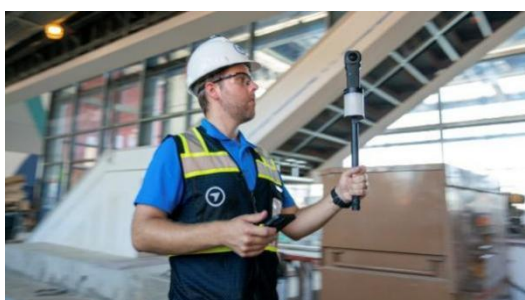
夜景拍摄场景效果图



空军场景使用效果图



现场勘查场景使用效果图



建筑场景使用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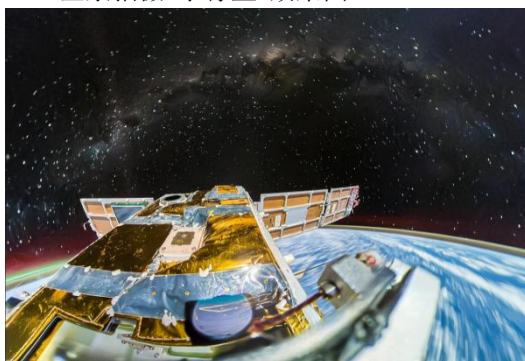
VR 看房场景使用效果图



全景拍摄“小行星”效果图



隐形自拍杆效果图



太空视角拍摄地球效果图



太空视角拍摄地球效果图

(2) 公司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使用效果图如下：



专业级产品使用效果图



AI 视频会议一体机使用效果图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人机品类具备潜力更大的市场规模，且现存诸多需求尚未被充分满足，拥有广阔的市场与业务增长空间。全景无人机作为全新品类，能够实现传统相机及传统无人机无法覆盖的功能与应用场景，有望创造增量市场，形成从需求洞察、产品研发到市场推广的正向循环，实现可持续的商业闭环。

基于上述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经营战略考量，公司规划推出双品牌无人机产品，包括公司自有无人机品牌及与第三方合作的“影翎 Antigravity”全景无人机品牌。全景无人机以新品牌形式独立运营，旨在塑造更契合全景无人机产品定位的品牌形象，吸引专业人才，提升研发效率与组织管理能力，有效应对新业务领域的市场竞争，推动全球化商业布局。该业务与公司主营的智能影像设备业务在品牌运营、供应链及销售渠道方面保持协同。

影翎 Antigravity 全景无人机产品已于 2025 年 12 月起陆续实现全球上市，首发覆盖中国、北美、欧洲及亚太等主要消费电子市场。截至 2025 年末，因全景无人机产品上市时间较短，该业务尚处于市场导入初期，相关收入规模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目前该业务正处于产能爬坡与市场推广阶段，后续将面临产能稳定性、市场竞争加剧、渠道拓展不及预期等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反馈，稳步推进全球化销售网络建设，力争将其培育为新的业务增长点。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即根据销售部门及商业智能部门（BI）的销售预测和公司现有订单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采购数量。采购部按照公司销售计划和订单量并结合预期销售规模确定生产规模、周期及原材料需求量，再根据供货周期分批采购。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 IC 芯片、镜头模组、结构件、配件、包材和电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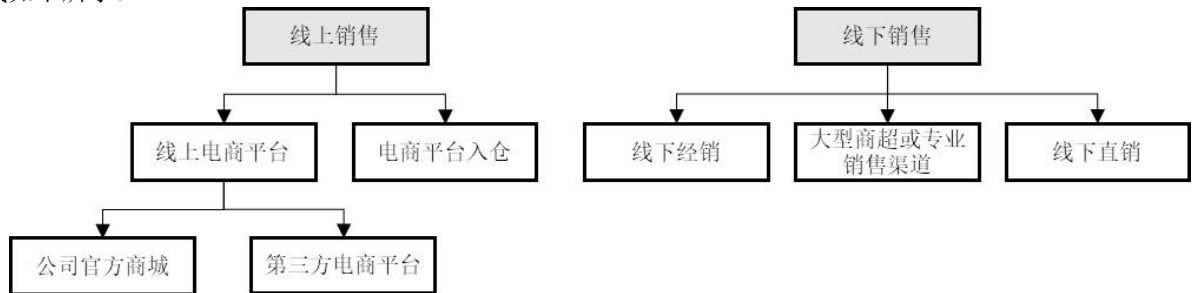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以委托加工方式生产，针对高客单价、组装复杂的专业 VR 全景相机及 AI 视频会议一体机，公司自建产线负责该类产品的组装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广泛的销售网络，采用多样化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的销售网络已覆盖全球 10,000 多家零售门店，并与 Apple Store 零售店、Best Buy、B&H、顺电、JB Hi-Fi、Media Markt、Sam's Club、Costco、Argos、Yodobashi Camera、Bic Camera 等知名渠道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线上和线下、直营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公司整体销售模式如下所示：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阶段

当前，全球智能影像设备行业正处于从消费电子单品竞争，向技术深度融合与多元化应用场景拓展的关键演进阶段。行业早期以运动相机等单一功能产品为主，现已进入以全景技术、人工智能、物联网为驱动力的精细化与生态化发展的新阶段。市场需求从单纯的产品硬件购买，延伸至对内容创作、行业解决方案及软件服务的综合需求。行业增长模式已从普及型消费扩张，转变为技术迭代创新与应用场景裂变的双轮驱动，未来发展空间与特定技术路径的深度绑定更为紧密。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最新发布的《全球季度手持智能相机市场跟踪报告，2025 年第四季度》，2025 年全球手持智能相机市场出货量高达 1,665 万台，同比猛增 83%。销售额突破 461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86%。IDC 预计，至 2030 年，全球手持智能相机市场规模有望超过 4,000 万台，五年复合增长率接近 20%。2025 年全球运动相机出货量超过 800 万台，同比增长 61%。2025 年全球全景相机出货量超过 250 万台，同比增长超过 50%。

①影像设备微型化、可穿戴化

微型化、可穿戴化已成为影像设备的新趋势。近年来，传统影像设备制造商已经将研发重心的方向从单反产品转向了轻便的微单无反产品，根据 CIPA 数据，2019 年微单相机的销量占传统影像设备销量的比重达到 48% 左右。在智能影像设备领域，品牌厂商推出的产品也逐步走向微型化、可穿戴化。Snap 2016 年发布的 Spectacles，小米 2017 年发布的米家小相机，大疆 2018 年发布的 Osmo Pocket、2019 年发布的 Osmo Action 以及影石创新 2019 年发布的 GO 都属于轻巧便捷、可携带或可穿戴的影像设备产品。未来的智能影像设备产品将继续朝着微型化、穿戴化方向发展。

②个性化影像设备

早年影像设备市场主要由佳能、尼康、徕卡等少数照相机制造商占据，消费者通常直接购买制造商固定的套机产品。近年来，消费者对于外闪设备、镜头，甚至机身的形态都有了个性化的需求。摄影本身是自己（或拍摄者）对所见世界的认知，借助不同的机位、机身、镜头或者参数，从而呈现出不同的拍摄思路，这也必然带来了许多个性化的智能影像设备。因此，未来智能影像设备的个性化需求将会日益突显。

③软件技术将成为智能影像设备厂商必争之地

传统的影像设备主要侧重于光学镜头、传感器等物理层面的相关技术，随着影像设备的智能化发展，影像处理、编辑和特效等基于算法的软件技术重要性不断提高。智能影像设备结合专属视频处理插件，可以实现快速剪辑的功能。此外，随着影像处理技术不断成熟，智能影像设备可通过内置软件便捷高效地实现防抖、色彩强化、渲染等功能，大大缩短后期防抖处理、剪辑、调色、加特效等繁琐的过程。内置软件和外置软件技术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将成为智能影像设备厂商的必争之地。

④物联网可视化终端

系统集成及应用服务是物联网部署实施与实现应用的重要环节。物联网的系统集成一般面向大型客户或垂直行业，如政府部门、水务公司、燃气公司、热力公司、石油钢铁企业等，往往以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形式为主。智能影像设备可作为智慧城市等物联网生态的视觉采集模块，其 360 度全景影像完善了智慧城市可视化终端的呈现效果。由全景相机所构建的数字化全景档案，在项目展示、内容说明、场景引导上都能带来全新的感官体验。

⑤全景技术助力智能影像设备应用场景拓展

通过对全面的动态视觉内容的理解和重构，全景技术已经成为各行业数字化转型与商业创新的重要支持力量。全景技术为记录现象、发现规律、预测结果提供了独到的方法，它同时推动着智能影像设备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目前全景技术已经在视频、影视、教育、医疗、体育赛事、安防等多个行业深化应用，随着全景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和创新，智能影像设备将进入机器人视觉、视频会议等更多行业应用场景，为行业升级赋能。

(2) 行业基本特点

①产品形态持续革新，微型化与场景化并行：受消费者对便携性与第一人称视角记录需求推动，设备持续向微型化、可穿戴化、个性化发展。同时，产品形态根据运动、Vlog、安防、行业巡检等不同场景深度定制，专业级与消费级产品界限日益清晰又相互渗透。

②竞争核心从硬件向“硬件+算法+软件”生态迁移：过去，影像行业的竞争聚焦于光学与传感器硬件；如今，竞争壁垒已扩展至防抖算法、AI 影像处理、计算摄影及智能剪辑软件等全链路技术。优秀的设备厂商必须同时是优秀的算法公司与软件服务提供商，通过专属应用与社区构建用户粘性。

③全景技术成为关键赋能工具，应用场景持续拓宽：全景技术提供了沉浸式、全局化的视觉解决方案，正从消费级娱乐、专业影视创作，快速渗透至智慧城市、房地产可视化、线上教育、远程医疗、体育赛事分析及工业检测等多个垂直领域，成为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可视化入口。

④与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深度融合：智能影像设备作为关键的视觉传感器，正被集成到更广阔的物联网生态中，用于环境监控、智慧安防、机器人视觉等系统。其与 AI 的结合，实现了从“影像记录”到“视觉感知与内容自动分析”的跨越，打开了行业级市场的大门。

(3) 主要技术门槛

①全景成像与实时拼接技术门槛：实现高分辨率、低畸变的全景图像/视频采集，并完成多镜头画面的毫秒级同步、校准与无缝拼接，涉及复杂的光学设计、图像标定算法和实时数据处理能力，需要长期的研发积累和技术迭代。

②高性能防抖与图像稳定技术门槛：尤其在运动场景下，需通过深度融合光学防抖（OIS）、电子防抖（EIS）及基于惯性测量单元（IMU）的算法防抖，实现极致的画面稳定效果。这要求对硬件结构与算法有深刻的协同优化能力。

③AI 影像处理与计算摄影技术门槛：包括基于深度学习的场景识别、自动构图、画质增强、人像美颜、物体追踪与移除等高级功能。这些技术需针对移动端或设备端进行算法优化，在有限的功耗和算力下实现实时处理，技术壁垒高。

④软硬件协同设计与系统集成门槛：将自研的核心算法（如防抖、拼接、AI）深度集成至芯片级硬件平台和嵌入式系统中，实现最优的性能、功耗与可靠性平衡。这要求企业具备跨硬件、软件、算法的全栈研发能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智能影像解决方案提供商，始终以自主核心技术为驱动，构建了覆盖全景影像与运动影像的多元化产品生态。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积累、产品创新及市场认可等方面均取得显著进展，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与提升。根据 IDC《全球季度手持智能相机市场跟踪报告，2025 年第四季度》，作为全球全景相机领军厂商，2025 年公司以全景相机市场超过 65%的出货量份额大幅领先，在海外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2025 年，公司在“拇指相机”（即 IDC 定义的可拆卸运动相机）市场中以出货量份额超过 50%的优势保持领先。

在全景相机领域，公司凭借先进的研发技术及产品优势，已成长为全球全景相机行业领先企业。在运动相机领域，公司通过全景技术、模块化技术、高性能防抖等技术持续推出创新性产品，加速占领国内外市场。

在技术研发及产品创新方面，公司自成立起不断深耕全景技术研发，通过自主研发逐步形成了全景图像采集和拼接技术、全景防抖技术、全景数据处理技术、影像处理技术、视频插帧技术等全景技术，并运用在公司主要产品上。

公司产品荣获纽约时报 2022 年最佳运动相机奖、美国 Popular Science 最佳新发明奖、美国 CES 创新奖、英国 Stuff 最佳五颗星评价、纽约时报“The Best 360-Degree Camera”称号、德国 iF Design Award 设计奖、日本 Good Design 设计奖、美国 Inverse 最佳创意产品奖、美国《时代》杂志 2024 年度最佳发明、英国 Future Technology Innovation 奖、英国 T3 最佳运动相机奖、美国 NAB 年度产品奖、美国 Shorty Impact Awards 铜奖、德国 IFA 全球产品技术创新奖，及 Robust Vision Challenge 2022 全球大赛第二名等 AI 计算机视觉技术领域奖项。此外，公司于 2025 年荣获技术工程艾美奖（Technology & Engineering Emmy® Award）。

公司行业地位实现了从“单一品类领导者”向“综合影像技术平台”清晰的跨越式战略性演进。当前，公司正凭借在硬件、软件与人工智能算法的垂直整合能力，持续强化其作为“创新驱动型智能影像公司”的定位。公司的角色已不再局限于单一品类的硬件制造商，而是向着以核心影像技术为支撑、提供多场景解决方案的生态型平台演进。这一转变标志着公司综合竞争力的全面提升，为其长期可持续发展开辟了更广阔的战略空间。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半导体芯片、人工智能及企业数字化工具持续迭代升级，推动消费电子和智能影像行业加快向高性能、智能化和平台化方向发展。特别是在高性能芯片、智能影像算法、自动化内容生产以及企业内部 AI 应用等方面，技术进步正由单点能力提升加快向系统能力重构演进，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优化带来新的机遇。

在半导体芯片领域，随着人工智能、边缘计算、智能终端等应用快速发展，行业对芯片的算力、能效、集成度和实时处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芯片技术正由单纯依赖先进制程升级，逐步转向制程、架构、封装和系统协同优化并重的发展阶段。对于智能影像行业而言，芯片已成为决定产品性能边界的重要基础，尤其是在图像处理、视频编解码、AI 感知、多传感器协同及低功耗运行等方面，芯片平台能力直接影响产品画质表现、续航能力、响应速度和系统稳定性。未来，具备更高集成度、更优能效比和更强端侧 AI 处理能力的芯片平台，将持续支撑智能影像产品向更高性能、更低功耗和更强一体化方向升级。

在智能影像领域，人工智能正加速重构该行业的发展模式并重新定义智能影像概念。AI 的应用已由传统的画质增强、防抖、美颜、场景理解、主体识别、运动预测等单点优化，逐步拓展至自主构图决策、内容生成和自动剪辑等完整系统链路。在智能影像方面，设备正由单纯记录工具向具备环境感知、内容理解和创作辅助能力的智能终端演进；在自主拍摄方向，AI 推动设备由“可控制”向“可感知、可判断、可执行”升级，使其能够围绕人物、运动状态和场景变化，自动优化拍摄策略和画面组织；在自动剪辑方向，基于视觉理解、语义分析和生成式模型的算法能力，视频内容生产正向更高效率、更低门槛和更强个性化方向发展。未来，智能影像、自主拍摄和自动剪辑将进一步融合，推动行业竞争由硬件能力竞争加快向“硬件+算法+数据+内容生态”的综合能力竞争演进。

在企业内部管理方面，AI 应用正由辅助问答工具向流程协同工具和任务执行载体延伸。通过在研发、市场、供应链、客服、法务、财务和综合管理等环节引入 AI agent，公司可在资料检索、会议纪要、报告生成、知识管理、项目跟进和流程协同等场景中持续提升办公效率，推动组织运行模式由“人工驱动”向“人机协同”升级。内部 AI 工具的深入应用，不仅有助于提高信息处理效率和跨部门协同效率，也有助于促进知识沉淀、管理标准化和经营决策提效。未来，随着 AI 能力与企业核心流程进一步融合，AI Agent 有望成为提升组织运营效率和管理质量的重要支撑。

总体来看，半导体芯片升级和 AI 技术赋能智能影像与企业运营管理，正在共同推动行业技术体系、产品形态和经营模式持续演进。公司将围绕智能影像主航道，持续加强芯片、算法、产品与组织能力建设，把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带来的发展机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74,138.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4.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889.9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023.30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0.09%。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战略投入，在新项目方面，公司对重点产品进行了进一步推进，部分全球首款产品已于 2025 年上市，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矩阵，为未来的公司持续发展注入动力。在技术方面，公司致力于成为创造者的乐土，构建技术代差优势，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公司的护城河及壁垒，部分核心技术研发取得突破性进展，为未来抢占技术高地奠定基石。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通过对泛人群的推广，扩大品牌在主流人群的影响力，为未来营收增长夯实基础底座。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全景相机、运动相机等智能影像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以全景技术为基点的全球知名智能影像设备提供商，发展形成了由全景技术、防抖技术、AI 影像处理技术、计算摄影技术等为核心的技术体系。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满足消费者在不同场景下的影像需求，并为各行业提供先进的智能影像解决方案。公司推出的智能影像设备产品与各行业加速融合，覆盖全景新闻直播、全景街景地图、VR 看房、全景视频会议等领域，通过满足多场景应用为行业赋能。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类型包括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配件及其他产品等。

1、先进的技术优势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便将自主研发设计能力作为核心竞争力，把研发投入纳入战略经营计划之中，根据市场发展趋势与业务经营情况，在全景技术及智能影像设备创新方面进行持续的研发投入，并取得了丰富的研发成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152,951.7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境内外授权专利 1,1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61 项，实用新型 423 项，外观设计 436 项。

2、优秀的技术研发及运营管理团队

公司拥有一流的高素质、国际化的研发及管理团队，包括毕业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京大学、剑桥大学、卡内基梅隆大学和新加坡国立大学等国内外一流学府的优秀人才。公司的主要创始人及核心团队具备较高的学历背景及丰富的行业实战经验，通过对行业趋势的深入观察，能够准确地把握行业和公司的发展方向，制定合适的战略决策，不断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由创始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带领，具备较强的创新及研发能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 2,180 人，占总人数的 55.16%，汇集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工业设计、图像识别与人工智能等不同学科背景的高层次人才。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刘靖康是一名优秀的技术型创业人才，拥有多项国内外专利。他曾获得众多国家级、省级及市级荣誉与奖项，其中包括：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共青团中央授予第十届“中国青年创业奖”；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其作为发明人的专利项目荣获广东专利优秀奖。此外，他还先后获得了“广东特支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和“深圳市高层次人才”称号。

3、产品创新及定义能力

公司通过深入调研市场需求和用户偏好，依托专业研发团队不断创新，设计并研发出技术先进、质量优异的创新型产品。公司在产品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源于其在创新技术运用及前瞻性产品上的深厚积累。

在产品设计方面，公司于 2016 年发布了 Nano 全景相机，首度实现了全景相机在移动端即插即用的功能；2017 年发布的 Pro 系列，成为首款谷歌官方推荐的专业车载街景认证产品；2019

年发布的穿戴式运动相机 G0，凭借 18.3 克的重量和拇指大小尺寸的精巧设计，结合防抖技术，为影像设备的微型化与可穿戴化提供了新的想象空间，并荣获 2020 年美国 CES 创新奖和德国 iF 设计奖；2020 年发布的 ONE R 模块化运动相机，首度实现了在一台相机可便捷切换全景、广角、徕卡等多款镜头，获得了德国红点设计奖、Wired Recommends 主编推荐奖及英国 Stuff 最佳五星评价；ONE X2 全景运动相机及 G0 2 穿戴式运动相机凭借出色的产品设计获得了 2021 年度日本 Good Design 设计奖；X3 全景运动相机获得 2022 年 Wired Recommends 主编推荐奖，Link 网络相机获得 2022 年 T3 铂金产品奖；G0 3 穿戴式运动相机获得 2023 年 T3 铂金产品奖；Ace Pro 获得 BGR Platinum Award 铂金产品奖；X4 获得美国《时代》杂志 2024 年度最佳发明奖、日本 Good Design 设计奖，AcePro 获得日本 Good Design Award 设计奖；影翎 ANTIGRAVITY A1 获得 2025 德国红点设计奖、2025 日本优良设计奖、2025 时代杂志年度最佳发明、CES2026 最佳创新奖；Wave 在 2025 年获得欧洲产品设计奖。

在产品技术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全景技术、防抖技术、AI 影像技术等已广泛应用于各系列产品，创新性地实现了 AI 智能剪辑、“自拍杆隐形”、智能追踪、“子弹时间”等功能，相关技术及功能的实现具有行业前瞻性。

4、品牌优势

近年来，随着公司快速发展，迭代推出智能影像设备产品，公司品牌“影石 Insta360”凭借创新的产品设计、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功能，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及品牌优势不断提升。

2024 年，公司入选《Fast Company》“2024 全球最具创新力公司”榜单，位列消费电子领域第三名；入选谷歌与凯度联合发布的“中国全球化品牌 50 强”；并入选广东省重点商标保护名录。2023 年，公司再度入选谷歌与凯度“中国全球化品牌 50 强”，并荣获《财富》“中国最具社会影响力的创业公司”称号。2021 年，公司获得“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获工信部评选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以及深圳市科技创新委评选的 2021 年度深圳市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开发类一等奖）。2020 年，公司入选美国《Fast Company》“2020 年度全球最具创新力公司”称号。

5、全方位的营销模式

（1）全面的销售体系

公司建立起了全面的销售体系，公司品牌“影石 Insta360”产品通过线上、线下渠道相结合的方式销往全球各地。线上主要通过公司官方商城及亚马逊、天猫、京东等知名电商平台进行销售；线下则通过遍布全球 70 多个国家的销售网络，包括 Apple Store 零售店、Best Buy、B&H、顺电、JB Hi-Fi、Media Markt、Sam's Club、Costco、Argos、Yodobashi Camera、Bic Camera 等知名渠道进行销售。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 69.03%以上来自境外销售，主要系美国、日本和欧洲等消费能力较强的发达国家和地区。此外，公司产品在亚太地区的销量及市场影响力也在快速增长。通过建立全面的销售体系，公司可充分覆盖潜在目标消费者，顺应各时期消费者购买习惯，提高产品销售效率及销售稳定性。

（2）多样化的全球市场推广渠道

公司建立了多样化的全球市场推广渠道，依靠线上营销宣传和线下展会活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新闻媒体报道、垂直行业 KOL 推荐、社交媒体广告和国内外知名展会等渠道，迅速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凭借创新的产品被《人民日报》《新华社》和《福布斯》等海内外著名新闻媒体报道，并受到众多科技、摄影、运动等不同领域的 KOL 推荐，在美国拉斯维加斯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CES）、德国柏林国际电子消费品展览会（IFA）和北京国际广播电影电视展览会等活动展会上受到消费者好评，通过全球社交网络营销广告、搜索引擎营销广告以及视频广告触达终端客户，拉动销售增长。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全景技术为基点，为 VR 全景影像采集提供了基础性关键性技术，在全视角 12K 分辨率、60 帧/秒帧率、HDR、多摄像机同步与单独曝光、无线实时预览等影像捕捉技术、高质量全景三维实时拼接算法等工信部指导意见 VR 产业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取得了优秀的成果。公司的专业级产品集中了公司最先进的核心技术，实现了 11K 全视角分辨率、8K@60fps 高帧率、单帧 HDR、多摄像机同步与单独曝光、无线实时预览及 10K 高质量 3D 全景拼接等 VR 产业先进技术，该等专业级产品作为 VR 全景内容采集制作设备广泛应用于 VR 新闻直播等重要领域，具备技术先进性。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全景图像采集拼接技术、防抖技术、AI 影像处理技术、计算摄影技术、软件开发技术框架、模块化防水相机设计技术、音频处理技术和框架等，均通过自主研发取得。公司核心技术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细分技术	主要用途	获得方式	技术先进情况	所处阶段
1	全景图像采集拼接技术	全景图像采集技术	用于双目或者多目架构全景相机的数据采集，通过自主研发的硬件同步方案，确保所有摄像头曝光时刻差距在 1ms 以内、3A 参数一致。	自主研发	可采集实现双路到八路的全景原始流采集，最终合成分辨率可以支持到 11K 2D 以及 10K 3D，为行业先进水平；帧之间的曝光时间间隔小于 1ms；多路相机保持 3A 参数完全同步。该技术支持的多路镜头图像采集路数多，最终可采集的总分辨率高，多路图像采集同步控制的时差小。	大批量生产
		全景图像拼接技术	用于对输入的鱼眼图像进行拼接，在保证实时性和稳定性的同时，优化拼缝处的重影和色差现象，从而输出高质量的全景图像。 升级 AI 全景拼接技术可直接将多路镜头所拍摄的画面输入神经网络，直接生成视角中心位于全景相机物理中心的新视角无缝全景视频。	自主研发	同时支持动态拼接算法、光流拼接算法。两种算法能分别满足高效和高质量两个维度的用户需求。该技术拼接效果更加稳定，拼接导出性能高度优化，嵌入式端处理速度可达 3-6ms/帧。 升级推出基于深度学习的端到端 AI 拼接算法，利用神经网络分析画面内容，直接渲染合成稳定无痕的立体全景画面。	大批量生产
		全景立体图像拼接技术	用于对输入的鱼眼图像进行全景立体拼接，优化视差合成算法，提高视差还原准确性，输出符合人眼视觉观感的高质量全景立体图像。	自主研发	于行业率先推出，可产出高质量的 10K 全景 3D 内容，在 VR 头显中观看有身临其境之感。该技术无需手动调整视差参数，且可以调用 PC 端显卡硬件进行加速拼接导出，用户操作处理更加快捷高效。	大批量生产
2	防抖技术	防抖技术	用于对全景、广角视频进行防抖优化，消除拍摄过程不同因素带来的图像、画面抖动，输出具有平滑稳定观感的视频成片。	自主研发	于行业率先推出全景影像的防抖技术，处理性能优异，能实现 PC 端 8K@60fps、移动端 4K@60fps 实时处理；场景兼容性好，对于跑步、骑行等高频震动场景也具有优秀的防抖效果，同时可以支持机内机外的防抖，模式更加灵活。该技术支持的分辨率和帧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其中相机标定技术的推出，对于跑步和山地车等大幅运动场景防抖效果提升明显，该技术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用户端自标定技术的推出，用于用户更换镜头自标定，可以达到优秀的防抖效果，该技术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搭建机械+EIS+视觉防抖系统，解决 EIS 运动模糊、裁切大、高倍焦场景平滑欠佳等核心难题。可以达到优秀的防抖效果，该技术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大批量生产
3	AI 影	AI 剪	通过大量图像数据的学习与训练，AI 算法	自主	于行业率先推出，支持识别场景超过 120 个、识别物体超过 150 个、识别动作	大批

	像处理技术	辑技术	自动提取视频的精彩片段，并结合丰富的转场效果，搭配合适的音乐与特效，一键生成精美的视频短片，帮助无剪辑经验的用户迅速准确出片。	研发	分类超过 20 个，且识别准确率达到 90%；支持图像进行美学评价、视频 Highlight 高亮点分析、第一人称的识别和分类，平均准确率达到 84%。该技术区别于同行业简单机械的视频模板叠加，采用了大量图像数据训练算法，能做到自动分析并提取出视频中的精彩片段，更加精准符合用户喜好，快速制作独特精美的影像内容。 升级全自动 AI 剪辑，基于推送聚类算法，根据用户拍摄习惯和场景内容，智能聚类同一故事线的拍摄素材，并在合适的时间自动推送成片给用户，实现全链路全自动化剪辑。 性能优异且智能化程度高，成片效果出众。具备高精度的智能构图与切片能力，可实现对视频画面的多维度语义分析、场景精准识别与智能化取景裁切；同时具备基于节拍感知的音视频同步技术，智能匹配最优剪辑模板与背景音乐（BGM），实现音画同步的专业级剪辑效果。支持深度学习模型在不同计算平台（移动端、PC 端、服务器端）的硬件加速，同时兼容 OpenGL、Metal、Vulkan 等主流渲染 API，确保了在自动化处理过程中的高性能渲染表现，处理效率相较于传统手动剪辑提升显著。	量生产
		AI 调色技术	用于对用户拍摄的视频或者图片进行调色，AI 分析画面内容后，可感知场景信息智能调整出动态范围宽广，色彩丰富鲜明且符合用户审美偏好的视频或图片结果，解决了传统滤镜、调色效果在多变的拍摄环境中无法满足用户需求的问题；同时专为全景相机新研发了影调增强技术，能够让全景画面在经过重新裁切取景之后，无论取景角度、视野大小如何变化，都能保持画面自然的对比度和明暗关系。	自主研发	传统调色软件是使用预设好的图像处理参数，或根据预调色生成的颜色查找表进行调色。该技术通过算法根据场景智能调色，可以高效运行于移动端和嵌入式端。 公司为全景相机开发的影调增强技术，是市面上唯一能让全景相机画面影调跟随重取景视角而动态改变的技术，解决了传统色调映射算法在面对高动态范围场景，超广角镜头下，明暗对比生硬、不自然的问题。	大批量生产
		AI 追踪技术	用于对全景视频中的物体进行目标检测与追踪，将画面中心始终聚焦在目标物体，实现视频画面对目标主体自动构图的效果。	自主研发	于行业率先推出，同行业公司大多通过图像相关滤波进行跟踪，目标相对容易丢失。该技术基于神经网络，并结合了 ReID 行人重识别技术，对复杂的场景亦能准确和稳定追踪。	大批量生产
		AI 全	通过 AI 对全景图像序列进行智能分析，	自主	于行业率先推出，目前未有同行业推出使用 AI 自动拍摄技术的全景相机产品，	大批

		景自动拍摄技术	找到目标兴趣点和运动轨迹，通过路径规划技术在 3D 空间不断链接不同时序上的兴趣点轨迹，为用户自动生成全景的自动拍摄视频。	研发	仍旧需要手动对全景进行剪辑，用户剪辑难度更大更加繁琐。该技术能够通过 AI 对全景图像序列进行智能分析，为用户自动生成全景的自动拍摄视频片段。	量产
		AI 低光视频画质增强技术	通过端到端的深度神经网络，降低画面噪点的同时保留更多细节，还可以减少画面的运动模糊，提升暗光下画面的稳定性。	自主研发	创新性地在运动相机中搭载了 AI 低光视频增强技术，在嵌入式端以低功耗达成 4K 30 帧/每秒性能，夜景录像画质显著提高。	大批量生产
4	计算摄影技术	图像消紫边技术	研发了基于 AI 的图像消紫边技术。使得镜头光学设计突破重量、体积的限制，做到更大光圈，更广视角，提升画质。有助于运动相机的轻量化。	自主研发	于行业率先推出，无需使用第三方图像处理软件，通过实时计算处理。相比同行业公司，该技术无需在电脑端操作，操作更加便捷快速，亦降低了硬件成本。	大批量生产
		单帧 HDR 技术	用于对用户拍摄的视频和图片内容进行自动处理以实现提升画面动态范围的效果。通过对用户拍摄内容的灰度、色彩分布等信息进行全面分析，自动调整曝光值和对比度，仅使用一帧图像即可实现媲美多帧 HDR 拍摄的画面效果。	自主研发	同行业通常是通过让用户手动选择滤镜来增强图像画质，主要是颜色的风格转换，增强图像效果有限。该技术可自动调节曝光、对比度及饱和度，仅使用单张图片就可以实现媲美多张 HDR 融合的画面效果。	大批量生产
		单帧超级夜景技术	利用了相机拍摄的 RAW 文件保留信息丰富的特点，对用户在极暗、大光比环境下拍摄的 RAW 文件进行智能调整，精准地对提亮欠曝区域并消除在过程中产生的画面噪点，在保留画面细节的同时对画面高光区域进行修复，使用小尺寸传感器进行拍摄也可实现接近人眼所见的自然视觉体验。	自主研发	通过该技术，夜景拍摄曝光时间可压缩到 1/2-1/15s，最暗支持到 5lux 场景。该技术缩短了夜景拍摄曝光时间，减少了用户的手持时间，优化了夜间拍摄体验。	大批量生产
		视频多帧堆叠	用于优化暗光环境下视频噪声大、颗粒感严重等问题，提升视频信噪比，输出更加柔和纯净的视频。	自主研发	通过多帧堆叠，图像信噪比提升了 3 倍左右。该技术提升了视频信噪比，输出更加柔和纯净的视频。	大批量生产

		降噪技术				
		水下色彩技术	用于对用户在水下拍摄的视频进行色彩信息的重新平衡，实现更真实的色彩观感。通过对拍摄素材的色彩信息进行分析，重新调整画面的白平衡以及色彩饱和度比例，对水中物体进行色彩还原同时水体可保持清澈的视觉观感。 基于 AI 的水下色彩 3.0 技术，可自动矫正水下画面发绿、发灰等常见问题，并提供风格化色彩预设，校正水下色彩。	自主研发	使用改良的灰度世界自动白平衡算法，根据衰减通道模型，使在前景物体颜色还原出真实色彩的同时，海水原本的蓝绿色度也得到保留。相比同行业公司，该技术处理的水下视频画面前景物体色彩更加自然和丰富，观感提升明显，可达到甚至超过以往需要大量人工调色才能实现的效果。 于行业内率先推出基于 AI 的水下色彩调色算法，通过 AI 分析用户拍摄的画面内容，模型生成多种色彩风格的水下滤镜，满足不同用户的水下色彩风格。	大批量生产
		视频插帧技术	用于优化视频中运动物体因帧率不足引起的运动不连续现象，使视觉观看效果更流畅。	自主研发	率先在全景相机上推出视频插帧技术，可以在移动端进行 2-8 倍的插帧。该技术无需使用第三方视频处理软件二次处理，即可在拼接导出内容时完成插帧，视觉观看效果更流畅，且兼容性更好。	大批量生产
5	软件开发技术框架	智能设备通信技术	用于解决各平台客户端通过各种通信介质和相机之间进行高效率实时通信的问题。	自主研发	率先实现 Lighting、MicroUSB 接口直连手机的功能。同行业公司产品通常仅支持蓝牙、wifi 和以太网，该技术还支持 Lighting、MicroUSB 连接，可保证各平台客户端与相机之间进行高效率实时通信。	大批量生产
		跨平台多媒体框架技术	提供平台化的技术框架，实现在各计算平台对多媒体内容的后期剪辑处理。主要包括音视频编解码，全景的拼接、防抖、重新取景、画中画、运镜，视频添加贴纸和滤镜、转场动画、自由裁剪、仪表盘、倍速调节，全景声渲染等。	自主研发	性能优异且兼容性好。视频解码、高精度拼接、编码过程可以做到移动端 8k@30fps、4k@60fps、PC 端 8k@60fps 的处理速度；同时兼容 OpenGL、Metal、Vulkan、DirectX 等渲染 API；支持全景声渲染、全景转场动画、3D 渲染、曲线变速、杜比视界、multiview 等特色剪辑功能。	大批量生产
6	模块化防水相机设计技	模块化防水相机设计技	用于实现多模块复用以及产品的灵活升级。同一个主机可以实现全景、广角、大尺寸模组等不同场景需求。给用户带来更灵活、更方便、更具性价比体验。	自主研发	于行业率先推出，支持 4 种不同的镜头模组任意切换，在模块化结构上仍支持 5m 防水。相比同行业公司，该技术可实现镜头便捷切换，并可搭配无人机实现空中全景拍摄，更好地满足不同拍摄场景需求。	大批量生产

7	音频处理技术和框架	音频前端处理技术和框架	提供语音、音频信号处理的技术框架，通过自主研发的方案，在相机平台上实现拾音降噪、音效处理，包括 AI 降噪、降风噪、立体声音效、人声增强、指向增强。	自主研发	在覆盖多用户场景盲测中，表现出更优的噪声抑制能力和人声还原能力，适用于高速运动、创意视频、会议等需求不同的丰富场景。	大批量生产
		语音后端算法处理框架	提供智能语音控制和端云协同多语种说话人日志的技术框架，通过自主研发的方案，在相机等平台上实现命令词控制、自然语言的语音控制，包括语音识别、意图识别和槽位提取等功能；在会议平台上实现多语种的语音识别、语种识别、热词自适应更新、说话人日志和说话人识别等功能。	自主研发	命令词识别、语音控制：具备较高的识别率，在安静场景识别率高于 95%，复杂噪声场景识别率高于 80%； 多语种说话人日志：端云协同用更少的资源，表现出不弱于纯云端的效果。	大批量生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产品	2021	VR 全景相机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210 件，实用新型专利 58 件，外观设计专利 136 件，软件著作权 7 件，新授权发明专利 54 件，实用新型专利 62 件，外观设计专利 70 件，软件著作权 7 件。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10	54	881	261
实用新型专利	58	62	533	423
外观设计专利	136	70	597	436
软件著作权	7	7	38	38
其他	0	0	0	0
合计	411	193	2,049	1,158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96.9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96.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5.70	13.93	增加 1.7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费用增加主要是研发项目及研发人员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云计算的视频管理和剪辑技术	10,000.00	3,035.30	6,319.49	已完成	通过云端存储帮助用户管理拍摄的素材，降低对手机或者电脑的存储需求。通过 AI 技术更智能化地辅助用户剪辑，降低用户后期处理的门槛，提高出片效率；通过高效率低带宽的多媒体内容传输协议，旨在将全景的传输带宽降低 80%，实现 5.7K 视频的流畅在线点播、剪辑和导出；结合 5G 的传输带宽，旨在实现 8K 视频的流畅在线点播、剪辑和导出。	国际领先	用于为用户提供云存储、云剪辑、云端成片与分享等服务。
2	全景视频智能体编辑技术	6,000.00	2,949.07	2,949.07	开发阶段	构建面向 360 度全景视频的智能体（Agent）系统，通过自然语言交互实现对全景视频的自动理解与编辑辅助。智能体具备任务规划与多步决策能力，可自主调用视频内容理解、关键事件定位、智能片段分割、虚拟相机轨迹生成等工具，根据用户指令完成从视频分析到编辑推荐的全流程自动化处理。旨在降低全景视频后期编辑的人工成本，提升全景内容的浏览与检索效率，为全景视频云剪辑产品提供底层 AI 能力支撑。	国际领先	用于为全景相机用户提供智能视频理解、AI 辅助剪辑、关键片段提取与虚拟相机轨迹推荐等服务，可集成至全景视频云编辑平台。
3	基于多传感器融合的感知避障导航系统	85,000.00	37,682.24	65,080.98	部分已上线	融合相机影像、IMU、ToF、GNSS、磁力计、气压计等信息，感知系统周围的三维信息及定位系统的位置和朝向，使智能影像机器人在飞行或者移动时能自动避开动态障碍物到达指定位置。	国际领先	用于为智能影像机器人提供感知能力等场景。
4	基于全景的安防相机	2,450.00	13.36	1,775.10	已完成	结合全景采集、全景拼接、全景自由取景、AI 技术和流媒体传输的技术，开发全景安防类产品，实现 4G/5G 实时全景画面监控，超长时间录制(超过 4h)；产品符合 GB28181 等主流标准，被广泛应用于公共	国内领先	用于安防监看、智慧警报等场景。

						安全，智慧城市等领域。		
5	新一代运动相机	11,000.00	7,124.23	7,402.76	开发阶段	基于 AI 影像处理技术的旗舰运动相机，提升超高清拍摄性能和图像表现能力；进一步优化防抖技术，输出平滑稳定的图像内容；搭载 AI 剪辑技术，形成自动化的剪辑工作流，提高影像处理效率。	国际领先	用于骑行、潜水、冲浪、滑雪、越野、登山等运动场景拍摄高画质的单镜头内容。
6	新一代一体化全景相机	49,000.00	23,814.03	33,031.08	开发阶段	基于 AI 影像处理技术以及硬件升级，进一步提升旗舰款全景相机的内容规格、画质、音质。相机具有 HDR、机内拼接、AI 识别与自动剪辑等功能。	国际领先	用于骑行、潜水、冲浪、滑雪、越野、登山等运动场景拍摄高画质的全景内容。
7	新一代手机云台（手机云台功能升级开发）	7,000.00	1,294.66	5,981.94	开发阶段	基于手机强大算力，将目标识别、跟踪、分析的 AI 能力赋予更多的用户使用场景。	国际领先	用于帮助用户更好的使用手机进行防抖运镜、AI 自动拍摄、AI 场景分析、构图引导等功能。
8	智能数码相机	22,000.00	6,817.11	10,515.75	预研阶段	基于强大的芯片算力和公司长期的影像处理技术积累，让用户在小尺寸的数码相机上，获得超高的画质和拍摄体验。通过赋予更多的 AI 能力，相机可以主动匹配用户场景和行为，提升用户的创作效率，也让普通用户更容易出好片。	国际领先	为影像爱好者用户提供一款体积小、重量轻、画质与性能强大的日常拍摄工具。
9	新一代穿戴式相机	20,000.00	10,666.99	13,752.72	开发阶段	通过优化相机结构进一步拓展相机的可使用场景和提升相机实用性。充电盒同时承担外部电源、预览屏幕、远程控制等扩展功能，使相机放入时整体可以成为一个运动相机的形态使用，有充足的续航保障和散热能力。	国际领先	为对第一人称视角拍摄、亲子、萌宠拍摄有需求，将相机佩戴在主体身上拍摄的可穿戴相机。
10	智能会议麦克风	4,000.00	3,453.14	5,192.66	已上线阶段	本设备主要用于工作会议场景。设备具备端侧基于神经网络技术的拾音降噪能力，同时也包括智能去混响、回声消除、自动增益控制、全双讲、音墙，	国际先进	为商业会议、工作会议、教学课程、演讲等对会议质

						旨在为用户提供远场及多人会议音频的良好体验。项目也包括了音频、文本纪要内容的导出分享，致力于成为用户的智能会议助手。		量要求较高的活动主办方、企业、学校等商业机构打造的智能会议麦克风。
11	智能无线音频设备	3,500.00	2,132.84	2,132.84	开发阶段	基于无线传输技术和音频降噪技术，旨在为用户提供更优质的音频、更好的收音体验，并能和相机产品搭配，构筑完整且有竞争力的音频生态。	国际领先	视频创作、直播、访谈等对高品质收音有需求的场景。
12	可穿戴饰品相机	10,000.00	1,107.67	1,107.67	开发阶段	本设备通过优化设备的外观属性，让用户拥有相比运动相机更无感的记录和收音体验。本设备有补电配件，提供更长的续航和拍摄增强体验。	国际领先	为满足对第一人称视角拍摄、亲子、萌宠、日常拍摄有需求，将相机无感佩戴的饰品相机。
13	手持便携式 Vlog 相机	28,000.00	11,348.96	11,980.29	开发阶段	通过领先的镜头模块、智能芯片，实现不同的拍摄场景：电子防抖、夜景、AI 识别、全景。并针对上述场景，设计不同的镜头，用户可以根据自己需要选择不同的镜头配置。通过优化、小型化相机的负载结构与运用强大的 Cmos 芯片，达到相机的防抖稳定，也能获得优质的相机画质。	国际领先	适配人物、旅游、生活、亲子、萌宠存在拍摄需求的场景。
14	智能飞行机器人	30,000.00	13,505.17	13,505.17	开发阶段	基于 AI 智能算法和机械控制技术的创新和迭代，优化该品类的操控体验，丰富其使用场景和可玩性，拓展日常及垂类场景用户的创作空间。	国际先进	为日常记录、户外运动、亲子互动等场景提供新视角。
合计	/	287,950.00	124,944.77	180,727.52	/	/	/	/

情况说明

- (1)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上表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2) 公司在研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根据项目整体规划、项目实施情况等因素适时进行调整。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180	1,36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5.16	57.6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8,890.59	65,485.2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54.54	47.9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2
硕士研究生	716
本科	1,221
专科	182
高中及以下	3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99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08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0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及技术研发风险

智能影像设备行业处于消费电子前沿领域，行业内的品牌供应商需要把握市场需求的变化趋势，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及产品更新迭代，以巩固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若公司对未来市场趋势预判失误，或新技术、新产品未达预期，将会对公司的业绩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的技术进步和创新依赖行业经验丰富、结构稳定的研发团队，高水平研发人才是公司在技术研究、产品开发上取得成功的关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研发人员为 2,180 人，占员工数的比例为 55.16%。目前，与快速变化和不断发展的市场相比，高端研发人才相对稀缺，同时行业内的人才竞争也较为激烈，技术人员流失时有发生。未来在业务发展过程中，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且未有合适替代者，则可能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迭代不及预期导致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消费电子行业存在产品迭代速度快及消费者需求不断提升的特点。公司及市场主流消费电子品牌厂商推出新品的周期通常在半年至一年。公司陆续推出了 Nano 系列、ONE 系列、ONE X/X 系列、ONE R 系列、GO 系列、Ace 系列、影翎 Antigravity 系列和 Wave 系列等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主要产品以及 Pro 系列、TITAN 系列、Connect 系列等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主要产品。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功能优异的创新型智能影像设备进行产品迭代，或不能持续满足市场及消费者不断提升的需求，则可能面临公司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4、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计算机及影像视觉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影像设备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行业内各大厂商间竞争激烈。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凭借技术、品牌和渠道优势，不断丰富产品线，拓展业务范围。如果公司在复杂的市场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在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持续提升，将导致公司在细分市场竞争时处于不利地位，面临市场份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甚至核心竞争优势丧失的风险。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境外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为 667,575.9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69.03%。近年来全球经济环境变动，公司海外业务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加。此外，在后续的海外市场竞争中，不排除因国际市场产品设计理念及技术发展状况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如果未来国际市场业务开拓不顺利或未能达到预期，将影响公司国际市场业务发展。

2、外协加工风险

公司在生产环节主要通过加工厂商合作的模式进行外协生产，由委外厂商负责镜头模组加工、SMT 贴片、电池等零部件加工、半成品及成品的组装测试等工序。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主要通过外协加工生产，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主要为自主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费用为 51,971.5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 9.97%。在外协加工生产模式下，需委外厂商保证充足的产能，且公司需要持续有效地对生产流程进行管控。如果委外厂商无法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出现产能不足、生产管理水平欠佳或公司与委外厂商合作发生摩擦而不能及时切换委外加工厂商的情形，则可能导致产品供应的延迟或产品质量的下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在技术研发上的持续投入取得成效以及产品竞争优势不断提升，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为 974,138.37 万元。但公司经营业绩未来能否持续增长仍然受到行业竞争格局、国际形势、产业政策、技术更迭、企业管理等诸多因素影响，任何不利因素都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放缓甚至业绩下滑。

4、重要原材料涨价及供应中断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IC 芯片、镜头模组、结构件等，因直接材料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高，产品成本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的部分核心芯片采用索尼、安霸等国际品牌，可替代性较差。此外，近一年来，受全球产业链供需关系影响，存储芯片价格明显上涨。未来，若存储芯片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导致产品成本大幅上升，或者因特殊贸易原因或全球芯片短缺导致相关国外供应商停止向公司出口芯片或供货周期增长，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受国家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扩大人民币兑主要货币波幅范围政策及全球经济形势的影响，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性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为 2,502.2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为 667,575.97 万元。随着公司出口业务的增长，如果未来人民币对美元等外汇的汇率波动幅度加大，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营业收入增幅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974,138.37 万元，同比增幅为 74.7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速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若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品迭代速度不及预期、市场开拓能力下滑，则公司营业收入增速可能出现放缓或下滑风险。

3、毛利率较高无法维持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45.74%，公司毛利率在行业内保持较高水平，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因素包括公司产品定价能力、销售渠道等。消费电子产品的创新性、功能、质量、是否契合客户需求以及客户对产品品牌的认可程度都决定了公司产品的定价能力，定价能力越高则毛利率越高。同时，公司线上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比重较高，为 45.47%，线上销售渠道毛利率高于线下销售渠道。未来公司若不能持续进行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不能及时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或者产品销售渠道和产品销售价格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将使公司面临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4、存货管理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91,898.45 万元，其中，公司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合计占存货比例为 46.46%。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需提前储备生产所需重要原材料，且委托加工物资存放于委外加工厂仓库，若公司存货管理不善，出现损失或损害等情况，将造成公司财产的直接损失，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另一方面，若公司重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而公司储备量较大，则可能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5、销售费用大幅上涨对公司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通过入驻亚马逊、天猫、京东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展线上业务，同时积极拓展线下销售渠道，随着销售渠道的增加、营业收入的增长，销售费用也随之增加，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为 17.23%。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销售费用将随之上涨，如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各渠道销售费用，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4201462），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更新后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206223，有效期：三年），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更新后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4207825，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如果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者公司未来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相关审核，所得税率将由 15%提升至 25%，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际贸易摩擦及关税风险

2018 年以来，国际贸易摩擦对中国企业开展海外市场业务造成了一定阻力，国际贸易及海外商业环境的不确定性风险上升。由于美国关税政策变化频繁，公司难以预测未来美国关税变化及关税水平。该等关税政策将对全球贸易、经济环境以及消费需求产生潜在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状况。公司已采取相应措施积极应对。如果境外国家持续加大实施对公司出口明显不利的贸易、关税等政策，公司存在无法维持境外销售高速增长的风险，甚至可能由此导致业绩下滑。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1、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系基于当前正常的市场环境及公司充足的技术储备，并在市场需求、技术发展、市场价格、原材料供应等方面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假设前提下作出的。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外部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则可能导致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施效果与预期产生偏离的风险。

2、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及固定资产减值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一定规模的产能。如果公司下游市场增长未及预期或市场开拓受阻、或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则可能导致部分生产及仓储设备闲置、人员冗余，无法充分利用全部生产能力，研发相关设备不再符合研发需求，从而增加费用负担、并使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面临减值的风险。

3、股票价格可能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公司的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见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4、法律风险

公司及其美国子公司与 GoPro 之间的 337 调查已正式终结，并取得了有利裁决，公司可继续不受限制地向美国出口并销售现有产品。当前，公司面临的主要法律风险已转向美国加利福尼亚中区联邦地区法院的平行诉讼。该诉讼目前尚未恢复审理，尽管前述有利裁决可为法院审理提供重要参考，但案件最终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最终败诉，可能需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及对方律师费等相关支出。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74,138.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4.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889.9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023.30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0.0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741,383,745.04	5,574,125,641.15	74.76
营业成本	5,285,559,988.24	2,664,562,969.79	98.36
销售费用	1,678,696,880.64	825,665,941.08	103.31
管理费用	361,541,489.57	253,488,560.50	42.63
财务费用	52,798,190.30	-19,074,371.2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9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992,836.61	1,171,853,260.24	1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6,745,044.46	-1,694,064,823.4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792,482.11	-17,763,690.7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公司持续开拓市场、不断推出新品、线上线下销售持续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而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随着业务增长，销售宣传推广费用及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管理人员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汇率波动及金融机构手续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增加主要是研发项目及研发人员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销售商品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收到了公司发行上市的募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67,108.38 万元，同比增加 74.88%；同时，主营业务成本 521,463.85 万元，同比增加 97.3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影像设备	9,671,083,815.53	5,214,638,484.35	46.08	74.88	97.31	减少 6.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消费级智能 影像设备	8,515,561,674.53	4,694,838,884.10	44.87	77.83	101.83	减少 6.55 个百分点
配件及其他 产品	1,130,716,915.89	509,795,591.26	54.91	57.47	66.36	减少 2.41 个百分点
专业级智能 影像设备	24,805,225.11	10,004,008.99	59.67	5.30	-2.31	增加 3.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内	2,995,324,081.66	1,734,283,497.10	42.10	129.07	159.11	减少 6.71 个百分点
境外	6,675,759,733.87	3,480,354,987.25	47.87	58.10	76.35	减少 5.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线下	5,273,648,807.23	3,047,395,137.56	42.21	83.21	110.40	减少 7.47 个百分点
线上	4,397,435,008.30	2,167,243,346.79	50.72	65.83	81.44	减少 4.2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	PCS	4,774,555	3,925,142	1,295,396	87.77	76.05	122.03
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	PCS	3,023	1,759	1,457	226.81	111.93	356.74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影像设备	直接材料	4,210,168,470.31	80.74	2,060,270,920.75	77.96	104.35	
	外协加工费用	519,715,056.68	9.97	269,021,898.94	10.18	93.19	
	其他	484,754,957.36	9.29	313,530,650.12	11.86	54.61	
	小计	5,214,638,484.35	100.00	2,642,823,469.81	100.00	97.3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	直接材料	3,800,311,596.38	80.95	1,818,125,778.70	78.16	109.02	
	外协加工费用	508,128,042.89	10.82	263,043,847.77	11.31	93.17	
	其他	386,399,244.83	8.23	244,969,272.20	10.53	57.73	
	小计	4,694,838,884.10	100.00	2,326,138,898.67	100.00	101.83	
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	直接材料	8,296,159.01	82.93	8,071,241.33	78.82	2.79	
	外协加工费用	293,346.62	2.93	265,677.75	2.59	10.41	
	其他	1,414,503.36	14.14	1,903,191.29	18.59	-25.68	
	小计	10,004,008.99	100.00	10,240,110.37	100.00	-2.31	
配件及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401,560,714.92	78.77	234,073,900.72	76.38	71.55	
	外协加工费用	11,293,667.17	2.22	5,712,373.42	1.86	97.71	
	其他	96,941,209.17	19.01	66,658,186.63	21.76	45.43	
	小计	509,795,591.26	100.00	306,444,460.77	100.00	66.3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的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63,061.9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6.7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	------	-----	-----------	-----------

			(%)	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48,413.84	4.97	否
2	第二名	41,604.02	4.27	否
3	第三名	37,017.79	3.80	否
4	第四名	20,805.21	2.14	否
5	第五名	15,221.06	1.56	否
合计	/	163,061.92	16.7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 适用 ☒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39,986.6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9.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36,612.83	19.94	否
2	第二名	87,930.78	12.83	否
3	第三名	50,421.19	7.36	否
4	第四名	48,214.07	7.04	否
5	第五名	16,807.76	2.45	否
合计	/	339,986.63	49.6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 适用 ☒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678,696,880.64	825,665,941.08	103.31
管理费用	361,541,489.57	253,488,560.50	42.63
研发费用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96.95
财务费用	52,798,190.30	-19,074,371.21	/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992,836.61	1,171,853,260.24	1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6,745,044.46	-1,694,064,823.4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792,482.11	-17,763,690.75	/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70,149,356.00	13.20	280,243,930.69	5.58	424.60	主要系 IPO 募集资金以及经营利润沉淀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97,798,989.29	32.31	904,548,125.57	18.02	297.75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19,117,817.69	2.87	202,689,281.46	4.04	57.44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导致期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预付款项	52,245,089.58	0.47	19,533,835.90	0.39	167.46	主要系本期外采原材料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4,624,583.15	0.76	91,400,881.52	1.82	-7.41	
存货	2,918,984,452.89	26.21	1,000,079,785.36	19.92	191.88	主要系公司战略备货、新品备料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181,970,886.99	1.63	732,192,848.15	14.58	-75.15	主要系购买的一年

动资产						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53,746,314.09	10.36	772,867,699.75	15.39	49.28	主要系公司购买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342,450,733.26	3.08	470,219,969.57	9.37	-27.17	
长期股权投资	18,082,305.04	0.16	9,777,302.00	0.19	84.94	主要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投变动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281,619.00	0.27	736,393.16	0.01	4,012.15	主要系新增被投资企业所致。
固定资产	445,620,066.86	4.00	176,107,945.53	3.51	153.04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使用权资产	83,191,757.47	0.75	29,932,365.56	0.60	177.93	主要系本期新增租赁资产。
无形资产	34,206,603.02	0.31	15,435,063.72	0.31	121.62	主要系本期新增的软件类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37,304,209.02	0.34	14,207,340.33	0.28	162.57	主要系本期新增装修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580,036.49	2.15	103,868,886.17	2.07	130.66	主要系经营情况变化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变化。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875,428.80	1.10	6,335,094.92	0.13	1,839.60	主要系预付芯片开发费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23,000,000.00	1.10	0.00	0.00		主要系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59,171,523.08	1.43	68,583,055.10	1.37	132.09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

						致。
应付账款	3,091,565,657.76	27.76	1,128,248,185.10	22.47	174.01	主要系存货主动备货增加导致未结算的应付账款增加。
合同负债	342,317,082.09	3.07	87,917,358.54	1.75	289.36	主要系业务量带来的预收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01,939,181.09	4.51	283,286,919.82	5.64	77.18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年终奖导致余额下降。
应交税费	189,445,753.77	1.70	64,739,295.18	1.29	192.63	主要系本期应缴未缴的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	215,586,902.63	1.94	138,331,112.41	2.76	55.85	主要是费用类其他应付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780,020.38	0.34	18,472,107.57	0.37	104.52	主要是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815,837.79	0.10	1,579,994.35	0.03	584.55	主要系期末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9,817,237.83	0.45	15,008,907.12	0.30	231.92	主要系本期新增租赁资产导致租赁负债增加。
预计负债	66,577,754.25	0.60	32,871,331.67	0.65	102.54	主要系本期计提退货预计负债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0.00	0.00	698,937.85	0.01	-100.00	主要系本期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继续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79,565.95	0.02	580.71	0.00	375,227.78	主要系办公租赁需要确认递

						延所得税 负债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112,906,371.6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5.92%。
注：以上数据为单体财务报表数据，未抵消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母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金额。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	设立	境外销售平台	5,417,093,914.28	250,256,315.47
Arashi Vision (U. S.) LLC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境外销售平台	1,156,173,854.97	12,374,211.70

注：以上数据为单体财务报表数据，未抵消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母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金额。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258,393,805.06	5,384,272,024.15	71.95%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4,548,125.57	10,502,764.72	-	-	7,337,072,020.00	4,654,323,921.00	-	3,597,798,989.29
衍生金融资产	-	3,217,158.77	-	-	580,934,114.00	502,659,114.00	-	3,217,158.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6,393.16	-	14,718,381.00	-	30,000,000.00	-	-	30,281,619.00
合计	905,284,518.73	13,719,923.49	14,718,381.00	-	7,948,006,134.00	5,156,983,035.00	-	3,631,297,767.0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 金额	期初账面 价值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报告期内 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 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 价值	期末账面价 值占公司报 告期末净资 产比例（%）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	-	321.72	-	58,093.41	50,265.91	321.72	0.06
合计	-	-	321.72	-	58,093.41	50,265.91	321.72	0.06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 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 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请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 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影响实际损益金额 459.76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谨 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 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衍生交易严格遵循风险中性的原则，交易规模、交易期限、交易方向等与外汇资产相匹配。公司 仅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合作期限长的大型商业银行及国际性银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公司财务部 门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整体风险可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 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 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公允价值来源为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对手方银行出具的估值通知书。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	子公司	产品进出口和售后业务	100万港元	2,823,807,576.38	275,281,126.34	5,417,093,914.28	297,848,310.69	250,256,315.47

Arashi Vision (U. S.) LLC	子公司	产品销售	50万美元	881,266,003.32	18,920,846.60	1,156,173,854.97	18,479,695.34	12,374,211.70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昆山新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昆山影石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昆山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昆山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武汉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影序智能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设立	无重大影响
Antigravity (U.S.) LLC	设立	无重大影响
INSTA360 S.G. PTE. LTD.	设立	无重大影响
Antigravity Holding Limited	设立	无重大影响
KARMA TREASURES LIMITED	设立	无重大影响
Antigravity Hongkong Limited	设立	无重大影响
Antigravity Japan株式会社	设立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成为创造者的乐土，并启发世界。公司以帮助人们更好地记录和分享生活为使命，从消费级全景相机产品切入，目前已将产品线拓展至专业VR全景相机、运动相机领域，并提供全景新闻直播、全景街景地图、VR看房、视频会议等行业解决方案。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围绕智能影像设备，在光学影像、人工智能、机械自动化等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加强全景技术、防抖技术、AI技术和机械自动化等核心技术，储备机械控制技术、机器视觉感知技术和飞行控制技术，持续吸引和培养研发人才，巩固公司技术优势。

在产品规划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消费级产品、专业级产品和配件产品相结合的战略布局，以消费端智能影像产品为核心，同时把握企业端垂直行业中VR看房、全景新闻直播、全景安防、视频会议和机器人全景视觉等应用领域的发展机会。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结合技术积累不断创新，实现各产品线的迭代升级，并拓展智能影像产品范围，创造融合专业全景技术、AI技术、机械控制技术和视觉感知技术、飞行控制技术的新型智能影像机器人产品。

在品牌营销与维护方面，公司将继续深耕全球智能影像设备消费市场，打造具有创新活力的品牌形象，加强品牌渗透，扩大客户基数，提高线上流量和线下传播的推广精准度，不断降低获客成本，提升客户复购价值。公司将持续关注客户使用体验，降低客户使用产品的学习门槛，完善售后体验，提升客户满意度。

在区域布局方面，公司将继续夯实国内市场占有率，并借助消费端客户消费升级与企业端客户5G商用普及的契机，进一步实现国内业务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将加强海外市场业务拓展，继续在美国、日本、德国、英国、中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深入挖掘当地用户影像消费需求，并重点针对西班牙、法国、意大利等欧洲国家完成新市场推广与销售渠道建设，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份额。

1、市场营销计划

在产品方面，公司将继续丰富产品类型，继续布局多定位产品，做到产品覆盖各价位段；在品牌方面，一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已经在售产品的知名度，并通过新产品继续扩大市场影响力，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大自有品牌的宣传与推广；在市场推广方面，公司将继续与各电商平台进行深度合作，布局产品并充分挖掘平台的流量。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各类媒体与社交平台加大品牌与市场的推广。

2、人才资源计划

在团队建设方面，公司将通过外部招聘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储备包括产品研发、营销开拓等多个领域的高端人才，进一步补强高素质的团队，增强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公司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对各类人才特别是高端人才的需求较大，将通过猎头招聘、社会招聘、应届生培养等方式，加大对软件、硬件等研发人员和敬业、精业营销人员的招聘。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同步完善涵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及骨干业务人员的高效股权激励机制，建立起一支专业的人才队伍，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相关机制，让每一位优秀人才都能找到适合自己的晋升通道，让每一位有潜力的员工都有发挥的平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

3、产品技术开发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全景相机、运动相机、专业VR相机的研发，不断探索并拓展其应用场景，如VR看房、影视制作及直播、智慧安防、机器人视觉等。在技术开发上，公司将在全景技术、防抖算法、AI技术、自主拍摄等关键领域精益求精，优化自动剪辑、智能追踪、智能降噪等实用功能。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将进行紧凑空间内的高效散热方案研发、模块化及穿戴式相

机方案研究、国产化平台相机解决方案研发、全景摄像头模组的解析力热补偿技术研究等，通过一系列技术开发与实现进一步深化与完善产品体系。

4、组织结构优化调整规划

公司努力建设高效的组织结构，使决策与响应更加高效灵活，适应产品市场的快速多变需求。在公司内部运行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部门、财务部门的会议机制，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对经营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及时解决。除此以外，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通过规范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按照符合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和公司章程，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组织结构的调整，将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5、融资规划

公司将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需要，选择合适的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初步满足公司现阶段的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随着经营业务的持续发展和规模的逐步壮大，公司将合理、有效利用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和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提高资金使用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2026年，我们将继续保持生产、研发、销售等各方面工作的正常开展，持续推进产能优化升级，并积极开拓细分市场领域。我们将在以下五个方面制定2026年的经营计划，引导公司持续增长。

1、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下游客户需求和主要竞争对手动态合理规划，有序推进技术开发和创新，着重提升内部研发能力，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进行生产工艺改进，开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保证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重点完善公司研发管理体系与研发激励机制，加大对技术研发人员研发和创新成果的激励，同时引进更多专业人才，保持公司技术研发队伍的活力与创新能力。

2、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不断巩固和扩大现有市场份额，积极扩充产品线，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同时公司将继续深入与下游供应商的合作，积极配合下游需求进行区位布局，发挥公司的研发和创新能力及成本优势，与客户建立持久稳固的合作关系。

3、品牌管理规划

公司依托品牌核心竞争力，在品牌建设和市场营销网络建设方面不断加大投入，建立适应市场的快速反应机制，不断增强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品牌竞争力，努力在市场上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丰富产品规格种类，以更好满足客户对新型号、高质量产品的要求。

4、人力资源管理建设计划

公司努力建立与业务战略相匹配的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职能团队，以企业发展战略为导向，重点把握招聘甄选、人才培养、人员配置、绩效评估、员工激励、员工关怀等关键环节，提升公司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的水平，发挥人才对企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以实现人才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内部培训、联合培养、人才引进等多种方式大力扩充人才队伍，不断改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建立符合企业快速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

5、强化公司内控与风险防范工作

良好的内控制度与风险防范制度是企业持续稳定运营的基础。公司将从三个方面努力：一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制度，特别是具体的生产经营、质量控制、市场营销、技术研发、上下游客户管理、投资管理等内控制度和内控流程，形成更为完善的制度体系；二是加大制度执行与执行监督的工作力度，强化董事会、审计部等机构对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力度，做到令行禁止；三是加强规范管理的学习培训工作，用法律制度精神武装高级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思想，以制度的统一促使员工思想的统一，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制度与治理基础。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各项制度及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经营管理层各司其职、勤勉尽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集、召开股东会3次，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对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确保全体股东依法行使自身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会议召开流程及议事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委员会，包括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进一步保障决策的科学性、规范性和专业性。

3、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未采取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独立运作，确保公司的重大决策能按照规范的程序作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4、关于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披露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保证信息透明度。

5、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东会、信息披露、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来访、来电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6、关于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7、关于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内幕信息的管理和对外部报送信息的登记和备案，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有效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项的发生，维护公司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和公正。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¹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刘靖康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35	2020年1月18日	2029年1月14日	107,600,667	107,600,667	0		325.65	否
刘亮	董事	男	37	2020年1月18日	2029年1月14日	7,005,398	7,174,636	169,238	参加战配取得对应份额	435.42	否
	总经理			2020年1月18日							
贾顺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34	2020年1月18日	2026年1月15日	2,155,507	2,261,281	105,774	参加战配取得对应份额	252.37	
陈永强	董事	男	35	2020年1月18日	2026年1月15日	6,395,067	6,403,529	8,462	参加战配取得对应份额	178.48	否
YEH KUANTAI	董事	男	59	2020年1月18日	2029年1月14日	0	0	0		0	否
童晨	董事	男	41	2020年1月18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0	否
宋小宁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年1月18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12.00	否
李丰	独立董事	男	53	2020年1月18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12.00	否
郑滔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年1月18日	2026年1月15日	0	0	0		12.00	否
黄蔚	财务负责	女	43	2020年1月18日	2029年1月14日	344,495	403,729	59,234	参加战配	143.36	否

	人								取得对应 份额		
厉扬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20年1月18日	2029年1月14日	287,058	371,678	84,620	参加战配 取得对应 份额	137.92	否
姜文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3	2020年1月18日	2025年7月28日	2,155,507	2,228,692	73,185	参加战配 取得对应 份额	278.00	否
肖龙报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不适用	不适用	602,618	614,532	11,914	参加战配 取得对应 份额	205.42	否
合计	/	/	/	/	/	126,546,317	127,058,744	512,427	/	1,992.62	/

1、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上持股数均为约数。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靖康	2015年7月创立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至今。
刘亮	2011年联合创立“开吃吧”，2014年担任“点我吧”合伙人、副总裁，并联合创建即时物流行业的独角兽企业“点我达”；2016年至2020年1月，历任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2018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贾顺	2015年7月开始，担任公司软件研发总监；2020年3月至2025年7月，兼任公司行业应用中心总监；2018年10月至2026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职工代表董事。
陈永强	2015年7月开始，担任公司首席行政官至今；2018年10月至2026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
YEH KUANTAI	1990年8月至1997年5月，在赛普拉斯半导体公司担任芯片研发经理和晶圆厂经理；1998年7月至1999年4月，在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世界市场公司担任经理；1999年5月至2000年4月，在加拿大皇家银行资本市场公司担任副总裁；2000年4月至2004年7月在瑞士信贷担任副总裁；2004年8月至2008年8月，在英特尔担任董事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14年3月，在高原资本担任董事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担任启明创投合伙人；2018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童晨	2012年4月至2015年3月，在IDG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任分析师；2015年4月至2016年3月，在爱奇艺创投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6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和谐爱奇艺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7年1月至2019年4月，在和谐卓

	然（珠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6月，在和谐卓睿（珠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合伙人；2020年7月至2020年10月，在和谐卓然（珠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合伙人；2020年11月至今，在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任职，现任投资合伙人。2020年1月至2026年1月，兼任公司董事。
宋小宁	2010年10月至今，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任教，历任副教授、教授；2020年1月至2026年1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丰	2008年5月至2015年6月，担任IDG Capital VC合伙人；2015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自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月至2026年1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滔	1997年1月至1997年9月，在UNU/IIST（联合国大学/国际软件研究中心）从事模型验证研究；1999年至2000年间，在美国加州PcTel从事嵌入式软件设计；2003年6月至今，担任南京大学软件学院教授；2020年1月至2026年1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蔚	2005年7月至2014年1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15年6月至2019年5月，任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202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厉扬	2012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广东敬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5年7月至2016年7月，任招商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务负责人，2016年7月至2018年1月任丝路亿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法务负责人；2018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法务总监；202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姜文杰	2015年7月开始，担任公司研究院负责人至今；2018年9月至2020年1月，担任公司监事；2020年1月至2025年7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肖龙报	2011年12月至2014年9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MCU研发工程师、小组组长；2014年11月至2015年8月，担任融创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视频会议开发工程师；2015年9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研究院工程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靖康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7月	至今
刘靖康	岚沅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6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靖康	深圳澜枫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2月	至今
	影石创新（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5月	2025年1月
	影石创新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	2025年1月
	上海影石岚锋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9月	2025年1月
	Insta360 Japan 株式会社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Arashi Vision (U.S.) LLC	董事	2016年11月	至今
	深圳一二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1月	至今
	澜烽一号投资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年5月	至今
刘亮	久谦益（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年3月	至今
	香港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至今
	影石创新（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5月	2025年1月
	影石创新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2025年1月
	Insta360 GmbH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香港影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ARASHI TECHNOLOGIE B.V.	董事	2024年8月	至今
	Istone Innovation (U.S.) LLC	董事、CEO、CFO、公司秘书	2024年9月	至今
贾顺	Insta360 S.G. PTE. LTD.	董事	2025年7月	至今
	深圳市顺势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5月	至今
	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4年12月	至今
陈永强	深圳澜枫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2月	至今
YEH KUANT AI	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4年5月	至今
	广州探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至今
	拿森智能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拿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至今
	江苏康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2026年2月

	FutureMinds Inc. (曾用名 Tongdun Inc.)	董事	2015 年 5 月	至今
	SequoiaDB Software Ltd.	董事	2014 年 11 月	至今
	TigerGraph, Inc.	董事	2016 年 7 月	2025 年 7 月
	Zego Inc.	董事	2018 年 7 月	2025 年 7 月
	ZEGO HongKong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7 月	2025 年 7 月
	抖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25 年 7 月
	东莞市猎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至今
	北京睿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酷渲(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2025 年 4 月
	博流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至今
	上海易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至今
	此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至今
	上海洽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北京商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江苏京创先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2 月	至今
	纳博特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0 月	至今
	深圳市大寰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2 月	至今
	北京造物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3 月	至今
	弥费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2025 年 12 月
	上海艾拉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 月	2025 年 6 月
童晨	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0 年 11 月	至今
	北京联盛众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苏州叠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2025 年 8 月
	北京站酷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2025 年 5 月
	北京光速时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7 月	至今
	杭州湘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2025 年 12 月
	青岛一船小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至今
	独到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 月	至今
	Oneme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4 月	至今
	UWi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4 月	至今
	Soulsense Co., Ltd.	董事	2018 年 5 月	至今
	Cloudcade, Inc.	董事	2014 年 6 月	至今
	SegmentFault (Cayman) Limited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PLAY FOR DREAM INC.	董事	2019 年 4 月	至今
	北京学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 月	至今
宋小宁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2027 年 3 月
	中山大学	教授	2010 年 10 月	至今
李丰	上海自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7 月	至今
	德丰林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2 月	至今

重庆峰瑞卓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2 月	至今
无锡峰睿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7 月	至今
北京易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 月	至今
上海班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 月	2025 年 6 月
北京海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至今
长沙三顿半咖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至今
北京炎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至今
北京快洁筷好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至今
北京停简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唯存(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	至今
杭州米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5 年 11 月
广州妮趣化妆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 月	至今
舟谱数据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至今
芯翼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至今
上海峰瑞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9 月	至今
上海自友松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7 月	至今
光合新知(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至今
信良记食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4 月	至今
哔哩哔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1 月	至今
北京峰瑞正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1 月	至今
上海达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2025 年 9 月
上海肇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至今
久奈(天津)健康用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 年 8 月	至今
深圳众库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至今
上海短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2025 年 8 月
上海均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2025 年 6 月
武汉两点十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至今
南京峰瑞启航德见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7 月	至今
北京声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成都峰睿天投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 年 8 月	至今
昆山峰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2 月	至今
泉州市峰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12 月	至今
泉州市峰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至今
共青城峰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10 月	至今
上海创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至今
南京峰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7 月	至今

	深圳市瞳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9 月	至今
	深圳市米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至今
	深圳有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2 月	至今
	合肥万物可爱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至今
	昆山峰越智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5 月	至今
	昆山峰越荷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3 月	至今
	昆山峰越聚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5 月	至今
	玛士撒拉(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至今
	苏州峰瑞睿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 年 12 月	至今
	昆山峰睿淀山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 年 11 月	至今
	上海峰瑞睿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 年 2 月	至今
	南京峰瑞创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 年 1 月	至今
	北京昆睿美诺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5 月	至今
	上海优银睿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2 月	至今
	苏州峰瑞越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 年 5 月	至今
	上海睿优璟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 年 5 月	至今
	深圳逐际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8 月	至今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北京源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4 月	至今
	北京睿佳泉悦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4 年 11 月	至今
	上海后狸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 年 7 月	至今
	深圳峰瑞粤佳天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6 月	至今
	深圳瑞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 年 4 月	至今
	深圳瑞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 年 4 月	至今
	上海自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7 月	至今
	上海瑞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12 月	至今
郑滔	南京致知恒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至今
	南京一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好来门计算机软件(北京)有限公司南京办事处	负责人	2000 年 6 月	至今
	南京大学	教授	2003 年 6 月	至今
黄蔚	岚烽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7 月	至今
	深圳影石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4 月	至今
	珠海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至今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1 月	至今
厉扬	深圳影石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4 月	至今
姜文杰	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7 月	至今
	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 月	至今
	上海影石岚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 年 1 月	至今
	广州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12 月	至今
	珠海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12 月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11 月
	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 年 3 月	2025 年 11 月
	深圳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 年 4 月	2025 年 11 月
	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 年 3 月	2025 年 11 月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董事	2025 年 4 月	2025 年 10 月
	Antigravity (U.S.) LLC	经理	2025 年 4 月	2026 年 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薪酬政策和实施方案，其中董事薪酬需要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 年 3 月 31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遵照公司相关绩效考核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完成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其在公司承担的具体职责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509.2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061.4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

依据和完成情况	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刘靖康	否	9	9	5	0	0	否	3
刘亮	否	9	9	6	0	0	否	3
陈永强	否	9	9	6	0	0	否	3
贾顺	否	9	9	6	0	0	否	3
童晨	否	9	9	9	0	0	否	2
YEH KUANT AI	否	9	9	8	0	0	否	2
宋小宁	是	9	9	8	0	0	否	3
李丰	是	9	9	8	0	0	否	2
郑滔	是	9	9	8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宋小宁、刘靖康、郑滔
提名委员会	李丰、刘靖康、郑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滔、刘亮、宋小宁
战略委员会	刘靖康、刘亮、李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31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审核确认 2024 年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5.10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报出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8.22	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10.27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30	1、《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3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部委员对议案回避表决并提交	/

		董事会审议	
2025.9.24	1、《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10.20	1、《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2025.10.27	《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7	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9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7
销售人员	1,158
技术人员	2,180
财务人员	58
行政人员	359
合计	3,95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2
硕士	1,359

本科	2,011
大专及以下	560
合计	3,95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员工的成长以及贡献情况，制定合理的薪酬方案，并实行适时浮动调薪。通过不断优化人员结构配置、薪酬激励体系，提升员工积极性与效率，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同时，公司注重员工关怀与保障，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带薪年假、其他节假日福利、体检等。公司已推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建立了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优化现阶段以月薪制、年薪制为主的单一模式，完善了公司薪酬体系，从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凝聚力，实现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结合本行业市场价值，以岗位为基础、绩效为导向，综合考虑岗位胜任能力等要素，建立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以职务体系为基础、根据员工岗位价值、能力水平、绩效贡献，并结合行业特点，实施差异化的付薪标准。公司遵循薪酬发放合规、合法、准时、准确的原则，并按时为员工提供线上薪资单系统；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最低工资标准要求。公司全面实施年度绩效考核，兼顾薪酬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为加强公司用工、岗位聘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劳动用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依法与全体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覆盖率100%。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分类分级的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体系。在科学合理的岗位职级评估体系基础上，建立全员绩效管理体系，将组织业绩目标全方位、多方式、全过程地层层分解、落实，将组织和个人业绩评价结果与薪酬激励相关联，促进公司经营业绩达成，同时提升股东回报。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全面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持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始终将员工培训与成长置于战略发展的重要位置。立足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与实际经营需求，深入各部门开展实地调研，系统梳理培训需求，科学统筹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扎实推进各项培训任务的落地实施，确保培训工作与公司战略同频共振，为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在培训体系的构建上，公司注重分类施策与精准赋能。针对新员工群体，在统一开展入职培训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分校招新员工与社招新员工，分别设计差异化的培训项目与内容，帮助其快速融入企业、适应岗位要求。在部门级培训层面，依据岗位特点和员工职级，开展有针对性的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助力在岗员工不断精进专业能力。在领导力培养方面，公司持续优化管理人才梯队建设，依托“领航计划”“启航计划”等专项项目，组织管理者参与标杆企业游学、系统学习团队管理、业务管理及自我管理核心课程，全面提升管理团队的综合素养与领导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内生动力。

公司始终秉持“员工发展第一”的核心价值理念，积极打造多元化的学习成长平台。自研并上线了在线学习平台，整合内部精品课程与外部优质资源，满足员工随时随地学习的需求；同时，设立月度学习经费，支持员工根据个人发展需要自主选择学习内容。此外，公司创新实施“人才活水计划”，鼓励员工跨部门拓展职责边界，参与多岗位实践历练，在实战中不断锤炼能力，成长为既精通本职又具备综合素养的多面手人才，真正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的双向奔赴。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125,2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5,818.22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齐全完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4,235,0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8,899,020.7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1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94,235,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14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182,673	0.29	676	17.10 ²	148.92

注：上表内股票数量占比、激励对象人数占比及授予价格均为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后数据，详见《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002,348	0	0	148.92	1,002,348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927.56
合计	/	1,927.56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²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3,952 人。

激励计划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4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 10 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的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第一批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第一批次）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第一批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上下浮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其他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内部控制体系在重大方面得到有效执行，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保障公司财务信息准确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子公司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财务管理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制，公司内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经济业务活动的各个方面进行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因素，将其深度融入以创新为驱动的全球化经营战略中。我们建立了权责清晰、运作规范的现代化治理结构，通过健全的内控与监督体系，保障决策的科学性与透明度，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在环境责任方面，我们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减少生态足迹。核心产品如全景相机与运动相机旨在以卓越的影像方案赋能用户，间接减少实体资源消耗；并在产品设计与生产环节中持续探索环保材料应用与能效提升，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挑战。

在履行社会责任上，我们坚信科技的价值在于服务社会、服务于人。对客户，我们坚持极致的产品创新与质量控制，提供领先的智能影像解决方案，创造独特价值。对员工，我们营造开放、协作的国际化创新环境，保障合法权益，关注其成长与发展。对社会，我们通过先进影像技术赋能内容创作、行业应用与文化交流，并积极履行纳税等企业公民义务，助力数字经济发展。

在治理与股东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与稳健经营，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信任。我们保持与机构投资者及广大投资者的密切且透明的沟通，认真听取建议，致力于保护所有股东的长期利益。

公司将持续以创新为核心，将 ESG 理念贯穿于技术研发、全球运营与利益相关方互动之中，追求商业成功与社会价值的统一。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创新引擎”驱动 ESG 价值，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可持续解决方案。公司的 ESG 实践深度嵌入产品研发、用户生态和运营管理的核心环节。

替代高碳场景：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线上会议、远程巡检等领域，帮助用户减少不必要的商务差旅和实体出行，产生积极的社会环境影响。

赋能个体创意与生计：通过提供强大易用的创作工具（相机+AI 剪辑软件），降低了高质量影像创作的门槛，使数百万用户（从运动爱好者到独立制片人）能够创作内容、发展事业，直接促进了灵活就业和创意经济发展。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 适用 ☒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之“（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深刻认识到，以智能影像技术为核心的创新不仅关乎技术突破，更承载着重要的社会责任与伦理期待。为此，公司将科技伦理原则内嵌于企业价值观与发展战略之中，确保所有技术创新活动均以促进人类福祉、增进社会信任和可持续发展为根本目标。在智能影像设备及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与应用全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公平、透明与负责任的原则，将社会价值权衡与伦理考量前置，特别注重防范算法偏见、保障技术应用的安全可控。作为直接处理用户影像内容、地理位置等敏感数据的企业，公司尤其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置于伦理实践的核心，严格遵守国内外法律法规，通过完善的技术与管理措施确保客户权益。同时，公司通过建立内部伦理规范、开展全员培训，持续强化每一位员工的科技伦理意识，确保从理念到行动，推动技术进步与伦理规范和谐共进，实现商业成功与社会价值的统一。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将用户隐私置于优先位置，致力于构建与全球业务布局、产品核心特性相适配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建立并完善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体系。

公司通过实施严格的访问控制策略、对存储与传输中的数据进行加密、建立可靠的数据备份与恢复机制，并定期进行安全审计与漏洞排查，确保包括核心研发数据、办公数据在内的各类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针对产品及服务处理的用户影像内容、地理位置等敏感个人信息，以及公司核心知识产权数据，公司通过部署多级纵深防御机制，实现产研与办公环境的物理及逻辑隔离，制定并执行敏感数据收集、存储、使用、传输的专项规范流程，严防未经授权的访问、泄露等安全风险。

未来，公司将持续迭代优化技术防护能力与管理管控体系，常态化推进合规问题排查与整改，不断提升全链路数据合规管理水平，积极应对日益复杂的网络安全挑战，切实履行对用户、员工及合作伙伴的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责任，全面落实各项合规义务。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50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315.75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5	
物资折款（万元）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公司向南京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 100 万元，设立“影石创新奖学金”及“影石 Think Bold 奖学金”，用于奖励南京大学优秀学生。

2025 年 11 月，公司向“攻克渐冻症慈善信托”捐赠 300 万元，用于支持生命科学临床前沿研究。

2025 年 10-12 月，影石联合影视飓风，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资助 150 万元，用于支持“浙江大学航空航天学院探月工程微型探索机器人研制项目”。

2025 年 9 月，公司向罕见病儿童捐赠 8.75 万元，用于治疗及后续康复。2025 年 9 月，公司积极响应省市级政府的号召，捐赠款项 5 万元，用于广西七百弄京村结对帮扶项目，助力广西贫困山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2025 年 1 月，公司向 B 站光盲小主播公益项目进行 2 万元现金捐款，帮助项目筹集资金以进行视障小主播培训。

2025 年 1-2 月，公司以和渐冻症舞者葛敏联合发起的名义，为“罕见病医疗援助工程”捐助款项人民币 5 万元，用于罕见病的公益医疗援助。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	
其中：资金（万元）	5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9 月，公司积极响应省市级政府的号召，捐赠款项 5 万元，用于广西七百弄京村结对帮扶项目，助力广西贫困山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完善以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决策科学、规范经营、信息透明。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形成了权责明确、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公司始终将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信息披露作为基本义务，通过法定渠道及投资者咨询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平等、公开地向所有投资者传递信息，保障其知情权。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在符合分红政策的前提下制定合理方案，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稳定回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恪守契约精神，严格履行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保障按时履行付款义务，并通过定期沟通建立互信、互利的合作关系，有效管理运营风险，共同营造公平、可持续的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通过签订劳动合同、依法缴纳“五险一金”及提供带薪年假、年度体检等多元化福利，系统性保障员工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与休假等合法权益。公司高度重视职业健康与安全，依据职业健康体系标准普及劳动安全卫生教育，持续改善作业环境与工作条件，全方位守护员工身心健康。为提升员工满意度与归属感，公司定期组织年度庆典、部门团建、社团活动、生日聚会及节假日庆典等各类文化活动。

在人才发展方面，公司构建了管理技术双通道的职业发展路径，通过内训、外训、在线培训等多形式人才培养体系，并持续优化绩效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员工创新潜能与工作热情，致力于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成长与发展。公司已搭建多个员工持股平台，同时公司于 2025 年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679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限制性股票 100.2348 万股。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2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5.6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621.341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9.03

注：1、上述员工持股人员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员工持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2、以上员工持股人数不包括已离职员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亦不包括在二级市场自行买卖公司股份的员工。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以上持股数量均为约数。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高质量产品与服务为核心，严格筛选供应商，确保产品符合高标准要求。为深化供应链协同，公司构建了公开、公平的采购体系，通过供应商评价管理、定期实地考察、及时结算货款及反馈市场信息等方式，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共同提升产品品质与交付能力。

在客户与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秉持“客户至上”原则，与客户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定期调研、面对面沟通及满意度评估，持续洞察客户需求并指导产品研发与创新。公司拥有专业的销售与服务团队，依托平台化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与全面的售后支持。我们建立了高效的客户投诉响应与处理机制，确保问题及时解决，切实保障客户合法权益，致力于在与客户共同成长中实现可持续的双赢发展。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视产品质量与安全为企业生存与发展的生命线，将其作为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维护品牌信誉及承担社会责任的核心。公司已建立并持续优化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与风险预防机制，通过精细化、精益化的管理实践保障产品的高品质与高可靠性。在实际运营中，公司严格遵循并通过了包括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及 ISO277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在内的多项国际管理体系认证，并制定了《质量手册》《出货质量管理标准》等一系列内部制度，将一流的产品品质标准固化于流程之中。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加强质量文化建设，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安全、可靠、技术领先的影像科技产品与服务。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将知识产权保护置于公司整体战略高度，已建立并持续完善涵盖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各类知识产权的系统化保护与管理体系。公司核心技术均源于长期自主研发与持续创新，权属清晰。在实际运作中，公司不仅通过制定系统的知识产权政策、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实施办公信息加密等措施，从源头和制度上保障核心技术安全，还构建了贯穿项目立项、研发、成果转化全流程的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包括立项前的专利检索分析以确保创新性、研发过程中的严密保护与记录、以及对创新成果的及时专利布局与统一维护。此外，公司通过设立严格的知识产权激励机制和常态化培训，有效提升了全员的知识产权意识与创新活力，并建立了针对市场侵权的风险防范与应对体系。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以党建引领非公企业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紧跟党的引领，将党的先进理念与方针政策融入公司战略规划与日常运营，确保企业在国家政策指引下行稳致远。我们深刻认识到，企业发展壮大的根本，在于锻造一支政治立场坚定、思想境界崇高、品行作风端正、专业技能精湛的高素质职工队伍。公司党支部始终把党建工作摆在人才培养的核心位置，持续淬炼党员政治素养，为全体职工搭建思想淬炼、能力提升的坚实平台，不断增强党组织在企业的凝聚力、向心力与战斗力，为全年各项工作落地见效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在党支部引领下，全体员工秉持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作态度，以实干担当诠释企业责任。我们坚信，在支部党员示范带动下，全体员工必将凝心聚力、勇毅前行，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战略、推动社会进步贡献更大力量。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报告期内，公司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为加强和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召开了 2 次业绩说明会：1、2025 年 9 月 11 日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2025 年 11 月 4 日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多次	1、公司通过策略会、现场调研等形式，举行/参加投资者调研活动；2、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回答投资者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否	详见公司官网（www.insta360.com）"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充分披露、合规披露、投资者机会均等及诚实守信原则，系统化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依法完善信息披露机制，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及机构调研、券商策略会等多维度渠道，与投资者保持高效、双向沟通，确保其及时、准确获取公司经营与战略信息。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举办两场业绩说明会，组织机构调研活动，累计接待超过 150 家机构投资者，专人处理投资者来电逾 70 次，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问题 100 余个，切实保障了各类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持续增强了市场对公司发展路径的理解与信任。未来，公司将继续优化投资者沟通体系，深化权益保护，促进长期价值共享。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依据《公司章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部规范，系统化保障信息披露工作的合法、合规运作。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对所有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重大信息均在第一时间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

考报》《中国日报》《金融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进行公开披露，确保全体股东公平、同步地获取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与资本市场的双向沟通，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及接待调研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应投资者问询，认真听取建议与诉求，构建了高效、畅通的互动机制。公司通过上述制度、流程与沟通实践的多重保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与效率，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巩固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公开、透明形象。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机构投资者在公司治理中的积极作用，通过多种渠道与其保持持续、双向的实质沟通。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及现场调研等方式，与机构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绩效、发展战略及ESG管理等议题进行深入交流，认真听取并研究其提出的各项意见和建议。在公司股东会中，机构投资者积极行使股东权利，通过投票等方式表达观点，有效强化了对公司管理的监督。同时，公司持续优化治理结构，董事会9名成员中包含5名外部董事（含2名股东委派董事），其专业意见深度融入公司决策过程。通过这些系统性的安排，公司不仅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与内控体系，也显著提升了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广度与深度，形成了良好的互动与监督机制。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刻认识到廉洁经营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石，始终严格遵守《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恪守商业道德。公司已构建了一套系统、有效的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内控机制，并确保其持续良好运行。

在制度建设层面，公司制定了详细的《问责管理制度》，并在《员工手册》中进行说明，明确规定全体员工应廉洁自律、忠于职守，规范了从日常办公、供应链采购到项目执行的全流程行为准则。在业务活动中，公司在对外签订的重要合同及采购协议中纳入廉洁条款，并要求同时签署《诚信协议》，从源头约束商业伙伴。

在执行与监督层面，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廉洁文化宣导与专题培训，持续提升全员的合规意识与自律能力。公司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常态化监督，定期对财务、采购及项目等关键环节进行审计、评估与季度及年度审查，以检查并防范违规行为。公司设立了畅通、保密的举报渠道，鼓励内外部各方反映问题，并对所有线索进行严肃核查与处理，对违规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

整体而言，公司通过“制度约束-文化宣导-过程监督-严厉惩处”的全链条闭环管理，确保了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的有效执行，维护了公司公平、透明、诚信的商业环境，为公司的合规稳健经营提供了坚实保障。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	详见附注 1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 2	2023.4.12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配偶、一致行动人潘瑶	详见附注 3	2023.4.6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深圳一二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详见附注 4	2023.4.6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 EARN ACE、QM101、香港迅雷、朗玛五号（北京）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朗玛六号（北京）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朗玛九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朗玛十四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详见附注 5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富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详见附注 6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伙)、深圳市领誉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金石智娱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伊敦传媒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天正投资有限公司、深圳麦高汇智成长五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光市利得鑫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华金创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龙兴塑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威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知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深圳汇智同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附注 7	2025.2.7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岚烽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附注 8	2021.8.11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澜烽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附注 9	2021.8.11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澜烽一号投资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附注 10	2021.8.11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亮;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贾顺;董事陈永强;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	详见附注 11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姜文杰;监事司振廷	详见附注 12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贾顺、姜文杰、陈聪（已离职）、肖龙报	详见附注13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稳定股价）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董事刘靖康、刘亮、陈永强、贾顺、童晨、YEH KUANTAI、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	详见附注14	2020.9.23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15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16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公司	详见附注17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18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董事刘靖康、刘亮、陈永强、贾顺、童晨、YEH KUANTAI、李丰、郑滔、宋小宁、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	详见附注19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利润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	详见附注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配政策)	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董事刘靖康、刘亮、陈永强、贾顺、童晨、YEH KUANTAI、李丰、郑滔、宋小宁、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	20						
	其他（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	详见附注21	2025.6.2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	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22	2025.6.2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	董事刘靖康、刘亮、陈永强、贾顺、童晨、YEH KUANTAI、李丰、郑滔、宋小宁、监事姜文杰、张丽、司振廷、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	详见附注23	2025.6.2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业绩下滑）	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24	2025.1.10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业绩下滑）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潘瑶	详见附注25	2025.1.10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业绩下滑）	控股股东北京岚锋	详见附注26	2025.1.10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业绩下滑）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	详见附注27	2025.1.10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董事刘靖康、刘亮、陈永强、贾顺、童晨、YEH KUANTAI、李丰、郑滔、宋小宁、监事姜文杰、张丽、司振廷、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	详见附注28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股东信息披露）	公司	详见附注 29	2021.2.26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	详见附注 30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北京岚锋及一致行动人岚沅管理、实际控制人刘靖康、董事刘靖康、刘亮、陈永强、贾顺、童晨、YEHKUANTAI、李丰、郑滔、宋小宁、监事姜文杰、张丽、司振廷、高级管理人员黄蔚、厉扬、持股 5%以上股东 EARN ACE、QM101、香港迅雷、朗玛五号（北京）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朗玛六号（北京）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朗玛九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朗玛十四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详见附注 31	2020.9.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附注 32	2025.9.24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激励对象	详见附注 33	2025.9.24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公司/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公司/本企业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的持续稳定经营；

（4）本公司/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5) 若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 本公司/本企业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7) 本公司/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公司/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2：(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间接持有的股份包括本人通过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23.8202%首发前股份，通过岚沣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澜枫科技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的3.6744%首发前股份，以及通过澜烽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澜烽一号投资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持有的0.1313%首发前股份，通过岚烽管理间接持有的0.0159%首发前股份，通过厦门富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久谦益（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一二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1.1100%首发前股份，通过深圳汇智同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一二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0.9515%首发前股份，以及通过深圳麦高汇智成长五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一二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0.1857%首发前股份（若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至本人减持前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回购注销等事项，则前述首发前股份比例相应调整）；

(2) 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3) 本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的持续稳定经营；

(4)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4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5)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本人因担任发行人董事长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6) 若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7) 本人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8)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3：（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4）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4：（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3）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公司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5：（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本企业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3）本公司/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公司/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6：（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公司/本企业减持首发前股份，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规定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

附注 7：（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减持首发前股份，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规定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

附注 8：（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减持首发前股份，将根据证监会或交易所规定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

附注 9：（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靖康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发行人 0.1313% 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至本企业减持前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回购注销等事项，则前述首发前股份比例相应调整）；

(3) 如本企业减持首发前股份，将根据证监会或交易所规定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

附注 10：(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本企业减持首发前股份，将根据证监会或交易所规定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

附注 11：(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4)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本人因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5) 若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 本人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7)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12：(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以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本人因担任发行人监事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 若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4) 本人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5)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13:(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本人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予以公告;

(4)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14: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具体预案如下:

1、启动的具体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3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预案的措施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及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之条件,并且控股股东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第三选择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之条件,并且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熟时,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回购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的资金总额，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少于 500 万元，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70%；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低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人均薪酬加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20%，不高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人均薪酬加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50%。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 年内聘任新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4)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① 公司回购

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实施回购的，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③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5)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③如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按照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上述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附注 15：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由公司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并认定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回购价格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股份数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发售的全部股份数确定，并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附注 16：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存在欺诈发行行为，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上述欺诈发行行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附注 17：为降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一系列措施，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公司将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完善分红政策等措施，以提高投资者回报。具体如下：

(1)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 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产品、技术及服务体系，凭借一流的技术和服务促进市场拓展，从而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

（4）坚持技术创新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壮大研发队伍，通过对新标准的制定和新技术的研发，巩固技术优势，开发出技术水平更高、应用领域更为广泛的新产品/服务，以高附加值的产品/服务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促进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的提升。

（5）加强成本费用管控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全面实施精细化管理，减少不必要的支出，有效控制成本费用，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努力实现公司毛利率水平和净利率水平的稳定。

（6）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上市后生效的《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并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和自身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和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证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公司制定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7）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

（8）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履行的承诺。

（9）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履行的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措施和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4）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制定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附注 18：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附注 19：（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进行股权激励，本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未履行承诺，则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且依据终局有效司法判决判定本人需要承担赔偿责任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附注 20：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前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有关利润分配的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及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在满足公司现金支出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依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利润分配。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若公司最近连续 2 个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时，公司在本年度进行的现金股利分配累计不得超过当年期初累计可分配利润的 50%。

除上述年度股利分配外，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主要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在履行上述现金分红之余，若公司未分配利润达到或超过股本的30%时，公司可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不同的发展阶段、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2) 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

(3)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意见、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形成决议；如不同意，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意见、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

(5)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通过的，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并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1) 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充分论证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变化导致公司不能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并说明利润留存的用途，同时制定切实可行的经营计划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盈利转强时实施公司对过往年度现金分红弥补方案，确保公司股东能够持续获得现金分红。

(2) 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并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意见、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

(3)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提出明确意见，并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如不同意，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意见、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计划。

(4)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讨论并表决，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7、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公司上市后前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附注 21：（1）本公司/本企业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企业将在 20 个交易日内启动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注 22：（1）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 20 个交易日内督促发行人启动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 20 个交易日内督促发行人控股股东启动依法购回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事宜。

附注 23：（1）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且依据终局有效司法判决判定本人需要承担赔偿责任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 20 个交易日内督促发行人启动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 20 个交易日内督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启动依法购回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事宜。

附注 24：本人刘靖康（以下简称“本人”）作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人承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限：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附注 25：本人潘瑶（以下简称“本人”）作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靖康的配偶、一致行动人，就发行人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人承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限：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附注 26：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发行人”）控股股东，就发行人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公司承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限：

-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公司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附注 27：岚沣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作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就发行人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企业承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限：

-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企业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附注 28：（1）发行人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份回购价格以有关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之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孰高为原则确定。

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已经认真审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文件，确认申请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人已经认真审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文件，确认申请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依据终局有效司法判决判定本人需要承担赔偿责任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注 29：（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金石智娱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9,112,616 股、9,112,486 股股份（对应发行前持股比例分别为 2.5313%、2.5312%），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金石智娱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均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3）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附注 30：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企业，或对该等相竞争的企业施以重大影响，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凡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或活动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4、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再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为止。

附注 31：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3）本公司/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公司/本企业将督促本公司/本企业或控制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5) 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若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公司/本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6) 本公司/本企业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公司完成上市前，若前述说明情况发生任何变化或发现相关信息存在错误、遗漏等，则本公司/本企业将在相关事实或情况发生后及时告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

2、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本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3) 本公司/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本公司/本企业将督促本公司/本企业或控制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5) 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若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公司/本企业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6) 本公司/本企业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公司完成上市前，若前述说明情况发生任何变化或发现相关信息存在错误、遗漏等，则本公司/本企业将在相关事实或情况发生后及时告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

3、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3) 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5) 本人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若本人未履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6)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公司完成上市前，若前述说明情况发生任何变化或发现相关信息存在错误、遗漏等，则本人将在相关事实或情况发生后及时告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现时及将来均严格遵守影石创新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影石创新上市后适用）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影石创新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影石创新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与影石创新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

(3) 本人承诺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

(4) 影石创新独立董事如认为影石创新与本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了影石创新或影石创新股东的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前述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影石创新或影石创新股东的利益，本人愿意就前述关联交易对影石创新或影石创新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影石创新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6)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8)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影石创新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附注 32：本激励计划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合法自筹资金，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损害公司利益。

附注 33：本公司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任晓英、杨三生、刘斌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任晓英（4）、杨三生（4）、刘斌（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GoPro	公司及美国影石	-	侵犯知识产权纠纷	2024年3月29日(美国时间),公司及美国影石收到 GoPro 依据《美国 1930 年关税法》第 337 节规定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以下简称“ITC”)提出 337 调查申请,指控公司及美国影石相关产品及配件、照相系统侵犯其在美知识产权。	-	-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美国时间)获悉 ITC 最终裁决结果,针对案涉 6 件专利,ITC 确认 3 件 GoPro 主张的发明专利所涉及的指控产品不构成侵权且专利权利要求无效/部分无效、1 件 GoPro 主张的发明专利所涉及的指控产品不构成侵权、1 件 GoPro 主张的发明专利权利要求无效。公司仅部分出口美国产品落入 1 件 GoPro 主张的外观专利保护范围,但公司提出的新外观设计	公司涉及的 337 调查已终结,本次 337 调查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不受限制地在美国进口和销售现有产品。	-

							方案已由 ITC 再次认定未对该件专利构成任何权利侵犯。该落入 GoPro 主张的外观专利保护范围的上一代产品已经不再出口美国，当前产品均已由新外观设计方案取代。		
GoPro	公司及美国影石	-	侵犯专利权纠纷	2024 年 3 月 29 日(美国时间)，GoPro 向美国加利福尼亚中区联邦地区法院（UNITED STATES DISTRICT COURT for the Central District of California，以下简称“加州中区法院”）提起诉讼，指控公司及美国影石制造、使用、进口、销售的涉案产品及照相系统侵犯其在美专利权（以下简称“加州中区法院诉讼”）。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依据美国《民事诉讼法》第 1659 条，基于“申请人在 337 调查期间同时提起侵权诉讼的，若被告（同时应是 337 调查的被申请人）要求，则平行诉讼应中止审理”之规定，向加州中区法院提出中止审理诉讼申请；2024 年 6 月 3 日，加州中区法院裁定中止审理该诉讼。	-	-	截至目前，该案件中止审理；本次 337 调查结案后，加州中区法院诉讼将恢复审理。	-	-
公司、前海影石	GoPro、高途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侵害发明专利	公司、前海影石认为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京东汇电子侵害公司发明专利，	110,200,000.00	-	2024 年 7 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前海影石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等相关文件，	-	-

	司、高途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系 GoPro 通过香港子公司在中国设立的子公司)、玄武区京东汇电子产品中心(以下简称“京东汇电子”))		权 纠 纷	要求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停止侵害专利权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使用公司、前海影石涉案发明专利方法,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进口侵犯涉案专利权的运动相机,以及停止开发和使用涉案侵权 Quik 软件,并赔偿公司、前海影石的经济损失。			决定对本案予以立案。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		
公司、前海影石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深圳市龙华区云奕百货贸易商行(已更名为:深圳市福田区云奕百货贸易商行(个体工商户),以下简称“云奕百货”))	-	侵 害 发 明 专 利 纠 纷	公司、前海影石认为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云奕百货侵害公司发明专利权,要求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停止侵害专利权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使用公司、前海影石涉案发明专利方法,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进口侵犯涉案专利权的运动相机,以及停止开发和使用涉案侵权 Quik 软件,并赔偿公司、前海影石的经济损失。	40,200,000.00	-	2024 年 11 月 20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前海影石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等相关文件,决定对本案予以立案申请。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	-	-
公司、前海影石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长沙	-	侵 害 发 明 专 利	公司、前海影石认为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长沙雷蒙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200,000.00	-	依据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前海影石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等相关文件,	-	-

	雷蒙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蒙特”）		权 纠 纷	侵害公司发明专利权，要求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雷蒙特停止侵害专利权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使用公司、前海影石涉案发明专利方法，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进口侵犯涉案专利权的运动相机，并要求 GoPro、高途乐上海、高途乐深圳 赔偿公司、前海影石的经济损失。			本案已立案受理。 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		
深圳市抹香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抹香鲸”）	公司、珠海影石	-	买 卖 合 同 纠 纷	2023 年 8 月，抹香鲸以确认合同有效纠纷为由,对公司、珠海影石在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抹香鲸原诉讼请求为：公司赔偿未履行合同损失 3,038,534.58 元及退还货款、保证金、渠道合作共赢基金以及产生利息 148,888.91 元 共 计 3,187,423.49 元。2024 年 7 月，抹香鲸变更案由为买卖合同纠纷，并变更诉讼请求为：公司及珠海影石向抹香鲸支付市场推广费 156,750 元、赔偿采购差价 63,955.53 元、赔偿可得利益损失 1,554,017.08 元、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 3,188 元，向抹香鲸退还货款 39,241.5 元、履约保证金 85,464.8 元、渠道合作共赢基	1,93 4,05 5.94	-	2025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粤 0306 民初 5434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1）珠海影石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抹香鲸尚未发货的货款 39,241.5 元、未发货产品定金 85,464.8 元、渠道合作共赢基金 20,000 元，并支付利息（以 144,706.3 元为计算基数，从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 倍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珠海影石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抹香鲸市场推广费 122,730 元；（3）公司就珠海影石上述第一、二项判决所确定的债务向抹香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驳回了抹香鲸其	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5）粤 03 民终 18608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法院对公司主张抹香鲸售假违反双方约定予以采信，判令公司在扣除 2000 元渠道合作共赢基金后将剩余 18,000 元返还抹香鲸并无需支付利息；法院变更一审法院第一项判决，判令珠海影石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抹香	已履行完毕

				金 20,000 元并支付利息，以上金额截至 2024 年 7 月 12 日共计 1,934,055.94 元。此外，根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法院作出的(2024)粤 0306 执保 6294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裁定冻结公司持有的珠海影石的 31.87%股权(对应出资额 318.7 万元)。			他诉讼请求。公司、珠海影石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鲸尚未发货的货款 39,241.5 元、未发货产品定金 85,464.8 元并支付利息（以 124,706.3 元为计算基数，从 2023 年 2 月 25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 倍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维持一审第二项判决，撤销一审第三项判决，并驳回抹香鲸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	睿魔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下称“睿魔智能”）	-	因 意 起 知 权 产 权 讼 害 任 纠 纷	公司认为睿魔智能恶意提起知识产权诉讼，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睿魔智能赔偿公司的商誉、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并公开赔礼道歉。	1,00 0,00 0.0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等相关文件，决定对本案予以立案申请。公司后经综合评估，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撤诉申请书》，并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收到法院出具的《撤诉裁定书》。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25 年度公司与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4,700 万元（不含税），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5-018）。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6 年度公司与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2,900 万元（不含税）。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4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 2025 年度向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购买商品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8,502,881.39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0.24%。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山市裕鸿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	3,265,013.49	0.04	电汇	-	不适用
上海易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系统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	302,604.48	0.47	电汇	-	不适用
合计				/	/	3,567,617.97	-	/	/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 20%股权的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于 2025 年进行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和谐超越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宜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稳正长优创业

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陆永杰。本次增资扩股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87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546.5315 万元以及增加资本公积 5,323.4685 万元。

公司出于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放弃对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折股的优先认购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582.80 万元增加至 2129.3315 万元，公司持有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20%下降至 14.8666%。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771,292,079.00	0
信托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14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3 月 27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026 年 10 月 13 日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026 年 1 月 16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3 日	2027 年 4 月 23 日	银行	否	0	25,00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7 年 4 月 25 日	银行	否	0	25,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6 年 7 月 10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	2024年4月26日	2027年4月26日	银行	否	0	3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5,000,000.00	2024年4月26日	2027年4月26日	银行	否	0	35,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4年5月20日	2026年1月16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4年6月4日	2026年12月4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4年6月4日	2026年12月4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4年7月15日	2027年6月7日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4年7月17日	2027年7月17日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5,000,000.00	2024年7月18日	2027年7月18日	银行	否	0	35,00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4年9月29日	2027年9月29日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年3月11日	2027年1月18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年3月11日	2027年1月18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年3月11日	2027年1月18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年10月9日	2026年1月16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日本瑞穗实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40,576,000.00	2025年9月11日	2026年3月11日	银行	否	0	140,576,000.00	0
日本瑞穗实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8,403,200.00	2025年9月15日	2026年6月15日	银行	否	0	98,403,200.00	0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288,000.00	2025年10月17日	2026年4月17日	银行	否	0	70,288,000.00	0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288,000.00	2025年10月27日	2026年10月27日	银行	否	0	70,288,000.00	0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288,000.00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 30 日	银行	否	0	70,288,000.00	0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288,000.00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银行	否	0	70,288,000.00	0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40,576,000.00	2025 年 12 月 9 日	2026 年 12 月 9 日	银行	否	0	140,576,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5,006,780.00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银行	否	0	15,006,78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026 年 1 月 22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1 月 19 日	银行	否	0	2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2 月 3 日	银行	否	0	2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2 月 25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银行	否	0	200,000,000.00	0

			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6,3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4 月 23 日	银行	否	0	36,3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8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31 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银行	否	0	18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4 日	2026 年 2 月 4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5 日	2026 年 5 月 7 日	银行	否	0	2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5,900,000.00	2025 年 11 月 5 日	2026 年 5 月 8 日	银行	否	0	125,9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17 日	2026 年 1 月 28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27 日	/	银行	否	0	12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9,733,310.00	2025 年 8 月 28 日	/	银行	否	0	89,733,31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29 日	/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6 年 3 月 11 日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894,789.00	2025 年 9 月 19 日	/	银行	否	0	9,894,789.00	0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 年 9 月 29 日	/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00,000.00	2025 年 10 月 14 日	/	银行	否	0	9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0.00	2025 年 10 月 14 日	/	银行	否	0	7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50,000.00	2025 年 10 月 14 日	/	银行	否	0	45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0 月 15 日	/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5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银行	否	0	4,5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1,6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银行	否	0	21,6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5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银行	否	0	4,5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1,8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银行	否	0	11,8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银行	否	0	50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900,000.00	2025 年 11 月 19 日	/	银行	否	0	25,9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7,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4 日	/	银行	否	0	97,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6 日	/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9,5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8 日	/	银行	否	0	49,500,000.00	0
中信银行	信托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4 日	/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5 日	/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8 日	/	银行	否	0	3,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4,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9 日	/	银行	否	0	44,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3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2 日	/	银行	否	0	4,3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5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	银行	否	0	1,5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	银行	否	0	2,5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7 日	/	银行	否	0	100,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7 日	/	银行	否	0	5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8 日	/	银行	否	0	1,000,000.00	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3 日	/	银行	否	0	2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8,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	银行	否	0	18,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6,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6 日	/	银行	否	0	26,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3,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	银行	否	0	53,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2,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0 日	/	银行	否	0	72,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28,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银行	否	0	228,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银行	否	0	300,0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银行	否	0	30,000,000.00	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银行	否	0	500,000.00	0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2,6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银行	否	0	52,6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6 月 6 日	1,938,070,000.00	1,747,766,122.80	463,775,321.90	1,283,990,800.90	195,432,973.90	0	11.18	0	195,432,973.90	11.18	0
合计	/	1,938,070,000.00	1,747,766,122.80	463,775,321.90	1,283,990,800.90	195,432,973.90	/	/	/	195,432,973.9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 资项目				募集 资金 总额 (2)				的进 度				大变化，如 是，请 说明 具体 情况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智能 影像 设备 生产 基地 建设 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否	195,43 2,973. 90	195,4 32,97 3.90	195, 432, 973. 90	100	2025 年 6 月 30 日	否	是	不适用	33,81 6,827 .63	33,816,8 27.63	否	0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影石 创新 深圳 研发 中心 建设 项目	研发	是	否	268,34 2,348. 00	0	0	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68,34 2,348. 00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超募 资金	不适 用	否	否	1,283, 990,80 0.90	0	0	0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否	1,283, 990,80 0.90
合计	/	/	/	/	1,747, 766,12 2.80	195,4 32,97 3.90	195, 432, 973. 90	/	/	/	/	/	/	/	/	1,552, 333,14 8.90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尚未明确用途	尚未使用	1,283,990,800.90	/	/	/
合计	/	1,283,990,800.90	/	/	/

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影像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金额为 20,702.83 万元，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0,932.40 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9,543.30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389.1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 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5 年 7 月 10 日	153,840.00	2025 年 7 月 10 日	2026 年 7 月 9 日	151,720.68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不适用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管理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影石创新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	10,498,431	0	0	-2,298,431	8,200,000	368,200,000	91.82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703,268	0.20	4,011	0	0	-4,011	0	703,268	0.18
3、其他内资持股	246,052,598	68.35	8,740,037	0	0	-2,294,120	6,445,917	252,498,515	62.9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6,052,598	68.35	8,739,724	0	0	-2,293,807	6,445,917	252,498,515	62.97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313	0	0	-313	0	0	0
4、外资持股	113,244,134	31.46	1,754,383	0	0	-300	1,754,083	114,998,217	28.6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3,244,134	31.46	1,754,383	0	0	-300	1,754,083	114,998,217	28.68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30,501,569	0	0	2,298,431	32,800,000	32,800,000	8.18
1、人民币普通股	0		30,501,569	0	0	2,298,431	32,800,000	32,800,000	8.1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	41,000,000	0	0	0	41,000,000	401,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出具《关于同意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5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 36,000 万股，本次发行 4,1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40,100 万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2,298,4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7%。上述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上述股份变动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4,1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 36,000 万股增至 40,100 万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 2025 年度的主要财务指标发生变动，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112,616	0	1,269,303	10,381,919	上市前持有股份限售、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2027.6.11
中金影石创新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1,330,653	1,330,653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中金影石创新2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1,567,675	1,567,675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淡马锡富敦投资有限公司（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0	0	1,754,083	1,754,083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上海灏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	0	0	1,008,092	1,008,092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公司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0	0	463,722	463,722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绍兴韦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403,236	403,236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紫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0	0	403,236	403,236	战略配售锁定	2026.6.11
网下比例限售股份	0	2,298,431	2,298,431	0	网下配售限售	2025.12.11
合计	9,112,616	2,298,431	10,498,431	17,312,61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5/5/30	47.27 元	41,000,000	2025/6/11	41,000,000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2月26日出具《关于同意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5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36,000万股，本次发行4,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40,100万股。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9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107,775,453	107,775,453	26.88	107,775,453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EARN ACE LIMITED	47,966,179	47,966,179	11.96	47,966,179	无	0	境外法人
QM101 LIMITED	33,840,413	33,840,413	8.44	33,840,413	无	0	境外法人
迅雷網絡技術有限公 司	31,437,542	31,437,542	7.84	31,437,542	无	0	境外法人
岚沣管理咨询（深圳）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40,237	14,640,237	3.65	14,640,237	无	0	其他
珠海铎盈投资有限公 司—珠海华金同达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367,094	14,367,094	3.58	14,367,094	无	0	其他
厦门富凯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21,116	13,321,116	3.32	13,321,116	无	0	其他
澜烽管理咨询（深圳）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12,193	11,712,193	2.92	11,712,193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 司	10,381,919	10,381,919	2.59	10,381,919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深圳市伊敦传媒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9,764,985	9,764,985	2.44	9,764,985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前海万利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利 8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829,777	人民币 普通股	829,77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130	人民币 普通股	550,13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400,000	人民币 普通股	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科创板三年定期开放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236,896	人民币 普通股	236,896	
李汉发				208,994	人民币 普通股	208,994	
东方创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方创新 1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164,632	人民币 普通股	164,6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370	人民币普通股	160,3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创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973	人民币普通股	149,973
李条李	1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100
陈显能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岚沅管理与北京岚锋同为刘靖康控制的企业，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7,775,453	2028.6.11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EARN ACE LIMITED	47,966,179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QM101 LIMITED	33,840,413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迅雷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31,437,542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岚沅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40,237	2028.6.11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珠海铎盈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华金同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67,094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厦门富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21,116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澜烽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12,193	2028.6.11	-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112,616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269,303	2027.6.11	-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10	深圳市伊敦传媒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4,985	2026.6.11	-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岚沅管理与北京岚锋同为刘靖康控制的企业，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025.6.11	2027.6.1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影石创新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30,653	2026.6.11	0	0
中金影石创新2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67,675	2026.6.11	0	0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
------	----------	--------------	---------	------------	----------------

					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69,303	2027.6.11	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靖康
成立日期	2014/7/17
主要经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88%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靖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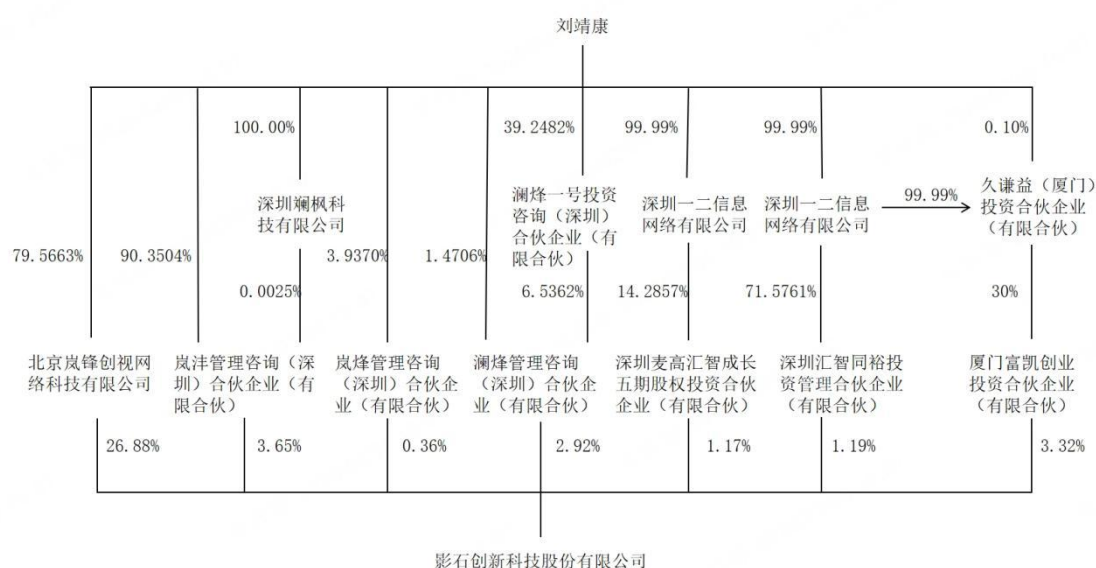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EARN ACE LIMITED	不适用	2016/2/1	不适用	1,994,432.49	投资控股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6]518Z0470 号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石创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影石创新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影石创新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34“收入”及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影石创新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74,138.37 万元。收入是影石创新公司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营业收入的确认、真实性及截止性可能存在潜在错报。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收入相关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此外，我们测试了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和与收入流程相关的自动控制。

（2）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询问管理层，对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影石创新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报告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营业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①抽样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签收单据、物流运输记录、结算单、报关单等，对存在

异常的单据进行追查，对其收入的真实性提出质疑并查找证据，从而验证收入的真实性。同时，抽取部分原始单据，查看其是否入账，以验证收入的完整性。②获取主要线上销售平台数据进行数据分析，核对结算单，并检查销售回款的单据。③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和客户特定的考虑，以抽样方式向特定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④检查主要客户的公开信息进行背景调查，以验证营业收入的真实性。⑤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选取报表日前后若干笔出入库单据，检查其原始单据的日期，查看收入是否跨期，是否存在提前或推迟确认收入的情形，从而验证收入的截止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收入的确认。

（二）存货跌价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16“存货”及七、10“存货”。存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1,898.45 万元，已计提跌价准备余额 8,800.43 万元,存货为影石创新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重要组成项目。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影石创新公司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影石创新公司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鉴于存货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影石创新公司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评估和测试影石创新公司与存货库存管理及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结合产品市场情况及存货实际周转天数，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评估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并关注不能正常出售和使用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3）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减值测试过程，抽查是否按影石创新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等，核实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存货跌价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影石创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影石创新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影石创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影石创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影石创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影石创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影石创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影石创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6]518Z0470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晓英（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三生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斌

2026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0,149,356.00	280,243,930.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97,798,989.29	904,548,125.57
衍生金融资产		3,217,158.7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9,117,817.69	202,689,281.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245,089.58	19,533,835.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4,624,583.15	91,400,881.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18,984,452.89	1,000,079,785.3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1,970,886.99	732,192,848.15
其他流动资产		1,153,746,314.09	772,867,699.75
流动资产合计		9,781,854,648.45	4,003,556,388.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42,450,733.26	470,219,969.5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082,305.04	9,777,30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281,619.00	736,393.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5,620,066.86	176,107,945.53
在建工程			190,635,560.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191,757.47	29,932,365.56
无形资产		34,206,603.02	15,435,063.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04,209.02	14,207,340.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580,036.49	103,868,88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875,428.80	6,335,094.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3,592,758.96	1,017,255,921.65
资产总计		11,135,447,407.41	5,020,812,310.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171,523.08	68,583,055.10
应付账款		3,091,565,657.76	1,128,248,185.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2,317,082.09	87,917,358.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1,939,181.09	283,286,919.82
应交税费		189,445,753.77	64,739,295.18
其他应付款		215,586,902.63	138,331,112.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780,020.38	18,472,107.57
其他流动负债		10,815,837.79	1,579,994.35
流动负债合计		4,671,621,958.59	1,791,158,028.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817,237.83	15,008,907.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6,577,754.25	32,871,331.67
递延收益			698,93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79,565.95	580.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6,236,428.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810,986.93	48,579,757.35
负债合计		5,286,432,945.52	1,839,737,785.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5,232,826.08	191,099,675.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574,876.82	-14,164,881.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500,000.00	182,319,328.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72,538,751.48	2,461,820,40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801,696,700.74	3,181,074,524.63
少数股东权益		47,317,761.15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849,014,461.89	3,181,074,52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1,135,447,407.41	5,020,812,310.05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380,084.59	69,001,986.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2,208,689.70	896,478,154.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97,288,542.78	2,362,516,714.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866,399.50	13,299,199.44
其他应收款		590,184,493.18	277,167,534.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21,950,119.94	596,877,692.6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1,970,886.99	443,874,807.06
其他流动资产		130,449,609.31	55,451,789.18
流动资产合计		9,732,298,825.99	4,714,667,878.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42,450,733.26	470,219,969.5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2,774,263.74	59,661,80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813,686.35	56,030,594.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455,681.56	29,331,152.84

无形资产		25,087,802.24	7,810,981.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218,349.55	12,768,69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15,979.27	7,083,92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385,123.83	5,895,639.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7,901,619.80	648,802,765.30
资产总计		10,620,200,445.79	5,363,470,644.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7,171,523.08	68,583,055.10
应付账款		3,199,456,243.88	1,298,623,682.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678,413.39	10,888,745.66
应付职工薪酬		335,607,506.03	203,365,544.93
应交税费		64,354,792.37	36,390,483.72
其他应付款		525,508,851.60	258,481,106.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98,120.89	18,147,803.34
其他流动负债		412,285.23	670,627.96
流动负债合计		4,422,187,736.47	1,895,151,049.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316,304.97	14,676,133.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7,339,642.43	29,113,059.89
递延收益			698,93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655,947.40	44,488,130.84
负债合计		4,513,843,683.87	1,939,639,18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20,895,375.62	188,620,658.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500,000.00	182,319,328.46
未分配利润		3,583,961,386.30	2,692,891,476.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06,356,761.92	3,423,831,463.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20,200,445.79	5,363,470,644.25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41,383,745.04	5,574,125,641.15
其中：营业收入		9,741,383,745.04	5,574,125,641.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55,944,196.01	4,547,480,189.57
其中：营业成本		5,285,559,988.24	2,664,562,969.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830,112.18	46,248,003.26
销售费用		1,678,696,880.64	825,665,941.08
管理费用		361,541,489.57	253,488,560.50
研发费用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财务费用		52,798,190.30	-19,074,371.21
其中：利息费用		6,648,954.50	1,291,013.55
利息收入		29,885,115.28	27,208,606.65
加：其他收益		59,784,157.82	41,672,335.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928,024.48	33,258,590.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8,698.03	-222,698.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37,074.65	1,718,125.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46,170.33	-10,262,229.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576,355.54	-34,741,683.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2,266,280.11	1,058,290,588.95
加：营业外收入		11,789,535.06	5,777,315.11
减：营业外支出		14,539,028.07	5,456,453.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9,516,787.10	1,058,611,450.62
减：所得税费用		-46,923,600.61	63,862,300.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440,387.71	994,749,149.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440,387.71	994,749,149.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8,899,020.78	994,749,149.7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58,633.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36,392.47	-226,987.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09,995.72	-226,987.5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4,774.16	-593,912.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4,774.16	-593,912.5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55,221.56	366,924.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55,221.56	366,924.94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603.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3,303,995.24	994,522,162.2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5,489,025.06	994,522,162.2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185,029.8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4	2.7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4	2.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907,598,985.36	5,622,964,001.16
减：营业成本		5,514,691,326.55	3,105,311,106.47
税金及附加		30,752,785.84	35,454,052.18
销售费用		948,998,972.51	543,028,631.13
管理费用		294,993,245.35	232,629,672.12
研发费用		1,238,383,498.41	589,398,488.58
财务费用		1,843,682.54	5,860,116.91
其中：利息费用		1,729,457.59	1,268,322.27
利息收入		2,949,346.60	7,948,094.51
加：其他收益		26,368,151.74	22,151,034.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69,922.91	24,584,50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8,698.03	-222,698.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80,590.70	1,698,154.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2,895.21	-1,270,483.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86,182.09	-21,904,820.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7,987.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1,693,050.10	1,136,540,325.66
加：营业外收入		3,233,486.35	375,984.18
减：营业外支出		10,676,661.72	5,654,328.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4,249,874.73	1,131,261,981.35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5,000,707.09	89,692,403.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250,581.82	1,041,569,577.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250,581.82	1,041,569,577.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9,250,581.82	1,041,569,577.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92,348,973.44	5,689,353,377.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7,724,506.30	481,878,199.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52,256.76	59,992,25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20,725,736.50	6,231,223,830.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9,897,868.49	2,849,413,307.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4,274,579.72	869,806,40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706,047.34	525,919,243.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854,404.34	814,231,61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4,732,899.89	5,059,370,57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992,836.61	1,171,853,26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1,262,898.00	3,671,206,824.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522,457.25	18,987,474.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8,405.35	12,901.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1,648,760.60	3,690,207,200.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328,659.18	149,649,200.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37,310,145.88	5,234,622,82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8,393,805.06	5,384,272,02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6,745,044.46	-1,694,064,82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8,717,66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49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221,779.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2,939,443.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43,190.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03,771.64	17,763,69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46,961.79	17,763,69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792,482.11	-17,763,69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03,691.16	-4,656,983.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543,965.42	-544,632,237.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009,861.69	824,642,09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5,553,827.11	280,009,861.69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09,540,479.28	5,416,335,030.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23,459.87	46,871,20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7,063,939.15	5,463,206,23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27,658,454.50	3,052,541,185.8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1,385,497.42	599,224,496.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997,140.52	429,106,73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792,459,850.57	411,941,522.91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3,500,943.01	4,492,813,94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562,996.14	970,392,28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5,583,921.00	1,3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132,869.40	7,669,706.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807,159.39	95.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614,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8,137,949.79	1,392,669,801.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588,616.39	76,010,694.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26,138,800.00	2,496,315,460.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32,97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7,160,390.29	2,572,326,15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022,440.50	-1,179,656,353.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2,221,66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2,221,66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94,837.34	16,240,33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94,837.34	16,240,33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926,826.66	-16,240,338.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6,215.05	3,47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91,167.25	-225,500,932.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788,917.34	294,289,849.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80,084.59	68,788,917.34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91,099,675.03		-14,164,881.10		182,319,328.46		2,461,820,402.24		3,181,074,524.63		3,181,074,52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91,099,675.03		-14,164,881.10		182,319,328.46		2,461,820,402.24		3,181,074,524.63		3,181,074,52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0				1,654,133,151.05		-3,409,995.72		18,180,671.54		910,718,349.24		2,620,622,176.11	47,317,761.15	2,667,939,93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9,995.72				928,899,020.78		925,489,025.06	-42,185,029.82	883,303,995.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0				1,734,880,077.30								1,775,880,077.30	89,502,790.97	1,865,382,868.2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00,000.00				1,706,766,122.80								1,747,766,122.80	496,496,000.00	2,244,262,122.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13,954.50								28,113,954.50	2,988,559.71	31,102,514.21
4．其他														-409,981,768.74	-409,981,768.74

（三）利润分配									18,180,671.54		-18,180,671.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8,180,671.54		-18,180,671.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80,746,926.25								-80,746,926.25		-80,746,926.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845,232,826.08		-17,574,876.82		200,500,000.00		3,372,538,751.48		5,801,696,700.74	47,317,761.15	5,849,014,461.89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权益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90,357,169.92		-13,937,893.54		182,319,328.46		1,467,071,252.47		2,185,809,857.31		2,185,809,85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90,357,169.92		-13,937,893.54		182,319,328.46		1,467,071,252.47		2,185,809,857.31		2,185,809,85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2,505.11		-226,987.56				994,749,149.77		995,264,667.32		995,264,667.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6,987.56				994,749,149.77		994,522,162.21		994,522,16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2,505.11								742,505.11		742,505.1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2,505.11								742,505.11		742,505.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				191,099,675.03		-14,164,881.10		182,319,328.46		2,461,820,402.24		3,181,074,524.63		3,181,074,524.63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88,620,658.98				182,319,328.46	2,692,891,476.02	3,423,831,46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88,620,658.98				182,319,328.46	2,692,891,476.02	3,423,831,46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0				1,732,274,716.64				18,180,671.54	891,069,910.28	2,682,525,298.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9,250,581.82	909,250,58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0				1,726,038,411.63						1,767,038,411.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00,000.00				1,706,766,122.80						1,747,766,122.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272,288.83						19,272,288.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180,671.54	-18,180,671.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8,180,671.54	-18,180,671.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236,305.01						6,236,305.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920,895,375.62				200,500,000.00	3,583,961,386.30	6,106,356,761.92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 0.00				187,878.15 3.87				182,319.3 28.46	1,651,321, 898.14	2,381,519, 38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 0.00				187,878.15 3.87				182,319.3 28.46	1,651,321, 898.14	2,381,519, 38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2,505.11					1,041,569, 577.88	1,042,312, 08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1,569, 577.88	1,041,569, 577.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2,505.11						742,505.1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2,505.11						742,505.1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88,620,658.98				182,319,328.46	2,692,891,476.02	3,423,831,463.46

公司负责人：刘靖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石创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业路 1100 号金利通金融中心大厦 2 栋 1101, 1102, 1103。法定代表人刘靖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56 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公告》（上证公告（股票）[2025]17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7.27 元/股，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为“影石创新”，股票代码为“688775”。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配件及其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或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	收到或支付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于期末资产总额的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合并资产总额 1%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为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 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 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 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 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 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 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 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账款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③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5.00	2.1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期限	法定使用权
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5-1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报告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领用、技术服务费、租赁和物业费、专利和商标费、交通及差旅费、折旧及摊销等。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各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7、“合同资产”。

30、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

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所有权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线上销售，客户通过线上销售平台下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对于线下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合同，客户直接向本公司下订单，公司以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和国际贸易规则判定风险报酬、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时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产品质量延长保证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收入”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

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见下表
境外间接税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根据适用税率计缴	美国：0%-10.5%,具体适用各州税率；欧洲：17%-27%，具体适用各国税率；日本:10%；澳大利亚: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顺势电子有限公司	25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	应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币以内适用 8.25%， 应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币以上适用 16.5%
Insta360 Japan 株式会社	法人税 23.2%，另外有地方法人税、事业税、 特别法人事业税等
Insta360 GmbH	联邦所得税 15%，另外有团结附加税 5.5%、地 方贸易税等
Arashi Vision (U. S.) LLC	联邦所得税 21%，州所得税适用各州法定税率
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25
影石创新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5
影石创新（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影石岚锋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州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5
Instone Technology (HK) Limited	16.5
深圳影石电子有限公司	25
Arashi Technologie B.V.	应纳税所得额 20 万欧元以内适用 19%， 应纳税所得额超 20 万欧元部分适用 25.8%
Istone Innovation (U.S.) LLC	联邦所得税 21%，州所得税适用各州法定税率
珠海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20
昆山影石科技有限公司	20
昆山新羽科技有限公司	20
昆山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25
昆山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20
武汉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
INSTA360 S.G. PTE. LTD.	17
Antigravity Holding Limited	0
Antigravity Hongkong Limited	16.5
KARMA TREASURES LIMITED	0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17
Antigravity (U.S.) LLC	联邦所得税 21%，州所得税适用各州法定税率
Antigravity Japan 株式会社	应纳税所得额 800 万日元以下 15%， 应纳税所得额 800 万日元以上 23.2%，另外有 地方法人税、事业税、特别法人事业税等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在 2023 年提交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4207825,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本公司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5 年 1-1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影翎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

司、上海影石岚锋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影翎电子有限公司、昆山新羽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影石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影翎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2025 年 1-12 月，本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上述加计扣除优惠。2025 年 1-12 月，子公司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上述加计扣除优惠。

④根据中国香港利得税两级制，符合资格的中国香港公司首个 2,000,000 港币应税利润的利得税率为 8.25%，而超过 2,000,000 港币的应税利润则按 16.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同一集团的关联企业只可提名一家企业受惠，本集团下属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 适用该政策。

⑤根据新加坡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首 1 万新币应税利润享受 75% 免税，超过 1 万新币但不超过 20 万新币应税利润享受 50% 免税，本集团下属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和 INSTA 360 S.G. PTE. LTD. 适用该政策。

⑥根据日本中小法人的税收优惠制度，年度应纳税所得额 800 万日元以内的部分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本集团下属 Antigraity Japan 株式会社适用该政策。

（2）增值税税收优惠

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05 年发布的《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顺势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影石电子有限公司、昆山影翎电子有限公司出口环节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25 年 1-12 月，子公司前海影石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③根据《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2025 年 1-1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广州花都分公司、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司、昆山新羽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影石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4,063.84	119,084.10
银行存款	1,393,017,098.51	272,321,728.54
其他货币资金	76,838,193.65	7,803,118.05
合计	1,470,149,356.00	280,243,930.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25,974,578.31	25,318,052.33

其他说明

注：货币资金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424.60%，主要系 2025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因保函保证金、外汇保证金、冻结等原因，202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中有 14,595,528.89 元处于受限状态，除上述受限情况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97,798,989.29	904,548,125.57	/
其中：			
银行理财	3,597,798,989.29	904,548,125.57	/
合计	3,597,798,989.29	904,548,125.5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3,217,158.77	-
合计	3,217,158.77	-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35,357,247.72	214,896,072.15
1 至 2 年	1,679,236.02	28,268.16
2 至 3 年	544.57	25,354.70
3 至 4 年	15,536.12	818,599.15
4 至 5 年	815,965.14	34,655.54
5 年以上	-	67,146.08
合计	337,868,529.57	215,870,095.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897,229.11	0.56	1,897,229.11	100.00		2,396,091.73	1.11	2,396,091.7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35,971,300.46	99.44	16,853,482.77	5.02	319,17,817.69	213,474,004.05	98.89	10,784,722.59	5.05	202,689,281.46
其中：										
账龄 组合	335,971,300.46	99.44	16,853,482.77	5.02	319,17,817.69	213,474,004.05	98.89	10,784,722.59	5.05	202,689,281.46
合计	337,868,529.57	100.00	18,750,711.88	5.55	319,17,817.69	215,870,095.78	100.00	13,180,814.32	6.11	202,689,281.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寺崎健身服务有限公司	1,106,824.00	1,106,82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790,405.11	790,40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97,229.11	1,897,229.1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5,357,247.72	16,767,862.12	5.00
1 至 2 年	572,412.02	57,241.20	10.00
2 至 3 年	544.57	163.37	30.00
3 至 4 年	15,536.12	7,768.06	50.00
4 至 5 年	25,560.03	20,448.02	80.00
5 年以上	-	-	-
合计	335,971,300.46	16,853,482.77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784,722.59	10,251,022.09	-	3,990,718.11	-191,543.80	16,853,482.77
单项计提	2,396,091.73	-	498,862.62	-	-	1,897,229.11
合计	13,180,814.32	10,251,022.09	498,862.62	3,990,718.11	-191,543.80	18,750,711.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90,718.1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2,729,574.78	-	82,729,574.78	24.49	4,136,478.74
客户 2	33,810,780.71	-	33,810,780.71	10.01	1,690,539.04
客户 3	49,563,399.39	-	49,563,399.39	14.67	2,478,169.97
客户 4	24,438,987.71	-	24,438,987.71	7.23	1,221,949.38
客户 5	17,306,394.79	-	17,306,394.79	5.12	865,319.74

合计	207,849,137.38	-	207,849,137.38	61.52	10,392,456.87
----	----------------	---	----------------	-------	---------------

其他说明

注: 应收账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57.44%，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560,348.35	98.69	17,478,157.11	89.48
1 年以上	684,741.23	1.31	2,055,678.79	10.52
合计	52,245,089.58	100.00	19,533,835.9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31,848,394.18	60.97
合计	31,848,394.18	60.97

其他说明：

注:预付款项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167.46%，主要系芯片采购预付款增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4,624,583.15	91,400,881.52
合计	84,624,583.15	91,400,881.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3,335,270.48	86,462,037.04
1 至 2 年	11,197,255.66	3,016,043.09
2 至 3 年	949,869.66	1,026,026.10
3 至 4 年	105,850.80	752,493.10
4 至 5 年	159,537.75	302,160.91
5 年以上	458,445.39	436,586.63
合计	86,206,229.74	91,995,346.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5,985,551.00	29,029,710.39
备用金及员工往来款	7,339,573.14	3,818,426.34
应收退税款	-	51,650,183.71
代垫社保公积金	13,204,895.25	7,346,074.93
其他	9,676,210.35	150,951.50
合计	86,206,229.74	91,995,346.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94,465.35	-	-	594,465.3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994,010.86	-	-	994,010.8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汇率变动的影响	-6,829.62	-	-	-6,829.62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1,581,646.59	-	-	1,581,646.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	-	-	-	-	-
账龄组合	594,465.35	994,010.86	-	-	-6,829.62	1,581,646.59
合计	594,465.35	994,010.86	-	-	-6,829.62	1,581,646.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4,850,000.00	28.83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
第二名	13,204,895.25	15.32	社保公积金	1 年以内	660,244.73

第三名	7,747,963.13	8.99	其他	1 年以内	387,398.15
第四名	6,773,810.76	7.86	押金保证金	3 年以内	-
第五名	5,000,000.00	5.80	押金保证金	1-2 年	-
合计	57,576,669.14	66.80	/	/	1,047,642.8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237,640.75	16,380,321.56	128,857,319.19	55,814,476.33	13,912,028.17	41,902,448.16
库存商品	1,415,636,737.87	60,818,096.67	1,354,818,641.20	507,847,531.74	42,244,756.75	465,602,774.99
委托加工物资	1,237,269,447.02	9,898,800.00	1,227,370,647.02	414,503,145.62	4,778,225.26	409,724,920.36
发出商品	208,844,917.19	907,071.71	207,937,845.48	83,256,735.70	407,093.85	82,849,641.85
合计	3,006,988,742.83	88,004,289.94	2,918,984,452.89	1,061,421,889.39	61,342,104.03	1,000,079,785.3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912,028.17	8,744,640.63	-	6,276,347.24	-	16,380,321.56
库存商品	42,244,756.75	40,702,805.28	-	20,435,048.64	1,694,416.72	60,818,096.67
委托加工物资	4,778,225.26	7,628,931.77	-	2,508,357.03	-	9,898,800.00
发出商品	407,093.85	499,977.86	-	-	-	907,071.71
合计	61,342,104.03	57,576,355.54	-	29,219,752.91	1,694,416.72	88,004,289.9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系以前期间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所致；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系本期公司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销售处理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81,970,886.99	732,192,848.15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81,970,886.99	732,192,848.1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81,970,886.99	-	181,970,886.99	732,192,848.15	-	732,192,848.15
合计	181,970,886.99	-	181,970,886.99	732,192,848.15	-	732,192,848.1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56,014,715.47	249,944,694.00
定期存款	735,713,980.00	495,973,979.27
应计利息	5,601,520.82	974,906.56
应收退货成本	29,362,406.26	13,127,773.28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039,868.79	12,160,005.62
其他	13,822.75	686,341.02
合计	1,153,746,314.09	772,867,699.75

其他说明
注:其他流动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49.28%，主要系一年内的定期存款和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524,421,620.25	-	524,421,620.25	1,202,412,817.72	-	1,202,412,817.72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81,970,886.99	-	181,970,886.99	732,192,848.15	-	732,192,848.15
合计	342,450,733.26	-	342,450,733.26	470,219,969.57	-	470,219,969.5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账 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东 莞 市 融 光 光 学 有 限 公 司	9,777, 302.0 0	-	-	2,068, 698.0 3	-	6,236 ,305. 01	-	-	-	18,08 2,305. 04	-

司											
小计	9,777,302.00	-	-	2,068,698.03	-	6,236,305.01	-	-	-	18,082,305.04	-
合计	9,777,302.00	-	-	2,068,698.03	-	6,236,305.01	-	-	-	18,082,305.04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海亦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36,393.16	-	-	-	454,774.16	-	281,619.00	-	-	14,718,381.00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为非交易性的
无锡影微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	-	-	30,000,000.00	-	-		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为非交易性的
合计	736,393.16	30,000,000.00	-	-	454,774.16	-	30,281,619.00	-	-	14,718,381.00	/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因上海亦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续亏损，公司以其账面净资产计算其公允价值，并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额 1,471.84 万元。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5,620,066.86	176,107,945.5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45,620,066.86	176,107,945.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1,521,795.59	33,889,575.17	9,940,564.13	62,133,542.80	237,485,477.69
2.本期增加金额	212,677,074.51	42,849,925.05	1,230,402.42	57,215,344.55	313,972,746.53
(1) 购置	888,208.44	42,849,925.05	1,230,402.42	57,215,344.55	102,183,880.46
(2) 在建工程转入	211,788,866.07	-	-	-	211,788,866.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	1,511,362.71	-	1,579,339.52	3,090,702.23
(1) 处置或报废	-	1,511,362.71	-	1,579,339.52	3,090,702.23
4.期末余额	344,198,870.10	75,228,137.51	11,170,966.55	117,769,547.83	548,367,521.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955,664.86	11,683,292.95	5,032,553.14	27,706,021.21	61,377,532.16
2.本期增加金额	6,187,452.30	12,013,717.20	1,973,421.87	22,853,144.07	43,027,735.44

(1) 计提	6,187,452.30	12,013,717.20	1,973,421.87	22,853,144.07	43,027,735.44
3.本期减少 金额	-	258,145.63	-	1,399,666.84	1,657,812.47
(1) 处置或 报废	-	258,145.63	-	1,399,666.84	1,657,812.47
4.期末余额	23,143,117.16	23,438,864.52	7,005,975.01	49,159,498.44	102,747,455.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 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 金额	-	-	-	-	-
(1) 处置或 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21,055,752.94	51,789,272.99	4,164,991.54	68,610,049.39	445,620,066.86
2.期初账面 价值	114,566,130.73	22,206,282.22	4,908,010.99	34,427,521.59	176,107,945.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	190,635,560.69

工程物资	-	-
合计	-	190,635,560.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影像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	-	190,635,560.69	-	190,635,560.69
合计	-	-	-	190,635,560.69	-	190,635,560.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智能影像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1,788,866.07	190,635,560.69	21,153,305.38	211,788,866.07	-	-	100	100	-	-	-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合计	211,788,866.07	190,635,560.69	21,153,305.38	211,788,866.07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228,431.41	58,228,431.41
2.本期增加金额	75,201,980.90	75,201,980.90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133,430,412.31	133,430,412.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296,065.85	28,296,065.85
2.本期增加金额	21,942,588.99	21,942,588.99
(1) 计提	21,942,588.99	21,942,588.99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0,238,654.84	50,238,654.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3,191,757.47	83,191,757.47
2.期初账面价值	29,932,365.56	29,932,365.5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55,608.65	-	20,676,507.66	28,132,116.31
2.本期增加金额	-	1,140,000.00	34,958,415.66	36,098,415.66
(1) 购置	-	1,140,000.00	34,958,415.66	36,098,415.66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2,620,190.09	2,620,190.09
(1) 处置	-	-	2,620,190.09	2,620,190.09
4.期末余额	7,455,608.65	1,140,000.00	53,014,733.23	61,610,341.8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6,152.52	-	12,050,900.07	12,697,052.59
2.本期增加金额	149,112.18	27,590.56	16,780,047.84	16,956,750.58
(1) 计提	149,112.18	27,590.56	16,780,047.84	16,956,750.58
3.本期减少金额	-	-	2,250,064.31	2,250,064.31
(1) 处置	-	-	2,250,064.31	2,250,064.31
4.期末余额	795,264.70	27,590.56	26,580,883.60	27,403,738.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60,343.95	1,112,409.44	26,433,849.63	34,206,603.02
2.期初账面价值	6,809,456.13	-	8,625,607.59	15,435,063.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4,207,340.33	31,462,396.79	8,365,528.10	-	37,304,209.02
合计	14,207,340.33	31,462,396.79	8,365,528.10	-	37,304,209.0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548,712.54	10,310,664.78	31,015,808.97	5,956,209.92
信用减值准备	21,502,072.41	5,055,602.04	13,684,033.22	3,080,058.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96,254,981.04	142,705,900.47	444,137,746.35	89,412,688.51
可抵扣亏损	300,662,240.28	69,296,676.11	-	-
预计负债及应收退货成本	27,977,236.17	4,196,585.43	14,303,052.69	2,157,730.90
租赁负债	87,597,258.21	15,951,913.30	33,481,014.69	4,956,444.38
递延收益	-	-	698,937.85	104,840.68
股权激励	24,252,228.14	3,637,834.22	-	-
其他	14,137,052.91	4,344,509.14	10,032,391.72	2,993,665.69
合计	1,128,931,781.70	255,499,685.49	547,352,985.49	108,661,639.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3,191,757.47	15,446,712.39	29,932,365.56	4,429,733.5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220,890.29	1,848,212.87	1,718,125.57	255,721.76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17,158.77	804,289.69	-	-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719,188.38	107,878.26
合计	98,629,806.53	18,099,214.95	32,369,679.51	4,793,333.5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19,649.00	239,580,036.49	4,792,752.88	103,868,88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19,649.00	2,179,565.95	4,792,752.88	580.7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3,764.41	91,246.45
可抵扣亏损	522,400,847.18	324,702,209.97
合计	522,864,611.59	324,793,456.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	1,893,123.91	
2026 年	227,602.19	2,346,948.33	
2027 年	202,984.98	35,254,208.05	
2028 年	1,694.74	135,683,230.73	
2029 年	131,820,552.99	146,372,525.70	
2030 年	334,761,253.41	1,120,817.02	
2031 年	-	2,031,356.23	
2033 年	54,341,521.64	-	
无到期日	1,045,237.23	-	
合计	522,400,847.18	324,702,209.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装修款	22,490,428.80		22,490,428.80	6,335,094.92		6,335,094.92
预付芯片开发费	100,385,000.00		100,385,000.00	-		-
合计	122,875,428.80		122,875,428.80	6,335,094.92		6,335,094.92

其他说明：
无**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424,576.50	12,424,576.50	质押	保函保证金、外汇保证金等	234,069.00	234,069.00	其他	保护性止付
货币资金	2,170,952.39	2,170,952.39	冻结	冻结				
合计	14,595,528.89	14,595,528.89	/	/			/	/

其他说明：
无**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23,000,000.00	-
合计	123,000,000.0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171,523.08	68,583,055.10
合计	159,171,523.08	68,583,055.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加工费	3,081,215,683.68	1,103,135,963.95
应付工程款	10,349,974.08	25,112,221.15
合计	3,091,565,657.76	1,128,248,185.1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29,174,523.64	87,097,048.63
销售返利	13,142,558.45	820,309.91
合计	342,317,082.09	87,917,358.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3,173,930.23	1,756,299,613.48	1,537,913,348.40	501,560,195.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989.59	115,066,323.17	114,800,326.98	378,985.78
三、辞退福利	-	2,430,548.75	2,430,548.7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83,286,919.82	1,873,796,485.40	1,655,144,224.13	501,939,181.0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3,049,826.61	1,614,674,839.01	1,396,553,093.07	501,171,572.55
二、职工福利费	-	29,478,590.14	29,478,590.14	-
三、社会保险费	68,437.62	42,405,736.22	42,266,277.08	207,896.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300.82	36,218,697.00	36,091,608.37	194,389.45
工伤保险费	1,136.80	2,867,635.81	2,863,325.79	5,446.82
生育保险费	-	3,319,403.41	3,311,342.92	8,060.49
四、住房公积金	55,666.00	56,661,835.27	56,536,775.27	180,72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078,612.84	13,078,612.84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83,173,930.23	1,756,299,613.48	1,537,913,348.40	501,560,195.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109,437.09	109,764,943.70	109,507,008.00	367,372.79
2、失业保险费	3,552.50	5,301,379.47	5,293,318.98	11,612.99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12,989.59	115,066,323.17	114,800,326.98	378,985.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6,315,286.11	6,655,187.23
增值税	61,431,785.69	28,625,644.30
个人所得税	20,907,901.07	20,307,668.20
境外间接税	38,048,250.87	7,430,690.24
印花税	2,742,530.03	1,720,105.21
合计	189,445,753.77	64,739,295.1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15,586,902.63	138,331,112.41
合计	215,586,902.63	138,331,112.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类其他应付款	214,758,455.04	137,512,591.67
押金保证金	828,447.59	818,520.74
合计	215,586,902.63	138,331,112.4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780,020.38	18,472,107.57
合计	37,780,020.38	18,472,107.5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815,837.79	1,579,994.35
合计	10,815,837.79	1,579,994.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1,803,042.57	34,866,177.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205,784.36	1,385,162.57
小计	87,597,258.21	33,481,014.6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780,020.38	18,472,107.57
合计	49,817,237.83	15,008,907.1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维修	11,564,101.66	4,368,961.25	预计免费维修费用
预计退货	54,030,873.29	27,931,432.52	预计跨期退货费用
诉讼赔偿	982,779.30	570,937.90	预计诉讼赔偿
合计	66,577,754.25	32,871,331.6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8,937.85	-	698,937.85	-	政府补助
合计	698,937.85	-	698,937.8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回购权及预计利息	496,236,428.90	-
合计	496,236,428.90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41,000,000.00	-	-	-	4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56 号文）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000,000 股，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47,766,122.80 元，其中增加股本 41,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706,766,122.8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9,174,174.45	1,706,766,122.80	-	1,815,940,297.25
其他资本公积	81,925,500.58	444,332,028.25	496,965,000.00	29,292,528.83
合计	191,099,675.03	2,151,098,151.05	496,965,000.00	1,845,232,826.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资本溢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动为因以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企业的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引起的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6,236,305.01 元，因本公司本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核算股份支付从而增加资本公积 28,113,954.50 元，因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权益性交易增加资本公积 409,981,768.74 元，因确认子公司少数股东回购义务减少资本公积 496,965,000.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63,606.84	-454,774.16	-	-	-	-454,774.16	-	-14,718,381.00
二、将重	98,725.7	-2,681.6	-	-	-	-2,955.2	273,603.	-2,856.4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	18.31				21.56	25	95.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725.74	-2,681,618.31	-	-	-	-2,955,221.56	273,603.25	-2,856,495.8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164,881.10	-3,136,392.47	-	-	-	-3,409,995.72	273,603.25	-17,574,876.8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2,319,328.46	18,180,671.54	-	200,500,000.00
合计	182,319,328.46	18,180,671.54	-	200,5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扣除未弥补亏损后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本年股本增加（附注七、53）后补提法定盈余公积至注册资本的 5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61,820,402.24	1,467,071,252.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61,820,402.24	1,467,071,252.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8,899,020.78	994,749,149.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180,671.54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2,538,751.48	2,461,820,402.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71,083,815.53	5,214,638,484.35	5,530,208,699.01	2,642,823,469.80
其他业务	70,299,929.51	70,921,503.89	43,916,942.14	21,739,499.99
合计	9,741,383,745.04	5,285,559,988.24	5,574,125,641.15	2,664,562,969.7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消费级智能影像设备	8,515,561,674.53	4,694,838,884.10	4,788,605,179.71	2,326,138,898.66
专业级智能影像设备	24,805,225.11	10,004,008.99	23,556,948.50	10,240,110.37
配件及其他产品	1,130,716,915.89	509,795,591.26	718,046,570.80	306,444,460.77
小计	9,671,083,815.53	5,214,638,484.35	5,530,208,699.01	2,642,823,469.80
按地区				
境内	2,995,324,081.66	1,734,283,497.10	1,307,628,388.90	669,321,853.91
境外	6,675,759,733.87	3,480,354,987.25	4,222,580,310.11	1,973,501,615.89
小计	9,671,083,815.53	5,214,638,484.35	5,530,208,699.01	2,642,823,469.80
其他业务收入	70,299,929.51	70,921,503.89	43,916,942.14	21,739,499.99
合计	9,741,383,745.04	5,285,559,988.24	5,574,125,641.15	2,664,562,969.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65,434.51	22,480,973.13
教育费附加	8,824,788.91	9,635,703.96
印花税	9,275,845.27	6,544,454.94
地方教育附加	5,883,192.57	6,424,044.55
房产税	3,096,074.79	1,105,078.16
土地使用税	42,808.53	42,808.53
其他	141,967.60	14,939.99
合计	47,830,112.18	46,248,003.2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3,293,086.20	204,970,473.74
市场推广费	825,679,051.21	336,429,848.54
销售平台费用	381,706,342.77	239,547,998.57
交通、差旅及办公费	43,030,151.00	26,309,947.23
折旧及摊销	17,385,776.78	9,022,660.96
物业和租赁费	7,593,564.86	5,876,768.92
其他	6,855,271.10	3,508,243.12
股份支付	3,153,636.72	-
合计	1,678,696,880.64	825,665,941.0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386,139.38	127,093,206.08
中介机构服务费	39,659,749.29	89,501,793.38
办公费	35,501,920.49	19,245,902.60
折旧、摊销及装修费	19,854,644.35	14,028,223.34
租赁和物业费	7,584,585.39	1,957,650.44
其他	5,337,374.97	919,279.55
股份支付	7,217,075.70	742,505.11
合计	361,541,489.57	253,488,560.5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8,905,923.87	654,852,365.71
材料领用	142,405,693.12	52,044,533.44
技术服务费	97,750,998.52	34,266,765.35
折旧及摊销	52,353,303.40	23,185,294.50
交通及差旅费	11,598,520.94	2,904,747.32
专利和商标费	7,177,913.09	5,456,191.12
租赁和物业费	6,630,795.99	2,737,546.59
其他	2,133,336.94	1,141,642.12
股份支付	20,561,049.21	-
合计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48,954.50	1,291,013.5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840,434.49	1,291,013.55
减：利息收入	29,885,115.28	27,208,606.65
汇兑损益	25,022,579.87	-28,315,454.42
手续费及其他	51,011,771.21	35,158,676.31
合计	52,798,190.30	-19,074,371.2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9,784,157.82	31,505,767.92
进项税加计抵减	-	10,166,567.32
合计	59,784,157.82	41,672,335.2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银行理财收益	46,537,024.01	33,481,288.0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8,698.03	-222,698.00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322,302.44	-
合计	49,928,024.48	33,258,590.0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37,074.65	1,718,125.57
其中：理财产品投资	12,220,890.29	1,718,125.57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3,216,184.36	-
合计	15,437,074.65	1,718,125.5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752,159.47	-9,887,256.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94,010.86	-374,973.36
合计	-10,746,170.33	-10,262,229.5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7,576,355.54	-34,741,683.96
合计	-57,576,355.54	-34,741,683.9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1,789,535.06	5,777,315.11	11,789,535.06
合计	11,789,535.06	5,777,315.11	11,789,535.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物流丢件损失及其他	7,357,765.96	4,331,099.44	7,357,765.96
捐赠支出	5,707,500.00	530,000.00	5,707,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14,484.41	149,122.40	814,484.41
预计诉讼支出	659,277.70	446,231.60	659,277.70
合计	14,539,028.07	5,456,453.44	14,539,028.0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608,564.47	115,324,256.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532,165.08	-51,461,956.01
合计	-46,923,600.61	63,862,300.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9,516,787.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927,518.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857,834.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39.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96,061.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93,750.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114,710.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081,248.9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34,865,540.67
所得税费用	-46,923,600.61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备用金、往来款等	11,611,428.89	32,570,077.23
政府补助收入	32,585,902.00	13,423,728.71
利息收入	14,665,390.81	8,221,132.12
其他	11,789,535.06	5,777,315.11
合计	70,652,256.76	59,992,253.1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1,544,225,560.08	759,850,812.66
押金、备用金、往来款等	26,955,840.61	13,914,791.88
手续费	51,012,208.80	35,158,676.31
其他	27,660,794.85	5,307,331.04
合计	1,649,854,404.34	814,231,611.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	6,710,785,355.25	3,690,194,299.45
合计	6,710,785,355.25	3,690,194,299.4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	8,907,310,145.88	5,224,622,824.00
合计	8,907,310,145.88	5,224,622,824.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远期外汇合约保证金	245,000.00	-
合计	245,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远期外汇合约保证金	755,000.00	-
合计	755,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发行费用	35,847,550.78	-
租赁费	24,034,810.61	17,763,690.75
票据贴现息	521,410.25	
合计	60,403,771.64	17,763,690.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	144,221,779.90	521,410.25	21,743,190.15	-	123,0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481,014.69	-	77,041,948.92	22,925,705.40	-	87,597,258.21
合计	33,481,014.69	144,221,779.90	77,563,359.17	44,668,895.55	-	210,597,258.2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6,440,387.71	994,749,149.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576,355.54	34,741,683.96
信用减值损失	10,746,170.33	10,262,229.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049,447.63	21,865,361.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1,942,588.99	16,958,673.41
无形资产摊销	17,003,114.11	7,214,20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71,692.93	3,116,961.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4,484.41	149,122.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37,074.65	-1,718,125.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37,309.85	-14,372,824.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928,024.48	-33,258,59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711,150.32	-51,220,65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8,985.24	-241,305.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6,481,023.06	-541,492,177.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621,661.22	-266,447,300.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74,797,279.10	990,804,346.79
其他	28,113,954.50	742,50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992,836.61	1,171,853,260.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新增使用权资产	75,201,980.90	23,651,064.2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5,553,827.11	280,009,861.6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0,009,861.69	824,642,098.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543,965.42	-544,632,237.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55,553,827.11	280,009,861.69
其中: 库存现金	294,063.84	119,08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0,334,044.11	272,087,659.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925,719.16	7,803,118.05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5,553,827.11	280,009,861.6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11,914,500.00	-	使用受限
冻结资金	2,170,952.39	234,069.00	使用受限
远期外汇保证金	510,076.50	-	使用受限
合计	14,595,528.89	234,069.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1,280,843,954.96
其中：美元	164,556,403.53	7.0288	1,156,634,049.16
欧元	7,664,016.47	8.2355	63,117,022.59
日元	1,021,436,688.00	0.0448	45,755,267.44
加拿大元	274,291.26	5.1142	1,402,783.50
英镑	297,429.54	9.4346	2,806,133.20
澳元	709,622.33	4.6892	3,327,559.78
港币	6,389,731.19	0.9032	5,771,215.74
新加坡元	267,863.89	5.4586	1,462,152.87
墨西哥比索	79,765.49	0.3899	31,098.93
巴西雷亚尔	18,981.59	1.2832	24,356.32
波兰兹罗提	122,240.23	1.9497	237,965.21
瑞典克朗	286,898.44	0.7617	218,522.69
菲律宾比索	4.42	0.1195	0.53
台币	212,387.00	0.2246	47,695.75
瑞士法郎	22.00	8.8510	194.72
以色列谢克尔	2,004.68	2.2106	4,431.45
澳门币	4,000.00	0.8763	3,505.08
应收账款	-	-	245,570,246.23
其中：美元	30,052,075.67	7.0288	211,230,046.19
欧元	1,688,481.41	8.2355	13,905,502.79
日元	130,668,869.00	0.0448	5,852,584.55
英镑	145,173.29	9.4346	1,369,663.38
瑞典克朗	145,867.68	0.7617	111,102.51
港币	336,354.48	0.9032	303,793.10
澳元	93,037.48	4.6892	436,268.34
加拿大元	366,107.73	5.1142	1,872,349.90

波兰兹罗提	41,909.15	1.9497	81,711.20
新加坡元	249,900.93	5.4586	1,364,094.05
墨西哥比索	99,764.26	0.3899	38,897.52
越南盾	1,836,805,513.00	0.0003	496,081.68
台币	672,060.00	0.2246	150,927.24
捷克克朗	38,630.09	0.3407	13,160.80
巴基斯坦卢比	24,789.93	0.0251	622.05
丹麦克朗	8,036.26	1.1018	8,854.67
菲律宾比索	30,254,961.81	0.1195	3,615,330.37
福林	388,415.00	0.0214	8,299.47
哥伦比亚比索	6,954,975.00	0.0019	13,199.03
哈萨克斯坦坚戈	19,321.29	0.0140	270.33
卡塔尔里亚尔	232.21	1.9284	447.80
兰特	18,948.89	0.4224	8,004.61
罗马尼亚列伊	2,962.84	1.6206	4,801.44
马来西亚令吉	2,389,087.82	1.7320	4,137,801.19
秘鲁新索尔	1,606.18	2.0898	3,356.67
尼日利亚奈拉	59,841.31	0.0048	290.22
挪威克朗	21,529.87	0.6968	15,002.76
坦桑尼亚先令	91,440.85	0.0028	257.11
沙特里亚尔	770.20	1.8680	1,438.73
泰铢	2,019,486.83	0.2225	449,397.29
新西兰元	875.57	4.0520	3,547.79
以色列谢克尔	4,409.49	2.2106	9,747.47
印度卢比	303,248.37	0.0783	23,744.62
印尼盾	29,280,110.00	0.0004	12,348.27
智利比索	2,143,498.00	0.0078	16,723.48
巴西雷亚尔	8,244.01	1.2832	10,577.61
应付账款	-	-	911,065,680.04
其中：美元	129,609,748.89	7.0288	911,065,680.04
其他应收款	-	-	20,838,497.69
其中：美元	2,020,333.98	7.0288	14,201,392.82
日元	68,235,499.00	0.0448	3,062,963.98
欧元	382,417.02	8.2355	3,149,435.39
英镑	2,941.61	9.4346	26,737.84
瑞士法郎	2,000.00	8.8510	17,702.00
港币	414,978.52	0.9032	374,814.97
新加坡元	998.55	5.4586	5,450.69
其他应付款	-	-	94,676,257.57
其中：美元	12,845,733.43	7.0288	90,296,374.25
港币	2,028,896.24	0.9032	1,832,500.82
欧元	189,702.75	8.2355	1,561,322.05
日元	17,311,286.00	0.0448	775,396.59
英镑	12,672.48	9.4346	119,559.96
澳元	11,078.93	4.6892	51,951.25
台币	173,561.00	0.2246	38,976.59
巴西雷亚尔	77.08	1.2832	98.81
墨西哥比索	198.12	0.3899	77.2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Istone Technology (HK) Limited 和 Antigravity Hongkong Limited 系公司在中国香港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Arashi Vision (U.S.) LLC、Istone Innovation (U.S.) LLC 和 Antigravity (U.S.) LLC 系公司在美国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Insta360 GmbH 系公司在德国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欧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Arashi Technologie B.V.系公司在荷兰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欧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Insta360 Japan 株式会社和 Antigravity Japan 株式会社系公司在日本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日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INSTA360 S. G. PTE. LTD. 和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系公司在新加坡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Antigravity Holding Limited 和 KARMA TREASURES LIMITED 系公司在开曼群岛和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选择依据主要系货款结算需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期金额为 9,759,341.13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4,282,118.8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8,905,923.87	654,852,365.71
材料领用	142,405,693.12	52,044,533.44
技术服务费	97,750,998.52	34,266,765.35
折旧及摊销	52,353,303.40	23,185,294.50
交通及差旅费	11,598,520.94	2,904,747.32
专利和商标费	7,177,913.09	5,456,191.12
租赁和物业费	6,630,795.99	2,737,546.59
其他	2,133,336.94	1,141,642.12
股份支付	20,561,049.21	-
合计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29,517,535.08	776,589,086.15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影翎科技	2025/1/6	新设
2	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影翎	2025/3/7	新设
3	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影翎	2025/3/7	新设
4	深圳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影翎电子	2025/4/27	新设
5	昆山新羽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新羽	2025/7/8	新设
6	昆山影石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影石	2025/7/22	新设
7	昆山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昆山影翎电子	2025/8/5	新设
8	昆山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影翎科技	2025/8/5	新设
9	武汉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影石	2025/10/17	新设
10	深圳影序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影序	2025/12/23	新设
11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新加坡影翎	2025/4/12	新设

12	Antigravity (U.S.) LLC	美国影翎	2025/4/25	新设
13	INSTA360 S.G. PTE. LTD.	新加坡影石	2025/7/9	新设
14	Antigravity Holding Limited	开曼 AG	2025/7/23	新设
15	KARMA TREASURES LIMITED	KARMA	2025/8/1	新设
16	Antigravity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AG	2025/8/20	新设
17	Antigravity 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影翎	2025/12/22	新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4,5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深圳市顺势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	中国香港	100.00 万港元	中国香港	产品进出口和售后服务	100.00	-	设立
Insta360 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800.00 万日元	日本	产品进出口和售后服务	-	100.00	设立
Insta360 GmbH	德国	2.50 万欧元	德国	产品进出口和售后服务	-	100.00	设立
影石创新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中国珠海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珠海	产品生产、研发、销售	100.00	-	设立
Arashi Vision (U. S.) LLC	美国	50.00 万美元	美国	产品进出口和售后服务	-	100.00	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研发与销售	100.00	-	设立
影石创新（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中山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中山	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	设立
上海影石岚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上海	产品研发	100.00	-	设立

广州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广州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Instone Technology (HK) Limited	中国香港	100.00 万港元	中国香港	产品进出口	-	100.00	设立
深圳影石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5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进出口	100.00	-	设立
Arashi Technologie B.V.	荷兰	100.00 万欧元	荷兰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Istone Innovation (U.S.) LLC	美国	50.00 万美元	美国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珠海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珠海	5,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珠海	产品研发与销售	-	67.45	设立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6,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研发与销售	-	67.45	设立
上海影翎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上海	产品研发与销售	-	67.45	设立
广州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广州	产品研发与销售	-	67.45	设立
YINGLING INNOVATIONS PTE. LTD.	新加坡	20.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产品销售	-	67.45	设立
Antigravity (U.S.) LLC	美国	50.00 万美元	美国	产品销售	-	67.45	设立
深圳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研发与销售	-	67.45	设立
昆山新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苏州	20,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苏州	投资	-	67.45	设立

INSTA360 S.G. PTE. LTD.	新加坡	20.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昆山影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苏州	5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苏州	产品销售	-	100.00	设立
Antigravity Holding Limited	开曼群岛	1,668.00 美元	开曼群岛	投资	-	67.45	设立
KARMA TREASURE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	100.00	设立
昆山影翎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苏州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苏州	产品进出口	-	67.45	设立
昆山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苏州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苏州	产品销售	-	67.45	设立
Antigravity Hongkong Limited	中国香港	1.0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投资	-	67.45	设立
武汉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武汉	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武汉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Antigravity 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800.00 万日元	日本	产品销售	-	67.45	设立
深圳影序智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深圳	产品销售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本期子公司 AntigraVity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开曼 AG”）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到 67.45%。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子公司开曼 AG 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该项交易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409,981,768.74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曼 AG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96,496,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96,496,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6,514,231.26
差额	409,981,768.7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09,981,768.74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082,305.04	9,777,302.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68,698.03	-222,698.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68,698.03	-222,698.0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98,937.85	-	-	698,937.85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98,937.85	-	-	698,937.85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59,085,219.97	30,711,441.00
与资产相关	698,937.85	794,326.92
合计	59,784,157.82	31,505,767.9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销售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审核）。

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b)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c)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1.52%（比较期：49.8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6.80%（比较期：85.01%）。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3,000,000.00	-	-	-
应付票据	159,171,523.08	-	-	-
应付账款	3,091,565,657.76	-	-	-
其他应付款	215,586,902.6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780,020.38	-	-	-
租赁负债	-	28,230,122.35	14,975,352.25	6,611,763.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496,236,428.90
合计	3,627,104,103.85	28,230,122.35	14,975,352.25	502,848,192.1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68,583,055.10	-	-	-
应付账款	1,128,248,185.10	-	-	-
其他应付款	138,331,112.41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72,107.57	-	-	-
租赁负债	-	12,293,114.99	2,715,792.13	-
合计	1,353,634,460.18	12,293,114.99	2,715,792.13	-

（3）市场风险

（a）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欧元、英镑和日元结算的货款及材料款有关。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付款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美元	164,556,403.53	1,156,634,049.16	30,052,075.67	211,230,046.19	129,609,748.89	911,065,680.04	2,020,333.98	14,201,392.82	12,845,733.43	90,296,374.25
欧元	7,664,016.47	63,117,022.59	1,688,481.41	13,905,502.79	-	-	382,417.02	3,149,435.39	189,702.75	1,561,322.05
日元	1,021,436,688.00	45,755,267.44	130,668,869.00	5,852,584.55	-	-	68,235,499.00	3,062,963.98	17,311,286.00	775,396.59
港币	6,389,731.19	5,771,215.74	336,354.48	303,793.10	-	-	414,978.52	374,814.97	2,028.896.24	1,832,500.82
英镑	297,429.54	2,806,133.20	145,173.29	1,369,663.38	-	-	2,941.61	26,737.84	12,672.48	119,559.96
马来西亚令吉	-	-	2,389,087.82	4,137,801.19	-	-	-	-	-	-
澳元	709,62	3,327,559	93,037.48	436,268.	-	-	-	-	11,078.	51,951.2

	2.33	.78		34					93	5
菲律宾比索	4.42	0.53	30,254,961.81	3,615,330.37	-	-	-	-	-	-
加拿大元	274,291.26	1,402,783.50	366,107.73	1,872,349.90	-	-	-	-	-	-
新加坡元	267,863.89	1,462,152.87	249,900.93	1,364,094.05	-	-	998.55	5,450.69	-	-
越南盾	-	-	1,836,805,513.00	496,081.68	-	-	-	-	-	-
泰铢	-	-	2,019,486.83	449,397.29	-	-	-	-	-	-
波兰兹罗提	122,240.23	237,965.21	41,909.15	81,711.20	-	-	-	-	-	-
瑞典克朗	286,898.44	218,522.69	145,867.68	111,102.51	-	-	-	-	-	-
台币	212,387.00	47,695.75	672,060.00	150,927.24	-	-	-	-	173,561.00	38,976.59
墨西哥比索	79,765.49	31,098.93	99,764.26	38,897.52	-	-	-	-	198.12	77.25
巴西雷亚尔	18,981.59	24,356.32	8,244.01	10,577.61	-	-	-	-	77.08	98.81
印度卢比	-	-	303,248.37	23,744.62	-	-	-	-	-	-
瑞士法郎	22.00	194.72	-	-	-	-	2,000.00	17,702.00	-	-
智利比索	-	-	2,143,498.00	16,723.48	-	-	-	-	-	-
挪威克朗	-	-	21,529.87	15,002.76	-	-	-	-	-	-
以色列谢克尔	2,004.68	4,431.45	4,409.49	9,747.47	-	-	-	-	-	-
哥伦比亚比索	-	-	6,954,975.00	13,199.03	-	-	-	-	-	-
捷克克朗	-	-	38,630.09	13,160.80	-	-	-	-	-	-
印尼盾	-	-	29,280,110.00	12,348.27	-	-	-	-	-	-
丹麦克朗	-	-	8,036.26	8,854.67	-	-	-	-	-	-
福林	-	-	388,415.00	8,299.47	-	-	-	-	-	-
兰特	-	-	18,948.89	8,004.61	-	-	-	-	-	-
罗马尼亚列伊	-	-	2,962.84	4,801.44	-	-	-	-	-	-
秘鲁新索尔	-	-	1,606.18	3,356.67	-	-	-	-	-	-
新西兰元	-	-	875.57	3,547.79	-	-	-	-	-	-
澳门币	4,000.00	3,505.08	-	-	-	-	-	-	-	-
沙特里亚尔	-	-	770.20	1,438.73	-	-	-	-	-	-
巴基斯坦卢比	-	-	24,789.93	622.05	-	-	-	-	-	-
卡塔尔里亚尔	-	-	232.21	447.80	-	-	-	-	-	-
尼日利亚奈拉	-	-	59,841.31	290.22	-	-	-	-	-	-
哈萨克斯坦坚戈	-	-	19,321.29	270.33	-	-	-	-	-	-
坦桑尼亚先令	-	-	91,440.85	257.11	-	-	-	-	-	-
合计		1,280,843,954.96		245,570,246.23		911,065,680.04		20,838,497.69		94,676,257.5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与银行密切沟通，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等外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5,415.11 万元。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 金融资产转移

(a) 报告期各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b) 报告期各期无转移金额资产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理财产品	-	3,597,798,989.29	-	3,597,798,989.29
（2）债务工具投资				
（3）权益工具投资				
（4）衍生金融资产	-	3,217,158.77	-	3,217,158.77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0,281,619.00	30,281,619.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601,016,148.06	30,281,619.00	3,631,297,767.06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次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和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参考金融机构期末提供的净值报告或估值通知书作为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采用净资产价值或近期交易价格法进行计量。

内容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281,619.00	净资产价值或近期交易价格法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岚锋创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有限责任公司	1,169.59	26.88	26.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靖康。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靖康	董事长
刘亮	总经理、董事
贾顺	董事
陈永强	董事
童晨	董事
YEH KUANTAI	董事
宋小宁	独立董事
李丰	独立董事
郑滔	独立董事
司振廷	监事
姜文杰	监事
张丽	监事
黄蔚	财务总监
厉扬	董事会秘书
中山市裕鸿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实控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上海易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YE H KUANTAI 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502,881.39	47,000,000.00	否	2,014,180.92
中山市裕鸿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65,013.49	3,300,000.00	否	5,108,760.95
上海易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2,604.48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65.85	1,909.5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	-	-	4,237,236.68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莞市融光光学有限公司	11,391,768.31	-
应付账款	中山市裕鸿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	2,165,183.4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	2,976,757.00	468,953,098.09	-	-	-	-	-	-
合计	2,976,757.00	468,953,098.09	-	-	-	-	-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销售、研发及制造人员	148.92 元/股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最近一轮引入投资者价格确认股权激励公允价值或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外部评估机构确认股权激励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最近一轮引入投资者价格或外部评估机构确认的股权激励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股权转让协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0,039,455.08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7,217,075.70	-
销售人员	3,153,636.72	-
研发人员	20,561,049.21	-
制造人员	170,752.58	-
合计	31,102,514.21	-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4,235,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35元（含税），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4,235,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3月23日，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涉及6项专利权属纠纷，截至2026年4月27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此案尚未开庭审理，后续的审判结果、判决执行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截至2026年4月27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2月26日（美国时间），公司获悉ITC最终裁决结果，在核心认定结论上与初裁保持一致，进一步确认公司不构成侵权，至此公司涉及的337调查已终结，本次337调查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不受限制地在美国进口和销售现有产品；其次2024年3月29日（美国时间），GoPro向美国加利福尼亚中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加州中区法院”）就本次337调查牵涉的六项美国知识产权提起平行诉讼，该诉讼已于2024年6月3日被加州中区法院裁定中止审理，在本次337调查结案后，加州中区法院诉讼将恢复审理，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266,831,638.42	2,335,122,044.53
1 至 2 年	4,951,215.58	19,358,246.34
2 至 3 年	18,902,115.68	70,953.13
3 至 4 年	60,122.12	10,379,211.60
4 至 5 年	10,164,308.71	34,655.54
5 年以上	-	67,146.08
合计	3,300,909,400.51	2,365,032,257.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90,405.11	0.02	790,405.11	100.00		790,405.11	0.03	790,405.11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0,118,995.40	99.98	2,830,452.62	0.09	3,297,288,542.78	2,364,241,852.11	99.97	1,725,137.26	0.07	2,362,516,714.85
其中：										
账龄组合	55,529,695.97	1.68	2,830,452.62	5.10	52,699,243.35	32,299,131.55	1.37	1,725,137.26	5.34	30,573,994.29
关联方组合	3,244,589,299.43	98.30	-	-	3,244,589,299.43	2,331,942,720.56	98.60	-	-	2,331,942,720.56
合计	3,300,909,400.51	100.00	3,620,857.73	0.11	3,297,288,542.78	2,365,032,257.22	100.00	2,515,542.37	0.11	2,362,516,714.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790,405.11	790,40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90,405.11	790,405.1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款项预计无法收回，已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934,646.69	2,746,732.32	5.00
1-2年	553,408.56	55,340.85	10.00
2-3年	544.57	163.37	30.00
3-4年	15,536.12	7,768.06	50.00
4-5年	25,560.03	20,448.02	80.00
5年以上	-	-	-
合计	55,529,695.97	2,830,452.62	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90,405.11	-	-	-	-	790,405.11
账龄组合	1,725,137.26	1,648,996.15	-	543,680.79	-	2,830,452.62
合计	2,515,542.37	1,648,996.15	-	543,680.79	-	3,620,857.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3,680.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490,543,015.90	-	2,490,543,015.90	75.45	-
客户 2	305,229,675.78	-	305,229,675.78	9.25	-
客户 3	261,385,216.12	-	261,385,216.12	7.92	-
客户 4	115,750,844.88	-	115,750,844.88	3.51	-
客户 5	33,810,780.71	-	33,810,780.71	1.02	1,690,539.04
合计	3,206,719,533.39	-	3,206,719,533.39	97.15	1,690,539.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90,184,493.18	277,167,534.60
合计	590,184,493.18	277,167,534.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75,240,804.23	26,895,554.33

1 至 2 年	21,658,130.15	137,710,079.54
2 至 3 年	135,772,403.52	12,075,191.43
3 至 4 年	11,144,342.41	3,790,606.67
4 至 5 年	3,271,145.36	96,790,803.36
5 年以上	44,027,933.26	371,665.96
合计	591,114,758.93	277,633,901.2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538,951,631.17	260,979,923.58
押金保证金	34,968,608.64	7,855,202.00
备用金及员工往来款	6,637,828.49	3,447,479.80
代垫社保公积金	10,289,312.91	5,351,295.91
其他	267,377.72	-
合计	591,114,758.93	277,633,901.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66,366.69	-	-	466,366.6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不适用	不适用	-
—转回第二阶段	-	-	不适用	-
—转回第一阶段	不适用	不适用	-	-
本期计提	463,899.06	-	-	463,899.0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30,265.75	-	-	930,265.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	-	-	-	-	-
账龄组合	466,366.69	463,899.06	-	-	-	930,265.75
合计	466,366.69	463,899.06	-	-	-	930,265.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4,603,480.91	34.61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
第二名	185,288,048.49	31.35	关联方往来款	5年以内	-
第三名	105,724,579.18	17.89	关联方往来款	2年以内	-
第四名	28,449,890.15	4.81	关联方往来款	5年以内	-
第五名	24,850,000.00	4.20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
合计	548,915,998.73	92.86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4,691,958.70	-	174,691,958.70	49,884,500.00	-	49,884,5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082,305.04	-	18,082,305.04	9,777,302.00	-	9,777,302.00
合计	192,774,263.74	-	192,774,263.74	59,661,802.00	-	59,661,802.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顺势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105,960.02	1,105,960.02	-
深圳前海影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	-	3,370,066.82	9,370,066.82	-
一路高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30,000,000.00	-	-	-	45,000,000.00	-
Istone Innovation Limited	884,500.00	-	-	-	-	10,155.71	894,655.71	-
影石创新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90,000,000.00	-	-	70,883.59	100,070,883.59	-
影石创新(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
上海影石岚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347,418.07	10,347,418.07	-

广州影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
深圳影石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Arashi Vision (U. S.) LLC	-	-	-	-	-	159,694.22	159,694.22	-
Insta360 GmbH	-	-	-	-	-	58,561.58	58,561.58	-
Insta360 Japan 株式会社	-	-	-	-	-	49,304.77	49,304.77	-
珠海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	-
深圳影翎科技有限公司	-	-	-	-	-	635,413.92	635,413.92	-
合计	49,884,500.00	-	170,000,000.00	50,000,000.00	-	4,807,458.70	174,691,958.7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东莞市莞融光学有限公司	9,777,302.00	-	-	2,068,698.03	-	6,236,305.01	-	-	-	18,082,305.04	-
小计	9,777,302.00	-	-	2,068,698.03	-	6,236,305.01	-	-	-	18,082,305.04	-
合计	9,777,302.00	-	-	2,068,698.03	-	6,236,305.01	-	-	-	18,082,305.04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47,427,426.80	5,504,895,521.29	5,612,215,855.51	3,100,813,966.05
其他业务	260,171,558.56	9,795,805.26	10,748,145.65	4,497,140.42
合计	8,907,598,985.36	5,514,691,326.55	5,622,964,001.16	3,105,311,106.4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收益	39,787,224.88	24,807,205.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8,698.03	-222,698.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386,000.00	-
合计	11,469,922.91	24,584,507.4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4,48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84,839.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296,401.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98,862.6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5,008.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56,829.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773.63	
合计	78,666,007.5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59	2.44	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4	2.23	2.2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靖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